

目

录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社长 主编

梁渭雄 刘斯翰

副主编

郑英隆 林有能

编辑部主任

冯达才

总校对

黄荣显

•经济学•管理学•

广东经济的变化与今后发展的建议

..... 张元元 周毅 (5)

东南亚金融风暴与我们的防范对策

..... 李克华 曾牧野 (8)

试论市场协同发展 刘凤军 (12)

团队与国企组织管理 孙海法 (16)

难点研究:

关于公有制市场经济的机制设计问题 李子江 (21)

我国政府经济管理的问题与解决思路 房慧玲 (25)

•哲学•

西方功利主义伦理学的现代反省 钟明华 (28)

当代语言哲学中句子意义论的发展

——评奥斯汀、塞尔言语行为论的主要观点

..... 王晓萍 (33)

城市人格初探 姚望 黄振荣 (36)

论前期儒家的思辩进程 刘周堂 (41)

论禅宗南北之争中神会的作用 胡京国 (46)

•教育学•

论提高我国的生活素质教育 骆风 (49)

1998年第6期

ACADEMIC RESEARCH

•历史学•

近代社会结构的变动与军阀政治的产生

- 兼向刘晓同志请教 邓正兵 53)
晚清女生留日与辛亥革命 李兰萍 58)
宋朝与海外国家的贡赐贸易 章 深 62)
清代广东监狱初探 万安中 67)

•文学·语言学•

- 司马文森论 王福湘 70)
论古代小说研究的分歧 李日星 75)
“写作思维场”论 杨文丰 78)
关于《广州话正音字典》 詹伯慧 82)

•书评•

- 读《孙中山基金会丛书》 陈锡祺 85)
世纪伟人与国之瑰宝
——《孙中山与宋庆龄》图册读后 李文海 87)
伟大人格的真实写照
——读《历史转折关头的叶剑英》 马中柱 88)

主办 广东省社会科学联合会
编辑 《学术研究》编辑部
地址 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电话 83815300—283
83846307、83846177
邮政编码 510050
出版 《学术研究》杂志社
排印 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发行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邮发代号 46—64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国外代号 M268 北京 399 信箱
刊号 ISSN1000—7326
CN44—1070
广告经营许可证
粤工商广字 010349 号

The Change in Guangdong's Economy and Our Suggestion for Its Development in the Future	Zhang Yuanyuan and Zhou Yi (5)
Ourselves' Protective Countermeasures to the South – east Asian's Financial Storm	Li Kehua and Zeng Muye (8)
On Concordant Development of Market	Liu Fengjun (12)
Grouping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within a State – owned Enterprise	Sun Haifa (16)
Problems in Designing the Mechanism of Market Economy under the Public Ownership System	Li Zijiang (21)
Chinese Government's Route for Solving the Problems in the Economic Management	Fang Huiling (25)
The Western Utilitarianist Ethics under a Modern View	Zhong Minghua (28)
Development of the Theory of Sentence Meaning as a Current Linguistic Philosophy	Wang Xiaoping (33)
An Approach to Urban Personality	Yao Wang and Huang Zhenrong (36)
On the Process of the Early Confucianists' Thinking	Liu Zhoutang (41)
The Influence of Mind Learning during the Discussion between the South and the North Chan Sects	Hu Jingguo (46)
On How Enhancing the Education of Living Quality in China	Luo Feng (49)
The Change in the Structure of Modern Chinese Society and The Generation of Warlord Polity	Deng Zhengbing (53)
Chinese Female Students in Japan during the Late Qing Dynasty (1644 – 1911) and the Revolution of 1911 in China	Li Lanping (58)
The Song Dynasty's (960 – 1279) Trade with Foreign Countries as a Grant or Tribute	Zhang Shen (62)
A Primary Study of the Prisons in Guangdong during the Qing Dynasty	Wan Anzhong (67)
On Mr. Sima Wensen and His Literary Activities	Wang Fuxiang (70)
Divergences in the Study of Ancient Chinese Stories	Li Rixing (75)
On the Thinking Field of Writing	Yang Wenfeng (78)
About 'A Dictionary of Standard Cantonese Pronunciation'	Zhan Bohui (82)
Book Review on 'A Series of Books Funded by the Sun Zhongshan Foundation'	Chen Xiqi (85)
My Impression of 'An Atlas of Sun Zhongshan and Song Qingling'	Li Wenhai (87)
A Vivid Description of a Great Personality: about Mr. Ye Jianying Standing on the Turning Points of History'	Ma Zhongzhu (88)

广东经济的变化与今后发展的建议

□张元元 周毅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经济经历了一个重要的发展阶段，其主要特征是：经济高速增长，人民收入提高，消费和投资需求增加，市场容量迅速扩大，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企业发展的空间充分，因而各种类型的企业纷纷兴起，出现了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资本原始积累过程。总结广东经济发展变化的特点，探讨未来发展的路向，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经济变化的主要方面

(一)从卖方市场向买方市场转变。改革开放后，人民收入开始增加，而社会供给由于计划经济长期造成的短缺经济状态一时未能改变，为了满足即时需求以及填补长期短缺的需要，购买力旺盛，供不应求，从而形成卖方市场。十多年来，除了由于宏观调控防止经济过热，中间出现过几次周期性的压缩需求以外，这种格局一直没有改变。但是近年来，这种格局变了。由于生产发展的积累，长期短缺的填补，居民消费基本得到满足，因而消费变得谨慎，选择性增强。加之生产增长和人民收入的增幅趋缓，投资和消费的需求相对减少。现在的情况是，一方面社会零售商品供应总额仍有较为正常的增长，另一方面商品库存积压较多(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10%左右)，社会商品总供求中绝大部分供过于求或供求平衡，市场上出现“消费无热点、投资无热点”的现象。这种情况说明，我们经济生活中的买方市场已经出现，这不是经济周期波动中的短期现象，

而将是一种长期支配我们经济生活的格局，我们已经告别了短缺经济的时代。

(二)从高速增长向适度增长转变。改革开放以来，由于政策推动和需求拉动，广东的经济出现了高速增长的局面。需求拉动主要是卖方市场引起的消费需求和投资需求，为缓解瓶颈制约而引起的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投资的需求，为实施外向型经济发展战略而引起的出口需求。这种情况持续了十几年，现在也开始发生变化。近两年，广东省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有所回落，由于外延粗放的经济增长方式尚未根本转变，目前经济增长的适度区间应在10%—13%左右，这个水平是适度的。今后随着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这个区间还会往下调整。广东经济增长幅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买方市场形成；基础设施制约基本缓解；出口也不是没有限制地增长的，从目前情况来看已不是总量问题，而是结构和效益问题。所以，保持适度的经济增长，将是广东今后一个时期发展的基本格局和努力目标。亚洲一些新兴国家的经济高速增长时期也不过是20年左右。

(三)从资本原始积累到企业优胜劣汰转变。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由于体制双轨并存，国有企业改革，多种经济成分发展，也出现了一个资本原始积累的过程。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资本原始积累和资本主义社会早期的资本原始积累不同。它虽然也有投机倒把、官商勾结、市场混乱、假冒伪劣种种不法现象，其主要是供应紧缺，市场容量迅速扩大，经营利润率高，各类企业发展

较快。有的通过民间集资起步迅速积累资本,有的依靠政府担保银行贷款搞负债经营而扩大规模,其中虽然也有破产倒闭的,但不少企业还是发展成长,成为新的市场主体。这个过程虽然带有杂乱和不规范的性质,而对于市场经济的兴起,却是不可或缺的。但是这个过程现在也已经结束了。由于卖方市场出现,市场容量饱和,加之市场秩序的整顿和市场行为的规范化,企业之间为了争夺市场份额必须通过激烈竞争,因而企业之间的优胜劣汰机制形成,企业两极分化,资本向大企业集中。从现在开始的这个过程,表明我们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已进入了正常发展的形态。

四)银行资金供求关系,从趋紧中缓解,但风险仍大。改革开放以来,由于金融体制和国有企业体制改革滞后,“资金供给制”和“投资饥饿症”继续存在,资金有效使用意识淡薄,加之国家拨款改贷款,企业又过度负债经营,因而造成一方面国有银行信贷资金供不应求,十分紧缺,企业三角债占国内生产总值20%左右。另一方面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过高,无力偿还,有的甚至资不抵债,从而银行不良资产增加,形成金融风险。同时,也正因为信贷资金短缺、供不应求,引发银行违规经营和社会非法集资造成金融秩序混乱、金融风险加深。但是今年以来,银行资金供求的情况也开始发生了变化。这是由于几年来中央银行加强监管,商业银行的风险意识增加,虽然目前银行体制还没有根本性的改革,积累的金融风险也还没有根本化解,企业互相拖欠以及由于泡沫经济破碎形成的资金沉淀也还没有解决,而银行的贷款谨慎了,对那些负债高、效益差的企业不敢再给贷款,企业借钱也变得慎重,于是出现了银行贷款放不出去的情况。银行的存差增多,贷款规模控制失去了意义。这种现象虽然刚刚出现,却是一个信号,值得我们注意。

综上所述,是否可以说,在我们经济生活中市场供求的自我伸缩机制和调节机制已在发挥作用,市场这只无形的手已经在支配人们的经济活动。当然,还不能由此说我

们的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形成,更不能说已经成熟。但是市场经济的功能和作用已经可以感觉得到、触摸得到,这是我们近20年来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积累的效应,是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已是确实无疑的了。它表明广东经济发展中一个历史阶段的结束和一个新阶段的开始。

二、关于今后发展的建议

面对广东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我们必须因势利导,同时使我们的各项工作适应新的情况。在这里,我们对当前经济发展中一些较为突出的问题提出若干建议。

(一)解决国有企业改革的难点问题。在深化国有企业的改革中,现在大家对产权制度改革似乎已经有了共识。但是,产权改革的关键是政府的职能转变和政府机构的改革,这个问题已成为当前国企改革中的焦点和难点。由于部门利益格局的制约,只有政府机构改革了,才谈得上政府职能的转变。而政府机构的改革,不仅仅为了精兵简政,重要的是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应该按照市场经济体制中政府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的原则来界定。过去机构改革失败的原因,就在于没有遵照这个原则,旧的格局没有打破,结果越改人员越多。这里还要提到的是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政府行政管理职能和资产管理职能的分离,只有政资分离了,才能做到政企分离,做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政府对各种类型的企业一视同仁,使它们在市场上公平竞争。要建立一个企业围绕市场转、机制围绕市场建的发展氛围。

(二)抓好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广东今后的产业发展路向,我们认为,要抓好三个方面的产业。一是高新技术产业,这是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重要基础,尤其应抓好高新技术产业区的建设和发展。二是抓紧发展支柱产业,先巩固发展“三大传统支柱产业”即纺织服装业、食品饮料加工业、建筑材料加工业;再突出力量抓好“三大新兴支柱产

业”，即电子通信设备制造业，家电、电气机械及专用设备制造业，石化及化学工业。三是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在第三产业中重点要抓好商贸、金融、保险、旅游、信息、咨询和房地产。在产业结构调整中，对各个地方产业的选择，要尊重市场选择的原则，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政府可以组织专家进行研究和论证，但切忌长官意志。所谓产业政策，要十分慎重，只宜作方向性的引导，不可过多、过细、过于具体，以免误导。企业优胜劣汰，兼并重组，向大企业大集团发展已成趋势，政府应该政策上引导，法制化规范，但不要包办代替，更不要用行政办法拼凑，同时，要解决已办的集团公司，“集而不团”的诸多问题。如认为社会主义可以集中力量办大事，等同于用行政办法划拨国有资产组合，这是一种经济思维的误区，是不可取的计划经济产物，并不会促使市场机制的形成、效益的提高和规模的扩大。韩国在这次金融风暴中出现大集团接二连三破产的事实，说明政府主导型经济抗风险能力并不强，也不成功，这很值得我们深思。

(三)金融问题要摆上经济工作的重要日程上抓紧抓好。金融仍然是广东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银行借贷的积极作用要予以充分肯定，存在问题要认真加以解决。金融管理体制既要适应和服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要求，又要促进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要建立一个统一开放、有序竞争、严格管理的金融市场体系。目前要重点解决一些金融机构带病运行的问题，要盘活前几年不良的经济因素造成的沉淀资金，化解银行的不良贷款。这次亚洲金融风波形成的深层次原因，我们应引以为戒。要做好非国有金融机构的规范与发展工作；试办中外合资金融机构；逐步开放金融中介市场。同时对股份公司的上市，要严格把好质量关，切忌弄虚作假，也不要将股票上市作为

企业“扶贫”、“解困”的手段。目前还要积极探索政策性银行与商业性银行的管理机制，建立一套灵活、有效、准确的金融监控体系，切实防范金融风险，保证国家经济运行的安全。

四)要加快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步伐。随着广东改革的深化，企业之间竞争加剧，特别是国有企业实行战略性调整，社会保障问题将会越来越突出。要建立一整套覆盖全社会、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社会保障制度，包括养老、失业、疾病、人身意外伤害、生活救济等等，有的由政府统筹解决，有的可以由企业和个人自己通过商业保险方式来解决，但是要由政府来宣传、推动和管理。现在国务院对企业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已作了统一规定，由各级政府统一办理，要抓紧落实并不断完善，但是这也只能保障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因此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和个人通过商业保险方式实行补充保险。目前我国的商业保险公司费率较高，同国外的差距较大，这不仅不利于它的普及，而且在我国保险市场日益开放的情况下无法和国外保险公司竞争。因此要规范保险市场，同时促进保险公司提高经营效益，以降低费率，使它们在保障社会稳定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以上几点建设，远没有涉及当前存在的全部问题，但都是当务之急。总的来说，就是要充分认识广东经济中正在成长的市场功能和市场机制，要按照市场规律办事，真正把我们的工作思路和方法，从传统的计划经济转变到市场经济的轨道上来。我们相信，随着情况的变化，矛盾的解决，广东定会出现经济良性循环、稳定持续发展的新局面。

作者张元元，暨南大学教授 510632)；周毅，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副主任 510031)

责任编辑：谭湛明

东南亚金融风暴与我们的防范对策

自1997年2月开始酝酿，5月中旬发端于泰国，7月初横扫东南亚，短短数月就造成多国货币贬值的东南亚金融风暴，其影响已远远超出其本身。下面主要就东南亚金融风暴对广东经济的影响及防范风险的对策谈谈我们的看法。

一、东南亚金融风暴爆发原因与广东存在金融风险的潜在可能因素

东南亚金融风暴的成因，主要有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经济粗放增长，“经济泡沫”严重。经济增长有两种方式，一是靠高投入、铺摊子的粗放增长；二是靠科技进步的集约增长。振兴经济也有两种办法，一是依靠金融炒作，投入不实而企求获取高额利润的行业，如房地产等，形成表面虚假繁荣的“泡沫经济”；二是扎扎实实地坚持“实业救国”的方略，提高经济发展的科技贡献率。东南亚金融风暴之所以形成，就是在经济发展中急于求成，靠的是上述的第一条道路。错误的选择带来错误的决策，依靠高投入追逐高利润，忽视经济的质量和效益，产业结构停留在初级水平，大量资金找不到高获利的捷径而走上“地产泡沫”，房地产供过于求，银行呆帐急增，为孕育着的金融风险提供了条件。

第二，不顾国情，过早地推进金融业全面国际化进程。不错，市场经济要求生产经营的国际化、金融的国际化。但这种国际化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并且是一个逐步发展的过程。应视国情、国力，夯实国内的经济基础，有步骤地推进；而不是“升虚火”，靠一时的“心血来潮”。而金融危机发端和波及的国家或地区，在金融方面长期实行钉住美元的汇率制度，泰铢与美元汇率维持在25铢左右兑换1美元的水平上；印尼盾与美元之比维持在2500:1；马来西亚元与美元比率也在2.5:1的水平上，而且多年不变。实际上国际市场瞬息万变，本国货币的币值也因国内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而存在着贬值或升值的可能。一旦汇率高估，势必造成国际竞争能力降低，出口消费锐减；因为高估，

投机家们可以通过套汇投机。一旦有事发生，本国政府为稳定汇率，就得动用外汇储备，如若外汇储备枯竭，金融危机必然生成。在经济发展方面，过多依赖进口，过早开放资本市场；出口下降，经常项目出现赤字；放宽外国资本进出的限制，放松资本账户的管理，使外国资本在国内股票市场投机炒作而发横财，一有风吹草动就卷款抽逃。这是触发金融危机发生的重要因素。

第三，金融调控力度偏弱，政策滞后，也是造成金融危机爆发的重要原因。有的学者认为，东南亚国家在危机发生前对外国资本的流动、银行信贷和金融市场监管不力，危机爆发后缺乏相应的调控对策，先是硬撑，直到弹尽粮绝才被动采取某些措施，但为时过晚。韩国总统金大中在韩国《新东亚》月刊1998年1月号书面回答记者时说，造成韩国金融、外汇危机，进而使经济面临破产局面的根本原因，在于政府和执政党的政策失败、政策不落实和实施政策不及时。由此可见宏观政策出台的火候、时机、调控监管力度适宜与否，也是危机爆发不可忽视的重要原因。

广东乃至中国，在这次东南亚金融危机中并未受到激烈的冲击，但是不能说我们不存在发生金融危机的可能性。

我们认为，必须引起我们重视的可能导致金融危机的潜在因素有：

1、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比例较高。由于政府、银行、企业等方面的原因，国有专业银行贷款运作不按商业银行的规范运作要求进行，官员批条子必贷、银行干部有回扣必贷、企业经营不善无法还贷。贷款比例偏高，影响金融企业的效益，削弱对经济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一旦贷款被掏空，还贷遥遥无期，金融业被迫倒闭关门，经济发展则会“一落千丈”。危机的出现就成为活生生的现实。

2、金融机构设立过多过滥，许多非金融企业也可以办理金融业务。这潜伏着较大的危险性，比如乱集资、乱定利率、乱借贷等，一再发生，屡禁不止，潜伏危机。

3、股票市场过分投机现象比较普遍。

前几年，上市公司炒作股票、银行资金流入股市、国有企业炒作等，不但存在，而且在国家出台某些措施后也或明或暗地进行着，难于杜绝。

4、某些金融机构的经营人员素质较差、职业道德低下、违规经营，甚至违法犯罪的活动也时有发生。

5、泡沫经济之风曾经猛刮几年，遗毒未清。前几年，进行买空卖空的地产投机、房产投机，到处开辟“开发区”等贪图表面虚假繁荣的经济泡沫，不但有不法分子在炒作，而且某些政府机关、国家企事业单位也乘机投入，造成长达几年的通胀高居不下、人民怨声载道的局面。近几年虽有所改变，然一遇风吹草动，也有可能死灰复燃。

除此之外，从地理位置上，我们与东南亚地区较为接近；从贸易关系上，我们所面对的主要是东南亚国家；从经济发展阶段看，我们与东南亚国家相似，处于经济起飞时期；从当前产业结构看，我们均以初中级产品为主，存在产业同构化的倾向；从国际化的心理预期看，我们都与东南亚诸国有同一的加速进程的心态；从币值的角度上看，不论从观念上还是从现实上，都企望本币与外币的比值“高总比低好”……。可见，中国，广东，都存在着金融风险引发的潜在原因。从潜在的风险变为现实风险，存在着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这就需要我们通过努力，消除金融风险从潜在演变为现实的基本因素，才能防范于未然，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之路。

二、东南亚金融风险对广东经济的潜在影响

对于东南亚金融风暴对广东经济的影响，应该加深认识，方能谋求防范对策。我们认为，东南亚金融风暴对广东经济的影响，大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对广东金融发展的潜在影响。由于是金融危机，作为波及效应，必然首先要影响广东金融的发展。一是影响广东在国际金融市场的筹资活动。由于东南亚金融风暴的负面效应，其所波及的国家和地区，资金变得短缺，借贷条件（利率、偿还期等）比

较苛刻,直接影响广东向这些地区筹资的数量和规模。二是影响金融国际化的发展进程。按照我们的设想,人民币与外币自由兑换,即中国货币国际化,2000年可以完成。由于东南亚金融风暴的影响,有必要重新考虑中国金融国际化的时间表。再如资本市场的国际化、国外资本的自由出入等方面,也应有新的谋划。不能过于仓促,应稳步前进。三是影响到广东金融机构的稳健经营。特别是由于东南亚金融风暴影响,东南亚各国货币贬值,而我方汇率还有升值可能,这就影响广东外资利用、入境旅游,影响广东企业乃至金融机构的有效益的经营。四是人民币的坚挺形成了外围压力。东南亚货币全部贬值,而人民币却一枝独秀(当然有理由“独秀”,国内外专家均论证人民币有升值的可能),国际社会有人对人民币贬值的预期较大,这无形中给人民币的汇率稳定造成较大的境外压力。五是在某种程度上影响中国证券(特别是股票)市场的有序运行。近年来中国股市疲软不振,除了宏观气候等国内因素,东南亚金融风暴所波及的负面效应也是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因素。

2、对广东外向型经济发展的负面影响。一是可能影响广东产品的出口规模。由于人民币汇率比东南亚各国货币贬值后的汇率更高,对广东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削弱,这就造成了广东出口规模增量受限。二是影响广东利用外资的增长总量。虽然广东由于全国政局稳定、基础设施有所加强,外资进入广东仍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然而,由于人民币汇率高挺不下,相对东南亚,如果从比较利益出发,外资则可能会投资东南亚,这对广东外资进入的递增速度会有所影响。三是广东产品国际化进程也受到一定影响。原因还是价格中的比较利益问题,东南亚国家低价商品与广东较高价商品相比,前者较为有利,后者大举进入国际市场则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3、对广东劳动就业(含外来劳工在广东就业)的影响。其首先表现在国内劳动力供需结构中劳动就业供给总量增加,而需求总量有所减少;在需求结构中则表现为一般劳

动力(人力资源)需求相应减少,而高素质的劳动力(人力资本)需求相对增加。有的岗位人满为患,有的岗位乏人补缺。这是因为,广东仍处在产业结构调整时期,不合需要的职工失业下岗,而迫切需要的高级人才尚满足不了需求;由于东南亚危机的冲击和影响,新的外资企业增加不大,劳力需求不大,原来的外资企业要裁员增效;国有、集体及非公有企业也面临减员增效问题,因而一般劳动力需求量不大。这就影响整体就业规模。其次表现在广东的劳务输出总量由于受到东南亚金融风暴的影响而规模受限。东南亚金融危机“牵一发而动全身”,整个社会经济均陷入危机,处于危机萧条阶段,东南亚当地人找工作就已不易,那有可能敞开国门让中国劳工涌进!广东的劳务输出不宜乐观。这一切,均影响广东人的充分就业,也使外省入粤新民工难于实现就业。与东南亚金融风暴的负面效应有关,这是广东经济转型期不可避免的现象,应引起足够的重视。

三、对策建议

如何把金融风险的潜在因素加以排除,把东南亚金融风暴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限度,以推进广东经济的稳定发展,我们认为必须采取如下的措施对策:

第一,加强金融的调控力度,建立对金融风险的预警系统,稳健发展广东经济。

对于广东金融的调控,必须与加快金融体制改革配套进行。在这方面,要加快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的步伐,切实避免不良贷款的再发生。从内因来分析,专业银行转化为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的杜绝问题等,关键在于银行内在机制的转变,重要的是金融企业的内控机制、监管机制如何完善。在不良贷款方面,有政府行为,长官意志;然而,更关键的是在于金融企业。因为是否同意贷放,有一个企业资信审查、企业发展前景问题,最后的拍板仍是金融企业。问题是腐败之风进入了金融业,不法经营者成了“糖弹”的俘虏。诚然,长官意志是一个原因,企业经营还起不起贷款也是一个原因,关键的原因还在于金融企业内部。如果没有内控机

制、制衡机制，不良贷款的情况还会出现，经济泡沫还会生发，金融风险不会被排除。

第二，加快广东产业结构调整的力度和速度，消化东南亚金融风暴对广东经济发展负面影响。

广东的产业结构，向以轻纺电子工业为主，如果作为中国国内分工、国际分工的一员，可以说是一种必要的选择，然而，高科技产业也不能在广东成为缺门产业，特别是进入以信息产业为基础的知识经济时代。日本的产业结构历经了由轻纺工业到重化工业再到汽车电子工业的产业结构升级，在较短时间内赶上欧美国家，成为世界上第二大经济强国。广东是中国的一个省，应从全国大局出发，结合省情，探讨广东的产业结构，特别是一、二、三产业的协调结构，当前，突出问题是第三产业的发展。这不仅通过调整可以促进产业结构合理化，而且有利于消除东南亚金融风暴对广东经济发展、对广东劳动力的充分就业的负面影响。因此，抓住产业结构调整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应视为当务之急。

第三，对广东利用外资要进行再认识和再思考。这种思考，关键在于提高利用外资的质量和水平。在控制、管理、效益方面下功夫。“控制”，即适当调控外资的规模，特别在举借外债方面审慎行事。东南亚金融风暴产生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过分依赖外资流入，表现在外债总量不受控制。1997年上半年，泰国、印尼、马来西亚外债余额分别高达900亿、1000亿、290亿美元，占其GDP比重分别为46%、47%和39%，远远超过了国际公认的负债率(30%)的安全线。第二个问题是外债结构和期限不合理。东南亚国家的外债，约30%为短期贷款，而泰国则高达50%，大大超过短期贷款不超过20%的安全线标准。第三个问题是外资投向不合理，多投向房地产、证券等行业，形成经济泡沫。这就从反面启迪我们，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检查我们在这方面的情况，把负债率、短期贷款的比重，特别是外资的投

向，确立在科学的水平上。

第四，拓展新的产业，拓宽就业渠道，实施再就业工程，加快社会保障体系的改革。由于内受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外受东南亚金融风暴的影响，广东劳动就业局面不宜乐观。为削弱内、外两种影响，在改革中必须做到：一是拓展就业渠道，让失业者或适龄就业者有更多的选择，以降低社会的负面影响；二是实施再就业工程，不只短期而应长期设计适应市场需求的岗位课程，使下岗者能有再上岗的机会，减弱社会震荡面；三是加速社会保障体系的改革及提高其完善程度，社会保障既包括社会保险（养老、工伤、失业、医疗和女工生育的社会化统筹保险），又包括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等几个方面。不能只强调前者而忽视后者。当前的问题是：前者不够完善，有的险种在有的城市、有的企业还没有完全过渡到社会统筹化；后者又不够重视，有的地方对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等采取不理不管的态度。这种现象必须改变，不然不利于社会安定。

第五，必须十分重视高层次的人才培养，建立抵御经济风险、金融风险的专家团队。正如上面所论述的，在劳动力资源方面，我们有两种资源，一是人力资源，泛指一般的劳动力，主要是体力劳动者，资源源源不绝；二是人力资本资源，指的是以智力为主的高层次的劳动者，这种资源较为缺乏。我们的投资，偏重于人力资源的投资而忽略了人力资本的投资。传统的教育观是“一次投入，终身受用”；现代教育观是继续教育观。据有人统计，我国文盲、半文盲人数占总人口的20%以上，这说明国民素质并不高。现有企事业单位缺的不是一般的劳动力，而主要是能工巧匠、管理专家。这里，专家不是一百、二百，而要求成千上万。抵制金融风险、经济风险，需要的主要是专家团队。

作者李克华、曾牧野，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510620)

责任编辑：韦 前

试论市场协同发展

□刘凤军

一、市场协同发展模式设计

协同学作为研究开放系统在保证与外界有物质、能量和信息交换的条件下,如何自发地产生有序结构的一种理论,它运用协同效应原理科学地、全面地说明了系统的有序性,描述了各种系统从无序到有序转变的共同规律。其核心是探求描述系统行为与自组织程度的一个或几个序参量,研究序参量和子系统之间的相互作用、研究各序参量之间的协作与竞争,进而运用序参量的变化来揭示系统从无序到有序的转化。协同学理论认为,虽然各种系统千差万别、性质不同,但它们从无序到有序转变的机制是类似的,甚至是相同的,都是系统内部各要素、子系统之间的协同作用。也就是说,这种协同作用是形成开放系统有序结构的动因。开放系统形成有序结构的共同规律是:1、只有当某个外参量达到一定的阈值时,新的有序结构才能产生,而且具有突变性;2、新的有序结构一旦出现,即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不会因外界环境条件发生微小改变而消失;3、新的有序结构只有不断地从外界获得能量、物质和信息,才能维持下去。

根据协同学理论,市场这个开放系统的有序结构的形成依赖其内部各子系统或各要素的非线性相互作用。众所周知,线性作用具有单向性,有因果关系,不会产生相互作用,成正比例地均匀增长,没有周期振荡;而非线性作用的主要特征是具有多向性,有发生相互作用的机制,有转折突变点,有发生、发展、消亡的生命周期,有不成比例的量的增大。任何一个系统的各子系统或要素之间都具有线性作用和非线性作用,也可以说是线性和非线性的统一。“对开放的非平

衡系统来说,有线性作用,但主要表现为非线性作用”。①即处于开放的非平衡态的市场系统的各构成要素之间的作用是一种非线性相互作用。

市场系统内部各要素、子系统之间产生良性的非线性作用,进而使市场形成有序结构是以市场系统的序参量与外参量为驱动力的。序参量作为市场系统发育过程中状态变量中的慢变量,其变化的方向及幅度直接影响着市场系统的有序程度。因此,序参量是衡量市场系统内部组织状态的指标。从我国市场发育现状看,市场主体(主要指生产经营者,包括营销中介)不能按市场经济规律规范自己的市场行为,不善于运用科学的方法手段从事市场活动。由此可见,市场主体行为失常是制约我国市场健康发育、有序运行的重要因素,也使得其成为市场的序参量。

市场有序结构形成主要决定于市场序参量和外参量的协同作用,但这并不能说明有序结构具有超稳定性,一成不变。在市场体系运行过程中,有序结构形成之后还会受外界条件的改变等的影响而蜕变到混沌状态,所以,市场系统应不断地从外界获取物质、能量和信息。只有这样,市场的有序结构才能维持下去。也只有不断地施以有效的宏观调控,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市场才能有序地运行。

市场发展模式作为市场发展的总体构想,它应根据现有的市场发展状况(即基础条件)和未来发展可能进行设计,同时,要遵循科学的理论。从现实看,我国正处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时期,市场体系已初步形成,市场运行机制一定程度地发挥着调

节作用,宏观调控作用也收到了一定的效果;在未来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经济秩序将会得到相应的理顺,市场必将按协同发展模式发展,进而使市场成为开放式的、有良好的市场运行环境、市场机制充分而有效地发挥作用、高效有序运行的市场。这是符合协同学理论的市场发展模式,如图 1。

市场系统运行状况制定有利于市场机制运行的调控手段,再返回市场予以引导、调控。这就为市场高效有序运行、协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市场协同发展保障体系探讨

为了保障市场有序运行,必须调整市场系统的序参量和外参量。针对我国市场系统发展现状,一方面,从事市场活动的当事人要理智行事;另一方面要确保市场运行有良好的环境,保证市场运行机制有效发挥其调节作用。具体说来,应从以下几方面努力。

(一) 生产经营者自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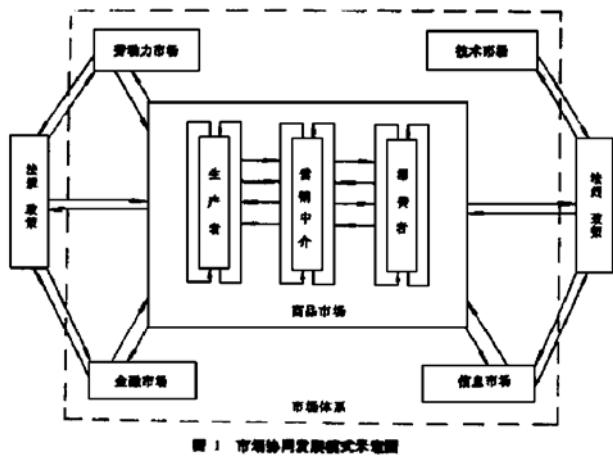
商品的生产经营者(包括营销中介)作为营销企业,为了有效地开展市场营销活动,必须按市场营销规律来安排自己的生产经营活动。这是市场协同发展、有序运行的必要保障。

1、树立现代市场营销观念,重视研究消费者需求

从目前看,我国相当比重的生产经营企业受长期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习惯于“以产定销”的做法,仍坚持旧市场营销观念开展营销活动。尽管许多企业都非常重视销售,但对市场营销环境、消费者需求等缺乏深入的分析与研究,充其量也只是推销观念。更有甚者还坚持生产观念参与市场竞争,这种缺乏正确的市场观念、不重视研究市场的经营现状,势必会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也无法满足消费者对商品多种多样的需求。对此,生产经营企业必须摒弃旧观念,树立现代市场营销观念。这客观要求企业要重视开展市场调研,以掌握消费者需求和市场营销环境的变化规律。

2、合理制定、灵活运用市场营销战略及策略

市场营销战略是企业发展的长期性、全局性、方针性谋略,市场营销策略的制定是企业营销成功、实现企业营销目标的关键。在制定市场营销战略及策略的过程中,不仅要使企业可控的因素(产品、价格、促销等)与企业不可控的环境因素(政治、法律、人口、文化、自然等)相适应,而且还必须使企



从图 1 可以看出,商品市场与要素市场构成完整的市场体系或市场系统,在其内部,商品市场与各要素市场作为市场系统的子系统,它们必然发生联系,以促进商品市场和要素市场的繁荣与完善;在商品市场这个子系统内部,有存在若干个生产者、营销中介(包括中间商、融资企业等)和消费者,为进行商品交换,生产者之间、营销中介之间、消费者之间都发生必然联系,进而形成有机联系的总体。总之,商品市场内部各有关要素之间的联系以及商品市场与要素市场之间的联系通过市场机制这只“无形的手”指挥着、调节着。此外,法规、政策作为市场体系或市场系统的外部环境因素,根据

业可控的各种营销因素之间相互协调与配合,以发挥其整体效用。企业在具体制定与应用市场营销战略与策略的过程中,应根据具体的市场营销环境及企业自身状况注意相关策略的相互衔接,灵活运用。

3、注重经济核算,强化内部经营管理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尤其是国有企业对经济核算重视不足,往往是只求形式,不求本质,致使经济核算的真实作用未能得到充分而有效的发挥;企业内部管理也比较呆板,不够灵活,且大都是行政命令式管理,这种管理方式一定程度地影响了职工的积极性。而企业市场营销活动的开展恰恰是由人(People)——职工来完成的。所以,为了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为了激发企业职工的生产经营积极性和主动性,作为一个独立经济实体的企业必须加强经济核算,强化内部管理:一方面要建立责任会计制度,全面落实经济责任制;另一方面要开展成本控制,加强成本管理。

(二)消费者自悟

消费者作为市场交易活动的当事人,其消费心理、购买动机、购买行为必将通过商品需求影响市场发展。由于消费者素质(包括心理素质)也是市场系统的一个重要的序参量,所以,为了促进市场协同发展,应不断提高影响市场交易行为的消费者自身素质。

1、加强学习,更新观念

不言而喻,人类的某些行为是本能的、天生的,而多数人类行为(包括交易行为)是通过实践后天得来的。也可以说,消费者交易行为的结果,就是消费者学习的结果。

消费者学习,不仅应该学习一般的文化知识,而且还应学习商品的使用(或操作)技术、商品的维修保养知识等;此外,还应学习市场交易知识、有关政策、法规等知识,这也是参与市场交易活动所必备的知识。

2、合理选择成交方式

不同的交易方式会使消费者为取得同种商品耗费不同的支出。因此,消费者应合理地选择成交方式,以减少投资,获得佳益。例如,某生产企业为了取得并使用某种机械设备,在资金不足的情况下面临着租赁和举

债购置两种选择。如何选择需计算对比其现金流出量现值等指标来进行决策。

此外,消费者还会经常涉及到一次付款还是分期付款的决策问题,其决策结果也关系到消费者的经济利益。当然,这类问题的决策也需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各种机会成本等因素。

(三)管理者宏观调控

现代市场经济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它不同于以自由放任为特点的传统市场经济,而是具有强调政府干预特征的经济组织形式。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既要求资源通过市场机制来配置,又要求政府围绕一定的经济目标进行调节与控制。合理的有效的宏观调控是任何国家确保其经济系统有序运行的客观需要。

1、理顺政企关系,企业成为市场主体

国有企业的改革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其关键点在于政企尚未理顺、产权不明晰。能否做好产权明晰工作,做到政企分开,直接关系到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关系到市场的协同发展、有序运行。

企业作为市场营销组织欲成为市场主体,不仅要使自己内在地同市场联系在一起,而且,还应该拥有对市场变化灵活做出反应的权力。这也是企业成为市场活动主体的先决条件。也就是说,商品生产经营企业有此权力才能根据自身利益开展市场营销活动。具体说来,国家要进一步深化体制改革,政企分开,明晰产权,归还本属于商品生产经营企业自己的生产要素选择权、投资决策权、产品处置权和定价权等生产经营自主权。

政府职能的转换与政企分开、明晰产权是密不可分的。也可以说,多年来一直难以得到解决的政企不分、产权不明晰这一问题的关节点在于政府职能未能转换,这既有体制上的缺陷,也有观念上的障碍。首先,政府作为国有资产的所有者,在管理国有资产的活动中,不宜直接参与国有资产的具体经营与管理,而应将国有资产交由企业去管理、使用,但政府必须对获得了国有资产的企业进行有效的监督。其次,政府作为经济

发展秩序的行政管理者 或调控者),应对企业给予支持、进行协调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制定经济发展战略及产业政策,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保证总量平衡,改革财政、税收制度,为企业提供经济信息和咨询;打破地区割据、部门或条块封锁,促进全国统一市场的形成,加强市场管理,制止违法经营和不正当竞争或垄断行为,为企业进入市场开展公平竞争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改革社会经济保障制度,减轻企业的社会负担等。

2、健全、完善市场管理组织和市场调节组织

市场组织的状况很大程度地反映着市场的完善程度,因而,健全和完善市场组织是发展、完善市场的重要内容。市场组织主要包括市场营销组织、市场管理组织和市场调节组织。这三类市场组织的有机统一,共同构成了完整的市场组织体系。其中的市场营销组织属于企业性质,它有自发改造、自我发展的能力,只要有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作为企业的市场营销组织即会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而产生,并随之而不断发展完善。此处仅就市场管理组织与市场调节组织的健全与完善予以探讨。

市场管理组织作为市场活动的管理系统,其主要功能是保证市场活动规范化。从目前看,工商、税务、财政、审计等市场交易活动管理机构,计量监督、质量测试、环境卫生等商品技术管理机构和消费者协会、质量监督协会等社会性群众性管理机构大都已经设立,并在市场管理活动中发挥作用。但是,尚存在技术手段落后、管理人员素质低、责任心不强、管理组织之间协调性差 职责重叠、职能“真空”现象存在)等问题,致使市场运行紊乱,需进一步理顺和完善。首先要理顺各市场管理组织职责,使各市场管理机构都有其相应的职责,并赋予相应的权利;此外,为了保证管理机构有效地管理市场活动,还须健全社会监督制度,以规范市场管理机构的行为,评估其市场管理效果。

市场调节组织作为调节市场的组织,它是宏观调控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其职能是

通过立法与执法来确定,维系市场运行规范,从而保证市场运行的自我约束,使市场运行符合社会经济发展的长期目标;或者通过一定的参数调整对市场施加影响,以调节各市场主体的经济行为,使市场运行平稳地达到预定目标。从我国现状看,制定调节目标的人大常委会和具体实施调节目标的政府机构等市场调节组织已比较完备,但需要增强工作人员的责任心和使命感,这就要认真执行公务员制度,考核任用,并实行奖惩、淘汰制度。然而,介于国家和市场之间的中间性的民间调节组织却很少见,虽有类似的组织,也未能发挥应有的调节作用。所以,为了保障市场发展,应予鼓励建立和完善行业组织。

3、加快立法,加强市场管理

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市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有序运行必须有完备的法律体系,这也是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

(1)制定有关保证市场有序运行的法规

实践证明,公平竞争是市场有序化的基本要求,没有公平的市场竞争,竞争机制既不能充分发挥其作用,也不可能实现优胜劣汰,市场的积极作用也不可能得到发挥。而保障公平竞争的有效做法是制定相关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以创造平等的竞争环境。从现实看,我国已制定并颁布了一些创造公平竞争环境的法规,如《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破产法》、《公司法》等,但由于法规不配套、不健全,难以收到理想的治理效果,还须进一步完善法律体系。

反垄断法是急需制定的一部维护秩序、创造公平竞争环境的法规。由于体制的原因,我国市场至今还相当程度地存在政府垄断(或行政垄断)特征。为了打破政府垄断,建立竞争性的、全国统一的大市场,为了建立能有效地开展竞争的市场结构,为了限制并禁止滥用市场优势的行为发生,有必要制定我国的反垄断法或称反限制竞争法。如此,可以限制政府有关部门滥用其行政权力干预市场、限制竞争。这也是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此外,反垄断法的颁布、实施,还有利于约束企业垄断,使竞争企业既有一定的

团队与国企组织管理

国企要振兴，内部管理一定要加强。纵观企业内部管理的发展进程，团队不失为一种有效的组织形式。

一、团队的定义与理论基础

1、团队的定义

团队是由为数不多的人根据功能性任务组成的工作单位，其主要特征是团队成员承诺共同的工作目标和方法，并互相承担责任 (Katzenbach & Smith, 1993)。团队和普通的工作班组有很大的分别，班组通常由两人或数人组成，他们在一块儿工作。但他们是否要从事相互协调的、需要共同努力的工作，他们是否具有共同的目标、共同的使命感，却常常是一个问题。而这些特征正是团队的基本特征。团队与班组的区别还在于团队成员与班组成员素质的差别。团队成员要接受一定的训练，掌握团队工作技能和习惯。团队成员要掌握多种工作技能，以便在工作中能相互支援。他们也要具备解决问题和做决定的技能，能够确定问题，产生不同的解决问题的方法，并作出有效的选择。最后，团队的成员要具备倾听、反馈、冲

规模，又有一定的数量，以使其有足够的市场压力，引发其创新和改善生产经营的积极性。

2)依照法规施行有效的检查、监督

在我国，受长期以来封建意识的束缚，我们缺乏法律观念，加之腐败现象的存在，常常不能做到依法办事。鉴于此，应更新观念，树立法律意识，彻底根治腐败。

在对市场管理的过程中，既可以运用法

突处理及其他人际交往的技能。工作班组要发展为团队，必须接受必要的团队工作技能训练。

2、团队建设的理论基础

①一个基本信念 众所周知，就工作关系而言， $2+2$ 可以大于 4，也可以小于 4。如果我们想要得到超出平常的生产率，我们就要采用一种能使大家协同工作的组织形式。正是这种信念支持人们从事团队的建设工作。

②合作与竞争理论 团队建设的基石是合作与竞争理论 (Tjosvold, 1996)。Deutsh (1949)早就指出，如果人们处于散乱的、互不相干的独立关系，认为双方目标没有关系，各自为战，认为双方没有共同利益关系，他们就会漠视他人福利，对他人的困难袖手旁观，组织也形如一盘散沙、士气低落，影响生产率。独立关系的人们奉行各行其是的原则。如果人们处于竞争关系，认为双方目标相背，认为双方利益冲突，他人的成功阻碍我们的进步，他们就会封锁信息和资源，甚至互相攻击和破坏。这种关系引起组织内耗和人际关系紧张，最终导致低生产率和低创造力。Deutsh 认为，应该使人们

律手段、经济手段，还可以运用必要的行政手段。只有灵活地运用各种管理办法，才能保证市场协同发展、有序运行。

①胡传机，《非平衡系统经济学》，河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10月版，第202页。

作者刘凤军，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后 (100872)

责任编辑：谭湛明

在组织中具有共同目标，在共同的目标下合作共事。具有合作关系的人们会互相尊重、共享信息和资源，他们会将他人的进步看成对我们的促进，并交流意见和取长补短，他们奉行人人为我，我为人人原则。

⑤建设性冲突处理理论 建设性冲突处理是团队建设的灵魂。团队着力使团队成员形成具有共同目标的合作关系，但是，共同目标和合作关系并不意味着团队内不存在分歧。团队成员对团队目标会有不同意见，对团队的工作安排、薪酬分配会有不同看法。有不同看法是正常的，不同看法是达成高质量决策的原材料。人们需要着重认识目标的共同点，强调合作关系，团队的文化、团队的组织措施都要着力培养合作关系。在合作关系下，人们会开放他们的思想，坦诚发表意见，他们也会努力去理解对方的观点和理由，在双方讨论和交流意见的基础上达到共识。所以建设性处理冲突只能在人们的合作关系下才能达成。通过建设性处理冲突，团队成员形成并认同他们的共同目标，团队成员的合作关系也得到巩固和发展。

具有独立关系的人们会采用回避的方式处理与他人的矛盾，他们认为与他人讨论问题无助于自身目标的实现。具有竞争关系的人们会用对抗的方式处理冲突，他们会忽视建设性处理冲突的途径，因为他们相信双方利益对立。回避与对抗无助于解决分歧，它们使冲突持续或激化。

④员工卷入理论 提高团队效率的重要途径是使团队成员投入到工作中，因此，员工卷入理论是团队建设的操作性理论。员工卷入的原理是让员工对那些关系到他们切身利益的决策发表意见，增加员工的工作自主化和对工作的控制程度。员工卷入的具体措施是实行参与管理，让下属与直接上司一块儿进行共同决策。由于工作变得越来越复杂，管理者在下属从事的工作领域也常常是一个外行，使员工参与决策能避免瞎指挥。由于员工参与了决策，他们能更好地承担起执行决策的责任。员工参与决策也使员工的工作变得更丰富和更有挑战性。

⑥人性与人类动机的观点 团队的理论深深地扎根在对人的良好理解。人的基本点是希望承担责任，是争取在社会地位、经济、人的能力诸方面得到发展。人的负面表现是这些基本品质受到挫折后的产物。团队的组织形式满足了人们积极进步的要求。在团队内，人们能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团队为他们提供了尊重和自我发展的机会。

团队的运行机制符合人类的动机原理，人们在团队内有决策权，他们就会更愿意认同组织的决策目标，并尽力执行决策。人们乐于看到自己制订和执行的决策取得成功，并从这种成功中满足责任感、成就感和自尊心这些人性的基本需要。人具有社会性，人们希望与他人有良好的社会关系，团队的气氛和合作性关系符合人的社会属性。团队的合作关系使团队成员协作工作，从整体上发挥全体成员的整体能量。团队成员也把自己溶入团队，视团队的成功为自己的成功。

二、团队的发展与作用

1、团队的发展

团队的现代形式起源于 50 年代的工作再设计和社会技术理论。1948 年至 1958 年在英国煤矿的系列研究和后来在瑞典伏尔伏公司的工作丰富化和自主化的研究，说明组织的功能是组织的社会心理过程（企业文化、个人动机等）与组织的生产技术与运行相互作用的结果。组织是一个把投入（人、财、物）转化为产出（产品和服务）的社会——心理——技术系统，经济手段（酬金、提升等）与社会心理影响（如团体压力、规范、个人抱负）各自和相互作用地对个人的工作绩效，对组织整体运行发生作用。

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初，国际大公司，如瑞典的伏尔伏、日本的丰田和美国的通用食品开始采用团队的生产形式，这在当时是一件新生事物。而今天，我们环顾四周，发现不采用团队的公司倒是成了新闻。印第安那州的 Edys Grand 冰淇淋工厂在 1990

年采用自主化的团队，使得公司成本下降39%，生产率提高57%。1996年由工业周刊(Industry Week)赞助选出的美国最佳25家企业全部采用团队的工作形式(Sheridan, 1997)，团队对组织效率的贡献是团队被普遍采用的重要原因。质量管理小组可看成是团队的早期形式。质量小组一般由6—12人组成，他们执行相关的工作，讨论如何提高本部门的产量和质量，他们接受小组过程技术的训练和质量管理的训练，学会在小组内开展讨论、诊断问题、学习检查质量的统计指标。

现在，自主化团队、解决问题团队和跨部门团队已成为团队的常见形式。自主化团队通常拥有安排工作计划、落实工作、安排休息的权力，在人事聘用和酬金制度方面也有发言权或决定权。解决问题团队和跨部门团队更是聚集了各方英才，实施技术攻关任务，如波音777的研制团队由来自设计、生产、维护、市场服务、财务及客户的专家组成，摩托罗拉牵头的通讯卫星网络计划，包括了中国、法国、澳大利亚、俄国、印度等许多国家的大公司，来自这些国家的专家们以团队的形式协同工作。科学技术的发展需要和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已使人们认识到，传统的松散工作形式已不能应付时代的要求，人们必须以协同的形式高度地投入到团体。

2、团队的作用

团队的作用已为近几十年的实践证实，公认的团队作用表现在如下几方面：

①激励员工动机 工作团队能创造一个好的社会环境，使员工投入到工作中。团队的气氛给那些敷衍塞责的人施加社会压力，迫使他们为团队的荣誉努力工作。根据社会性促进现象(Social Facilitation)的研究，个体在他面前较独处时会表现得更好。

②增加生产率 团队的组织形式促进了工作协同，减少了内耗和不协同作业造成的延搁，产生了比个体简单总和高得多的生产率。团队使得管理层能用更少的人和更少的投入创造更高的生产率。

③提高职工满意度 人们要寻求归属

感，团队使人们有更多的机会相互交往，团队创造的团体气氛使职工们在交往中有一种志同道合的感受。职工们在团队气氛中能够互相帮助，共同应付工作和生活压力，从而更加热爱在所属的团队中从事的工作。

④促进对共同目标的承诺 团队鼓励职工把个人目标溶入和升华为集体的目标，用相互理解达成和承诺团队的共同目标。团队的社会压力也促使团队成员承诺他们的共同目标。

⑤增进团队沟通 团队的工作形式使其成员在工作中要相互配合才能很好地完成工作，也使他们在工作中有更多的沟通。自主性团队让团队成员承担更多的责任，跨功能性团队使团队成员与各有所长的人们一块工作，从而加强了团队成员间的沟通和依赖程度。

⑥促使职工多才多艺 采用团队工作形式需要对职工进行工作扩大的训练，使团队成员在工作中能互相支援，也使他们能参与组织决策。工作扩大的训练培养了职工的技术能力、决策和人际技能。

⑦增强组织灵活性 团队给予职工的工作训练，团队成员的强烈动机和团队的文化氛围使组织能更好地应付外环境的压力和变化，从而提高组织生存能力。团队成员的多技能化使团队在必要时能快速地调整工作形式，团队文化使团队成员自觉地接受组织变革和重组。

三、团队对国企的适用性

团队工作要求人们对团队的集体目标作出承诺，要求团队成员服从团体的共同目标。团队的这种价值观与集体主义的精神一致。在长期的集体主义教育下，相较个人主义文化，人们更能将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霍夫斯泰德(Hofstede, 1980)的研究也提示，集体主义文化中的团队和组织承诺比个人主义文化要强。特别是国有企业，实行相对平均的薪酬制度，并把个人的薪酬逐渐地与企业或部门的效益挂钩。这种薪酬制度在松散的组织形式中会消磨人们的工作热

情,但在团队的组织形式中却是提高团队效率的杠杆 (Leung, Smith, Wang & Sun, 1996)。国有企业的生产车间、班组的组织形式也可以作为团队建设的基础。长期以来,人们已习惯于归属一定的组织,并在组织中工作。这些看起来极为平常的组织结构,都是组织的资源。根据美国企业的团队建设经验,他们的最大困难是让人们愿意在组织中工作,愿意承诺组织的目标。在这方面,国企具有建设团队的有利条件。团队工作还要求人们有较好的人际沟通技能,能够直接地、公开地、建设性地处理冲突,能够合作共事,而普遍地采用的回避和互相排斥的竞争态度也会妨碍团队工作。诸如此类的问题,正是国企进行团队工作所要着力克服的 孙海法和 Dean Tjosvold, 1998)。

在国企建立团队需要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①要使企业的管理层接受团队的思想,认识到团队的工作是提高企业效率和企业创新能力的有效组织形式。企业的管理层也要学会和实践团队工作,首先把领导班子建设为模范的团队。然后,管理层在各级团队建设中起指导的作用。

②企业需要借助外部的管理专家和团队建设顾问的知识、经验、能力,有计划有步骤地执行团队建设的工作。企业管理人员要帮助外来专家进行必要的研究、编写培训教材、举办团队建设培训班、进行现场指导等活动。

③在企业的各级团队培养团队骨干,使团队骨干掌握团队工作技巧,具备团队领导能力,用团队工作的精神影响团队的每个成员。团队骨干的指导作用在团队建设初期尤为重要,随着团队的发展和成熟,团队成员的整体作用会逐渐得到加强。

④团队建设是相当技巧性的工作,对团队的每一成员的素质有较高的要求。要通过学习和训练,使团体成员真正领会团队的精神,团队的工作过程和团队工作的意义。要把团队成员的利益与团队工作效率和团队利益联系起来,使团队成员从团队工作中得到正强化。

⑤)团队成员的组成应配合任务的要求。例如,复杂多样化的工作需要团队成员各有所长或一专多能,团队成员的个性和工作角色也可多样化,以激化不同的观点,满足工作的多方面要求。在单一的工作条件下,人员技能和个性方面的要求也可相应地一致化。

⑥)团队所在组织文化环境对团队的发展有重要作用。企业要制定相应的政策鼓励团队建设,改变组织结构适应团队建设要求,比如,赋予团队工作自主权,使党团组织、工会、中上层领导团队与下层工作团队建立良好的合作互助关系。企业的各类团队也要建立合作协调关系,管理团队、生产团队、市场服务团队和技术创新团队都要建立工作联系,为实现企业的共同目标协同工作。

综上所述,中国文化总体上有利企业的团队建设。但在个体层面,要加强素质培训,例如加强人际信任、改善沟通方式等。在组织层面也要有所改进,如组织结构的调整、各类团队的协调关系的建立。

四、团队建设的过程和前景

如何与人们相处,如何建立合作性的的工作关系以及如何把一群人组合成团队都不是与生具备的能力,人们要经过反复的学习和实践。团队的建立不仅需要有才干的团队领导,需要团队领导动员、说服人们参与团队工作,更需要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需要他们承诺共同的目标,需要他们的实践探索及对团队工作的总结提高。根据我们进行团队工作的经验和对实行团队的企业的考察,团队建设可分为五阶段。

第一阶段:达成共识和共同追求。团队建设的关键是清楚团队的努力方向。团队成员要对欲实现的目标,以及实现目标的途径达成共识,共识是一种创造。团队的共识要转化为具体的目标,并尽可能地便于记录和测量,以便进行跟踪检查和反馈。达成共识是所有有效率团队的出发点。

第二阶段:协同工作。团队要树立“人

人为我，我为人人”的信仰和价值观。团队工作不但使组织提高效率和实现创新，也是个体获得物质和精神回报的场所。团队成员们要认识到他们需要他人的信息、知识、主意、支持和能量来成功地完成工作。团队要跟踪观察团队的合作情况，让人们经常讨论他们的看法和感受，肯定积极的看法，反馈不同意见，促进相互关系。团队成员要学习重要的人际沟通技能、工作技能和解决问题的技能。团队与团队要协作，要树立全面的、长远的目标。

第三阶段：授权激励。团队需要组织的授权、允诺和支持，需要时间、财力和其它资源去完成团队的工作。明确个体责任是团队能量的来源之一。团队成员要达成公平、有效的分工，他们要有完成自身工作的责任感，发挥和发展自己的能力。他们也要与其他成员一块工作，承担相互配合的责任，以全体成员的成功作为团队的成功，使大家认同有成效的团队。团队成员要汇报他们的工作情况，认同完成任务的团队成员，并对没有完成职责的个体予以鼓励、帮助或批评。

第四阶段：实践探索。团队工作是一种实践探索，在实践中有两条原则可以使用。第一，团队应灵活地因应情景采取解决问题的方法，除了使用先前的方法，更要创造出新的方法。有关团队目标的决定至关重要，对这些关键问题，团队要深入讨论，从许多方法中产生一种最佳的方案。第二，团队要利用建设性的分歧来探讨问题和获取多种解决方法。不同的意见可能暂时拖延、干扰问题的解决，但对不同意见采取开放态度，正视不同的观点，会使我们反省自己的立场，更全面地看待要解决的问题，并达高质量的决定。

第五阶段：回顾总结。团队要能够评定他们现时的功能状态，评估所取得的成绩和

不足，评估团队的长处和短处，评估和分析团队的动力、优势和限制。团队要从进步中获取鼓励，要不断地克服障碍，完成长远的目标。团队建设的五个阶段是一个循环的过程。团队不断地达成共识，逐步地提高协同工作、授权和实践探索的水平，经由总结而不断地进步和发展。

从更广的角度看，人类进入了信息时代，互联网络等先进的通讯设备已经开始把全球联系在一起，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趋势在加强，地球村在形成。企业经营的概念也要根据企业外部的社会文化的变化作出调整。在进行企业内部团队建设的同时，企业也要利用先进的信息沟通工具建立跨企业、跨行业、跨国的科研开发和生产销售团队。企业内和跨企业团队的协同和发展是企业发展的前景。

本文得香港岭南学院管理系首席教授 Dean Tjosvold 的指导，特此鸣谢。)

参考文献：

- 1、Katzenbach, J and Smish, D (1993). *The Magic of Teams*, Harvorard Business School Press, Boston, Mass.
- 2、Sheridan, J. H. (1997). Culture – change Lessons. *Industry Week*, February 17: 20 – 24.
- 3、Leung, K., Smith, P. B., Wang, Z M. and Sun, H. F. (1996). Job statisfaction in joint venture hotels in China: An organizational justice analysi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nd Business Studies*, Vol. 27 (5), 947 – 962.
- 4、孙海法和 Dean Tjosvold (1998), “沟通方式和尊重对上下级讨论问题的效应”，《广州师院学报》。
- 5、孙海法 (1998), “人际作用过程与团体工作过程”，《心理科学》。

作者孙海法，华南师大心理系博士 (510631)

责任编辑：谭湛明

关于公有制市场经济的机制设计问题※

□李子江

一

经过将近 20 年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人们终于达成了这样一种共识，以前划定的公有制形式——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并不能概括公有制的全部内容，公有制的实现形式是多样化的，在生产方式发生重大变革的时代，公有制也应该随着生产方式的变化而变化。①特别是现代经济组织——股份有限公司的出现，极大地改变了所有者与经营者之间的关系，这种先进的经济组织形式不但私有制可以利用，公有制同样也可以进行吸收，并充实到公有制的框架中去。

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的兼容性问题的解决，也取决于公有制的这种演化。纯粹的公有制与计划经济有着天然的联系，正像纯粹的私有制与市场经济有着天然的联系一样，这是由对资源配置的决策方式来决定的。集中化的决策对公有资源进行着最优配置，分散化的决策则对私有资源进行了最优配置，现代经济学研究的结果已经表明，两者在理论上均可达成帕累托最优配置，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确实是不相容的。但是，生产关系要随着生产力的变化而作出调整，全民所有制这种简单的公有制生产关系经历过几十年的相对稳定之后，逐渐显露出其信息渠道阻断，缺乏竞争机制，生产效率低下的弊病，不适应迅速发展的现代生产方式的变化，作出相应的调整，采取多样化的实现形式是必然的，这也符合“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

公有制从单一的形式向多样化形式的演化是以适应市场经济为根本目标的，从理论研究的意义上，我们称为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的兼容性问题，从实践上，我们称之为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从认识论的角度看，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理论特征是非均衡

的、集中化的、控制的和解释性的，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特征应该是均衡的、分散化的、激励的和设计性的。这种理论对比的结果有助于对公有制实现形式的多样化问题的实质进行理解。

二

均衡是与市场相联系的概念。一般经济均衡理论家哈恩 F·Hahn)曾经指出：“均衡”是一个未能被人们，甚至经济学家充分理解的概念。②在一般意义上，一个市场被看作处于均衡状态是指买卖双方都不打算改变他们的出价。然而，一般均衡理论对“均衡”的涵义使用了一个限制性的定义，即认为假如成交价格是均衡价格，那末市场上买方按照该价格愿意购进的数量恰好等于卖方按照该价格愿意卖出的数量，这时，市场就处于均衡状态。但是，可以严格证明，从市场均衡的一般意义来说，市场的供需平衡只是一个充分条件，而不是必要条件。也就是说，单个市场极难保证处于均衡状态，只有各个市场之间的相互作用才能确保均衡状态的存在。所以，均衡分析方法论主张通过找出一套相对价格，而不是单个的市场均衡价格来了解一个经济系统的性质。

市场均衡最准确的模型由瓦尔拉斯的“拍卖式喊价”形象地给出：人们对外在环境发出的信号作出反应而进行讨价还价摸索地进行。没有一个“集团”可以控制这个过程，因为每个人的具体情况是如此复杂多样，以致没有人能够通过某些巨大的交换台或计算机，有意识地作出与之相对应的计划。“拍卖式减价”模型显然体现了均衡的本质特征，不但具有十分广泛的社会科学意义，而且契约模型、合同模型、协商模型等都只不过是它的不同表现形式而已，并且它与社会系统的本质特征是同构的：社会是一个不断变化的系统，系统中的各个人之间的相

互适应,产生出“自发的秩序”,犹如生物过程一样通过自然过程形成的整体体现了机能上的结合。人们的计算能力根本不可能预测和提供这种多样性,而多样性正是自然力量的创造性特征。“清醒的观察”到这一模型的普遍意义是经济学对科学作出的巨大贡献,正如熊彼特所声称的,瓦尔拉斯在120年前写的《纯粹经济学要义》一书中所阐发的这个模型,其意义可称得上是“精确的经济学的一部大宪章”。

人们计算能力的有限性意味着分散化的合理性是其自然特征,这种分散化包括信息分散、利益分散、决策权分散。特别是信息分散化问题把空间因素引入到经济模型中来,通过特定经济机制的作用,信息从一个经济活动主体传递到另一个经济活动主体,这就形成了用于传递信息的空间。信息空间的维数决定着传递指标的多少,因而可从信息空间的维数大小来评价经济效率的优劣,只有信息传递方式最为简洁同时信息空间维数最小的机制才是最有效率的。分散化是构造公有制市场经济模型的一个重要方法论特征。

分散化必然导致激励的普遍存在,而激励使分散化更为有效。由于原有对称性的集中结构经历分散化过程形成经济活动的不同层次上(科层结构上)的不对称性,就产生契约关系,特别是委托代理关系,这就孕育了一种博弈结构,就需要一种激励经济主体提供真实信息的内容和手段,这就是激励机制。但是,在自利行为下,有效的资源配置与社会成员如实地显示他们的偏好,即使是在私有制市场经济机制下,也是不可能同时达到的,这就是著名的“激励兼容不可能性定理”。***赫维茨证明了,即使对只有私有货物的经济社会,只要这个经济社会中的成员数量是有限的,就不可能存在任何经济机制,无论是市场经济机制,还是计划经济机制,能够导致帕累托最优配置,并且让每个社会成员激励出真实地显示自己的偏好。
③但是,缺少激励机制的社会就更没有效率。

寻找激励兼容配置的等价形式导致了

经济机制设计方法的产生。设计性具有普遍的方法论特征:如何设计出一种方法、方案或机制,使得每个社会成员都不虚报自己的偏好,从而使整个经济系统能够达到帕累托最优,资源配置最有效,经济持续发展,这正是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制的我国经济体制所要解决的中心问题,从而也就规定了现阶段中国理论经济学研究的主要方向和内容。

三

经济机制设计意味着要构造一个统一的标准模型来研究什么是经济机制,这个模型应具有良好的包容性,能够把市场经济机制和计划经济机制作为两个特例概括进来。经济机制设计将一般经济均衡分析方法拓展开来,不仅能把竞争机制作为特殊情形进行研究,还能提供并且研究多样化的其他经济机制,并能解决竞争机制不能解决的问题,譬如机制的激励问题和信息问题。经济机制设计的基本内容就是:在限定的经济环境 E 和既定的社会目标 F 下,通过借助对微观主体行为准则 b 的描述,寻找什么样的配置规则 h ,使得最终的配置结果符合既定目标。用公理化方法表述为:寻找一种 h ,使得 $h(b(\epsilon)) = z \in F \subseteq Z$, $\epsilon \in E$, $b(\epsilon) \in M$ 。④为了易于理解,我们可以把抽象的经济机制设计理论转化为可供具体操作的机制设计模型,该模型由四大块组成,①经济环境;②配置机制;③微观行为准则的描述;④需要达成的社会目标。下面分别讨论它们的具体内容。

关于经济环境,假定在一个经济社会中,有由生产者和消费者组成的 i 个经济单位 ($i = 1, 2, \dots, N$),生产者有一个生产可能性约束集 Y^i ,消费者也有一个偏好集 R^i ,同时,生产者和消费者都掌握着一定的初始资源 W^i ,于是就记经济单位的特征为 $e^i = (R^i, W^i, Y^i)$,那么一个经济社会就由所有经济单位的特征所构成,记为 $e = (e^1, e^2, \dots, e^N)$,就称是经济环境。若记一类经济环境为 E ,于是就有 $e \in E$ 。进行经济机制设计时主要区别两类典型的经济环境:私有货物环境和公共货物环境。私有货物在使用上具有排

他性,一个人使用了,其他人就不能再用它;公共货物则具有共享性,一个人使用了这种商品并不降低其他人对同一商品的使用,诸如气象预报、电视广播、国防等都是公共货物。但是,公共货物还具有外在性(外部经济性和外部不经济性),使得公共货物的存在导致了“免费乘车”问题。人们总是设法从公共货物的外在性贡献中不付费而得到好处。如果我们把私有货物环境称为古典经济环境类,而把具有不可分性货物、公共货物、非凸偏好集、具有外部经济性活动以及报酬递增称为非古典经济环境类,那么,竞争机制在非古典经济环境类时就不能保证一般均衡的存在性,或者说不能保证实现帕累托最优。显然,公有制市场经济不同于私有制市场经济的重要性质是,它处于非古典经济环境类中,因而它肯定具有多样化的经济机制,这就为公有制实现形式的多样化找到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关于配置机制,它是各种具体的资源配置方式的抽象,由两部分组成:一是信息空间,另一部分是配置规则。假定在经济环境 e 中,自己的特征只有自己才知道,并且不知道他人的特征。从分散化的角度来说,一种经济机制的功能就是如何把信息从一个经济单位(个体)传递到另一个经济单位(个体),信息就是个体间相互交流的媒介,它可以是个体了解到的商品供给量或需求量、个体的偏好关系或效用函数、或者是生产成本或生产函数等等。所以,整个经济的信息空间 M 就是经济环境中各个个体所拥有的信息 m 的总和,记为 $M = \coprod_{i \in N} m^i, (m^i \in M)$ 。

资源配置空间 Z 是各种资源配置的组合形式的集合,例如投入产出组合或商品的消费组合的集合。若令资源配置空间 Z 中的一个元素为 z ,则有 $z \in Z$ 。显然,从 $z \in Z$ 就能知道一个经济单位是如何进行资金、劳动、技术等具体的投入与产出,以及如何进行消费的。

当然,要想把信息的传递过程转化为物质资源的配置过程,就要有一种配置规则 h ,它是从信息空间到资源配置空间 Z 的一个映射,记为 $h: M \rightarrow Z$ 。通俗地说,对于信

息空间 M 中的每一元素 $m \in M$,就对应着一个配置结果 $z \in Z$,用函数的形式表示为 $z = h(m)$ 。

于是,所谓经济机制 π ,是由两个向量构成的,一个是信息空间,另一个是配置规则 h ,记为 $\pi = (M, h)$ 。

关于微观行为准则的描述,我们只对个体行为模型结构(configuration of behavior pattern)的行为标准进行描述,它是微观主体从经济环境空间 E 到信息空间 M 的一个映射,记为 $b: E \rightarrow M$,即按照自利的动机,个体根据自己所处的经济环境 e^i ,决定如何向他人传递的信息 m^i 的行为准则。

新古典的经济理论对私有制市场经济的微观主体行为准则的描述往往过于简单,都采取最大化策略:消费者在收入约束下追求效用最大化,生产者在成本约束下追求利润最大化。而经济机制设计理论在分散化

信息分散、利益分散、决策权分散的前提下,可以运用博弈论为工具,基于不同的行为模型结构,采用不同的策略,更接近实际地对公有制市场经济的多样化微观主体行为准则进行描述:
①优势策略(Dominant strategy),若每个人所作的决策不受他人影响,并且对自己都是最有利的策略就是优势策略;
②贝叶斯策略(Bayesian strategy),若个人所作的决策是在仅知道自己的策略而不知道其他人采取什么策略,但知道经济环境 E 的概率分布的情形下达到期望值最大的策略,就是贝叶斯策略;
③纳什策略(Nash strategy),若个人所作的决策是在所有其他人策略不变的前提下,不能通过改变自己的策略而使自己获得更大收益时的策略就是纳什策略。
④另外,还有许多策略可用来描述人的个体行为。

最后,我们来讨论需要达成的社会目标。对资源配置结果而言,需要一种评价标准来判断经济机制的优劣,这种评价标准往往是由社会选择给出的,故称为社会目标。记社会目标对应为 F ,它是配置空间 Z 的一个子集,即 $F \subseteq Z$,也就是说,想要达到的社会目标是符合评价标准的某一资源配置的方案。

私有制市场经济最关心的评价标准是经济效率，即考察资源的配置是否达到帕累托最优。而公有制市场经济的目标是社会的共同富裕，在实现经济效率的同时增进社会公平，这就迫使中国的经济学家必须站在更高的角度考察用什么来作为经济机制运行结果优劣的恰当标准。恰好，经济机制设计理论可以针对多种评价标准，选取其中任一种或几种之间的组合，从而可以更实际地判断我国经济运作的现实问题。这些标准为：①瓦尔拉斯配置，即通过完全竞争所达成的一般均衡配置，它与帕累托最优性是等价的；②林达配置（Lindahl Allocation），即在公共货物环境下，给不同个体指定不一样的公共货物价格，而私有货物仍按市场机制来确定，由此达到社会的总需求等于总供给，它与帕累托最优性也是等价的；③个体理性配置，指一个体参与某一经济活动的收益至少不会比其不参与时的收益小；④经济核配置，是指这些资源配置方案中，在经济社会不存在联盟的情况下，个体只利用他们的初始资源进行重新配置使得其中某些个体收益增大，而其他个体的收益不会因此而比以前少；⑤公平配置，即资源配置是公正的；⑥可行配置，是指每一个体在参与经济活动后配置的资源不超过他们初始资源的总和。

四

经济机制设计的目的就是研究什么样的社会目标能达到，什么样的社会目标不能达到。在建立公有制市场经济制度的过程中，现有诸如资源的最优配置、最大的社会福利、公平的收入分配、持续发展等社会目标可供选择。当社会目标、经济环境，以及微观行为准则给定之后，经济机制设计者的任务就是要找到一种经济机制，使得它“执行”所给定的社会目标。如果这种机制不存在或效率不高，设计者就要修改不合适的社会目标；如果这种机制存在，就称该机制“实现”了这一社会目标。

经济机制的可设计性减少了人们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制的过程中照搬某种

现有的模式。经济学不像物理学那样具有很强的实验基础，“摸着石头过河”式的经济实验试错法成本太大、代价太高。因而，用设计来代替实验，通过经济模型来理解经济现实并预测将来，是唯一合理可行的方法。有关设计合理性的争论比起“事后诸葛亮”的解释，无疑将体现出中国经济理论研究的巨大进步！

※本文的写作受美国科学院院士、明尼苏达大学经济系 L·Hurwicz 教授，德克萨斯州农工大学经济系田国强教授的启发，1997 年 6 月 17—21 日在波兰·华沙举行的“向高级市场经济体制转型”第二次国际会议期间，两位教授与作者作过多次的交流；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张仁德教授也给予有益的启示，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激励兼容（Incentive Compatibility）原是对策论语言表述的一种均衡概念：如果某种行为模型结构与人的天然倾向相符合，就称为激励兼容。

①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所“市场经济”课题组：《论公有制为主体与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经济研究》1996 年第 10 期。

②Arrow, K. J. and Hahn, F. H., General Competitive Analysis, Holdenday, San Francisco, CA; Oliver & Boyd, Edinburg 1971.

③ Hurwicz, L. (1986), “Incentive Aspects of Decentralization,” Handbook of Mathematical Economics, Vol. III, ed. by Arrow, K. J. and Intriligator, M. D., North-Holland.

④田国强：激励、信息及经济机制设计理论，《现代经济学前沿专题》第一集），汤敏、茅于轼主编，商务印书馆，1996 年版。

⑤李子江：经济对策论研究的十大理论问题，《暨南大学学报》1994 年第 4 期。

作者李子江，广东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系副教授 510090)

责任编辑：谭湛明

我国政府经济管理的问题与解决思路

□房慧玲

1、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已从侧重于冲破旧体制进入侧重于建立新体制的阶段，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应成为主导。

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从大的方面看，可分为两个阶段。前期改革的主要目标和特点是冲破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放活微观。无论是“特殊政策”，还是“灵活措施”，集中在一个“放”字上，把过去高度集中的政府经济管理权限下放给省、市、县。如财政管理方面，实行不同形式的分级承包；计划投资管理方面，扩大省、市、县利用外资、自筹基建和技改项目的审批权；价格管理方面，下放了大部分商品的定价权和管理权；企业管理方面，扩大企业的生产经营自主权，给企业放权让利，实行承包经营；等等。通过十几年的努力，冲破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的目标基本达到。

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这标志着我国开始了以建立新体制为主要特征的第二阶段改革。这种转变，使我国改革的特点与前期改革相比较发生了新的变化：从以破为主转向以立为主，从灵活变通转向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从依靠特殊政策转向公平竞争环境，从注重本地特色转向注重国际规范，与世界市场接轨。如财政管理体制由简单的财政包干制向规范的、贴近国际惯例的分级分税财政管理体制转变；投资体制由一般性的简政放权和投资渠道多元化的改革向规范化的法人投资和银行信贷风险责任转变；企业改革由停留在表层的企业经营权范围的承包制向触及企业核心层次的企业财产所有权的现代企业制度转

变。这种转变是改革发展的必然规律，也是我国改革开始走向成熟的标志。它意味着我国改革的主导不再是冲破旧的政府经济管理体制，而是建立和健全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新的政府经济管理体制，因此，必须根据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来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

2、政府经济管理职能转变缓慢已成为影响我国经济体制根本转变的最大障碍之一。

近几年的改革实践表明，目前制约我国体制转变的诸多因素中，关键性的，也是最难的还是政府经济管理职能转变的问题。比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由于政府对国有企业的政权管理职能与产权管理职能的分离始终没有找到好的解决办法，目前不得不继续由政府的职能部门代替政府行使对国有资产的各项所有权，于是行政干预和政企不分始终无法避免，企业法人财产权难以确立。政企分开的主要矛盾方面不在企而在政，主动权掌握在政府手里。政府经济管理职能不转变，再好的企业制度也无法贯彻下去。再如，宏观调控体系改革，由于政府职能转变慢，政府与市场、企业的关系在现实经济生活中尚未理顺，中央与地方各级政府的事权难以界定，使中央与地方及省与市县各级政府间的财政分配体制难以全面规范。由于政府与银行长期形成的相互依赖关系难以一下分离，制约了银行商业化的进程。由于不少地方政府仍在从事各种一般性生产项目的投资，投资主体错位，不断地以老的机制模式制造出新的企业，新的投资体制确立阻力重重。因此，当前体制转变的结在于政

府经济职能能否迅速转变,政府经济管理能否尽快完善。

3、体制转轨期间,政府经济管理不规范行为日益增多,经济建设和经济生活中“散”和“乱”现象日益突出,迫切需要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

旧的管理体制被打破,而新的管理体制尚未建立和健全,管理漏洞不可避免,不规范的政府行为大量增加。许多问题已发展到影响全局的大问题,如低水平的重复建设,严重困扰了我国产业结构的优化,成为制约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重要因素之一。假冒伪劣商品泛滥,不仅严重扰乱了市场秩序,而且严重坑害了消费者的利益,成为群众反映最强烈的社会经济问题之一。这些问题的产生不是搞市场经济造成的,而是体制不完善、不规范造成的。所以,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亟待提上议事日程。

此外,加强政府宏观经济管理还为弥补市场机制不足所必需。

二

当前,我国政府经济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1、政府宏观调控能力依然比较弱。

其主要表现,一是财政调控能力尚未得到切实增强。实行分税制改革以来,国家的财政调控能力有了一定的提高,但另一方面,全国各地预算外资金却日益膨胀,分散了财力,挤占了财政覆盖范围,严重钳制了财政宏观调控能力。二是宏观投资调控功能力度很不够。随着投资管理权限的下放和投资主体的多元化,投资主体的约束机制没有相应建立起来,目前政府的宏观间接调控投资的手段不能起到应有的作用,于是,面对不断出现的盲目投资、重复建设等浪费现象有些力不从心。突出表现在房地产业、汽车业、家电业、小火电、小水泥等行业上。三是政府宏观经济管理不全面,对个体私营经济的政府服务“缺位”。四是宏观经济管理手段没有形成合力,缺乏综合协调运用机制,特别是对重点建设的协调能力比较弱。

2、政府部门之间管理关系仍未完全理顺。

主要表现为政府部门之间的职能交叉问题没有得到完全解决。上面管理关系不顺,影响到下面工作无所适从,部门之间管理互相扯皮,该管的不管,不该管的管起来了,无利的都放,有利的争着管,人为地造成了管理部门之间的矛盾。

3、政府部门管理行为不规范问题突出。

主要表现为,一是利用职权乱收费。现状是,凡有权收费的部门,其福利就比没权收费的部门好得多,于是,各部门都千方百计去争取合法收费权,不能获得合法收费权的,也巧立名目乱收费。不合理的收费必然加大我们的社会总成本,有人甚至把政府的乱收费称为“自杀行为”。二是集体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严重。这种行为非常普遍,以致于有些部门的干部把他们的领导擅不擅长违反财经纪律发奖金作为能力高低的重要标准。为了纠正这种违纪行为,我国每年都要进行一次财税大检查,每年查出的违纪金额都比上年大,这既说明财税大检查工作的重要作用,但又反映出我们经常性的管理工作不到位和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普遍性。现在似乎形成一种怪圈:“年年检查年年偷漏,年年偷漏年年补,年年补税年年偷。”三是政府行为法制化程度不高。四是执法监督队伍素质不高,不规范行为严重。

4、市场秩序依然比较混乱。

其主要表现,一是假冒伪劣商品泛滥。可以说目前假冒伪劣商品蔓延到所有种类的商品中,涉及到所有性质的企业。二是走私贩私依然猖狂。尤为严重的一些地方政府受“走私搞活”论影响,公然给走私行为开绿灯。三是公路和海上“三乱”屡禁不止。四是不规范的商品交易行为十分猖獗。商业欺骗行为太多,企业做生意战战兢兢。五是市场主体行为缺乏制约。除了一直存在的个体私营企业行为缺乏制约外,目前,随着中小型国有企业实行经理负责制或承包、租赁、拍卖等形式的改革加大,在取得良好成效的同时,对其管理出现了许多新问题,特别突出的是对经理的经营、管理缺乏行之

有效的监督约束机制,于是有的企业经营者独断专行,有的企业办成家族式的公司,有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形同虚设,最严重的后果,就是国有资产大量流失。

三

在当前体制转轨时期,一方面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继续把政府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作为下一步改革的重点来抓,通过加强和加快政府机构改革以及宏观调控体系的建设,尽快建立起规范化、法制化的经济管理体制。另一方面,对经济建设过程和经济生活中的突出问题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等手段,加大管理力度。

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要注意以下几个原则:一是以市场机制为基础的原则。加强政府管理的目的之一是弥补市场的不足,因此,要在不损害市场内部机理和保证市场积极功能充分发挥的前提下,加强和完善政府管理。二是“破”和“立”紧密结合的原则。改革无疑是“破”,但同时也是“立”。因此,必须坚持任何行政管理办法的放弃都必须以相应的经济、法律管理办法的建立为前提。三是强制性与非强制性相结合的原则。凡是政府行为原则上应采取强制性手段,下级必须服从上级;凡是企业行为,政府原则上应采取非强制性手段。四是行政协调和经济协调相结合的原则。政府的管理要特别注意经济利益,很多矛盾是经济利益引起的,因此,政府协调既要用行政协调,更要注意用经济协调,只有把经济利益矛盾协调好了,才能有效地实施管理。

加强和完善政府经济管理,当前应重点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1、以工业经济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为突破口,推进经济管理体制变革。

工业经济管理体制变革已成为经济管理体制变革的难点和重点。工业经济管理既是宏观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当前宏观调控与微观经济活动结合的关键。因此,目前抓住工业经济管理体制变革作为推进经济管理体制变革的突破口之一,是恰

当的。工业经济管理体制变革应着重抓好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强化宏观规划与调控、经济发展预测等职能,弱化分钱分物、批指标批项目等微观管理职能的落实;抓好专业经济管理部门实行政企分开的落实。使新工业经济管理体制的形成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经济管理体制变革另一个关键条件是政府的社会经济管理职能与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的分开。随着国有资产核资工作的完成,当前要加大力度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当务之急是按照政府的社会经济管理职能和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分开的原则,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管理和经营的合理形式及途径,建立国有资产的科学管理体系,通过经济关系的变革实现政企分开。重新构建国有资产的管理体系和结构,把国家需要控制的基础产业的资产与一般竞争性行业的资产分类管理。重新构建国有资产的运营体系,这个体系应当由独立的国有资产投资中介机构来建立。重新构建国有企业的宏观管理体系,政府由直接管辖转向间接管理。同时,从效益最优化的原则出发,国有资产主要应在提供公共物品的领域发挥作用。在竞争性领域,应鼓励混合所有制的发展。

2、合理划分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事权与财权,充分发挥两个积极性。

在规范成熟的市场经济中,处理好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关系,首先必须合理地划分事权,即中央政府干哪些事,地方政府干哪些事,从而依据事权来合理确立支出规模;其次,在确立事权和支出规模的基础上划分财权,即合理划分财政收入,确定国税与地方税以及共享税的税种与税率;第三,通过法律程序将以上的关系从法律上确定下来。总之,强化中央宏观调控,规范地方政府行为,建立健全中央对地方的有效控制体系,调动地方政府在经济发展中的积极性乃是处理中央与地方关系的重要前提。

作者房慧玲,广东教育学院政治系讲师
(510303)

责任编辑:谭湛明

西方功利主义伦理学的现代反省

□ 钟明华

以边沁和密尔为代表的西方功利主义伦理学产生于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英国，功利主义之所以在这个时候形成一个完整的体系，与当时英国社会的发展是紧密相关的，同时它的产生确实在经济上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资产阶级自由辩护，并为资产阶级的政治改革提供了思想武器。

一个多世纪过去了，在我国实行商品经济、建立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西方功利主义的思想观念伴随着社会的开放对我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因此，如何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对西方功利主义的历史合理性与局限性作一个客观的分析，对其哲学基础进行科学的辨析，对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道德澄清与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理论意义。

一、西方功利主义伦理学的历史合理性与局限性

功利主义道德论的基本原则是最大快乐原则，即趋乐避苦。追求快乐是人的天性，因此道德是非的判断标准就在于人的苦乐感觉。从总的方面看，功利主义的思想渊源主要来自于几个方面：一是居勒尼学派和伊壁鸠鲁主义。它强调从感觉论出发，认定人生的目的、人的一切行为的动机都是为了追求快乐，快乐是目的，德行是工具（手段）。二是经验哲学，在经验哲学看来，人的最基本的情绪是苦与乐的感觉，道德规范之所以产生，就是因为人们通过苦与乐的感觉，了解到从什么样的行为方式中才能得到好处，至于同情、仁爱这样一些德性都是心理联想的结果。三是神学功利主义，认为人的本性是上帝赋予的，而人的本性又明显地呈现出求幸福的趋势。四是法国唯物主义，特别是爱尔维修关于一切美德都是以功用为目的的思想对边沁、密尔的功利主义道德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客观地说，英国功利主义伦理学在吸取前人思

想养料的基础上，形成了自己较为完整的、并有利于促进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的理论体系，就其理论本身而言，既有深刻的历史合理性，也有明显的历史局限性。我以为，英国功利主义的历史合理性或主要的理论贡献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把道德是非的审决权交给人是否获得快乐与幸福来断定，应该说功利主义者是试图在上帝、在人的理念之外去寻找道德评价的客观标准。从理论上说，任何一个比较完整的伦理学体系，一般都包含着两大部分：规范伦理学和理论伦理学，前者所要解决的问题是人应当怎样做，后者则是人为什么要这样做。判断一个人的行为是否道德，可以用这些规范作准绳，可是要判断已知的道德规范何以是道德的，就不能以道德本身作为标准，而应当寻找道德以外的标准。事实上，在各种具体的场合和情境中，人们有时是有明确的道德规范可循的，有时是没有确切的道德规范可循的，甚至规范与规范之间会发生冲突。在这种情形下，如何选择自己的行为就必须诉诸其最高的目的，而证明最高目的的合理性则在于效果。正如一个医生，如果以有利于治好病人的病为最高目的，那么无论对病人诚实或撒谎，只要是医疗需要，就是合乎道德的。诚实本来是做人的一般规范要求，但当一个病人得了不治之症，倘若医生将真情告诉他，对病人将造成强大的心理压力而不利于治疗，那么撒谎就是必要的，就是道德的。这是完全符合功利原则的：“当我们对任何一种行为予以赞成或不赞成的时候，我们是看该行为是增多还是减少当事者的幸福，换句话说，就是看该行为增进或者违反当事者的幸福为准。”^①虽然，以趋乐避苦作为人生的出发点和归宿，早在古希腊时代已提出，把利益视为道德的基础，在18世纪唯物主义思想家那里已有阐述，但是边沁、密尔等功利主义思想家对这个问题的论证确有超出前人的精密之处，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回答了

如何解决道德规范之间的矛盾，在复杂的道德关系下如何选择道德行为等的问题。

但是，尽管功利主义道德学家并不是把快乐、幸福作为一种主观体验来对待，而是作为一种客观效果来对待，但事实上这种回避是不可能的，因为人的快乐或幸福在表现形式上就是人的一种体验。在社会生活中，对待同一件事，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感受和体验，而引起、制约不同感受的原因决不是一种纯自然的、生理的条件反射，而是和人的价值观、道德观这种社会性情感联系在一起的。对于一个极端利己主义者来说，能最大限度地满足自己的欲望就是最大的快乐和幸福，对于一个以天下为己任的利他主义者来说，能满足为他人和社会发展需要，才是最大的快乐。追求金钱人生的人，金钱欲的满足就是幸福，追求充实的社会人生的人，金钱的富足并不会使他们感到幸福。所以功利主义者虽然想竭力寻找一种道德评价的客观尺度，但实际上由于其哲学的不彻底性，使他们并没有完全解决这个问题。

第二，功利主义把道德的合理性最后落实于人，或者说以能否满足人的需要、增进人的幸福作为道德合理性的终极关怀，体现了道德以人为本的追求。

从直观的意义上说，道德对个人而言总是带有一定束缚性的，如果趋乐避苦是人的本性的话，那么道德就成为不道德，它与快乐主义的目的论是相抵触的，这一点，黑格尔亦提出了尖锐的讽刺：“如果感觉愉快和不愉快可以作为衡量正义、善良、真理的标准，可以作为衡量什么应当是人生的目的的标准，那么，真正说来，道德学就被取消，或者说道德的原则事实上也就成了一个不道德的原则了——我们相信，如果这样，一切任意妄为都将可以通行无阻。”^②如果将黑格尔的这一批评用于居勒尼学派，那是正确的，但对伊壁鸠鲁来说却是不公正的，因为在伊壁鸠鲁的功利主义体系中，道德是获取快乐的工具，二者都是必要的。

英国功利主义思想家承袭了伊壁鸠鲁的这一思想，明确肯定快乐是道德的标准，道德之所以成为必需就在于它能给人带来快乐，密尔关于道德的定义是这样的：“照功用主义的说法，这种生活（趋乐避苦）既然是人类行为的目的，必定也是道德的标准。”^③显然，人是道德的目的，道德是为了人的手段或工具，应该说这一思想是对 18 世纪法国

唯物主义关于人的社会性认识的深化。比如，爱尔维修一方面强调人的物理的感受性，同时他又认为个人与社会是不可分离的。个人要满足自己的需要，就必须结成社会，建立家庭、国家，进行各种交往，孤立的个人是不可能获得幸福的，道德学就是教导人们去认识这种关系，教人正确认识自己，正确对待他人。因此，尽管法国唯物主义者看到了个人与社会的矛盾与联系，但是从人的自爱、自私本性出发，难以找到二者相统一的逻辑结论。英国功利主义思想家的高明之处在于他们用功用的、实证的方法在某种程度上找到了个人生活与社会生活相联系的桥梁：在《功用主义》一书里密尔用了整整一章的篇幅来分析公道和功利的关系，指出人们认为不公正行为往往就是个人的自由权受到侵犯，公道就是尊重别人的自由和财产等，所以保护自己的利益这是共同的，如果没有利益需要保护，就没有公道可言，人们的公道情绪之所以可被激发，就在于它同人们的切身利益相联系。例如，在一般情况下，偷窃或抢劫被认为是不公道的，可是假如要救人，偷窃或抢夺了食物和药品，绑架了唯一能救人的医生，一般人都并不以为非，为什么呢？就在于公道与否有一个外在的标准——功利。可见，道德之所以是必需的，在于个人社会生活的需要，道德满足这种需要就会给人带来快乐和幸福。显然，把人作为道德的目的，把能否给人带来现实的利益和幸福作为衡量道德的标准确有其深刻之处。它在实践上为道德的变革与发展提供了一个理论依据：当某种道德观念成为束缚人们思想和社会发展的桎梏时，就必须更新和变革，任何原则、规范归根到底都是为人的发展服务的。

然而，功利主义者和其他的唯物主义者一样，犯了一个前提性的错误，即他们所说的“人”在本质上仍是感性的自然人，回避了人的社会本质，依功利主义者的解释，自然本性是人生目的的唯一基础，人的社会性虽然也影响人的行为，但只影响人的行为方式，所以提醒人们注意在追求目的时注意处理同他人的关系，这就使得其学说具有明显的不彻底性。实际上，在真实的社会生活中，人们的利益要求与其社会地位是相联系的，不同的人从属于不同的利益集团，对道德就有不同的理解，因此以抽象化的“人”作为道德的目的，结果道德就蒙上了虚幻的面纱。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的：“享乐哲学一直只是享有享乐特权

的社会知名人士的巧妙说法。……一旦享乐哲学开始妄图具有普遍意义并且宣布自己是整个社会的人生观，它就变成了空话。”“资产阶级使享乐理论脱离了个人的生活条件，从而把它变成一种肤浅的虚伪的道德学说。”④

第三，功利主义思想家力图通过联想原理和社会感情理论来解决从利己本性出发引伸出利他道德的结论，从心理学的角度研究伦理学的问题，在研究方法上确有胜人一筹之处。

功利主义并不是赤裸裸的利己主义，就其目的而言，功利主义是提倡利己主义的，但是他们认为利己的目的需要通过利他的方式来实现。霍布斯是功利主义的思想先驱之一，他主张，人就其本性来说是利己的，为了自我保护，不择手段是人的权利，可当人人都这样做时，人类便陷入了自相残杀的战争状态，于是他提出契约论来限制某种行为的自由，保护个人的利益。其道德的原则是：“已之所欲，当施诸人”，“已所不欲，勿施于人”。功利主义者承袭了霍布斯目的论的同时，亦进一步丰富了这一道德原则的内涵，即“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原则。而且密尔还从功用的立场肯定了自我牺牲，他说，自我牺牲之所以成为必要，是因为要获得大多数人的幸福，需要某些人作出牺牲：“只是在社会的组织很不完善的状况下，绝对牺牲自己幸福才会是任何人促进别人幸福的最好方法；但是，在这个世界还在那个不完善状况的期间，我完全承认甘心作这种牺牲是人类最高的美德。”⑤

如果说将利他规定为道德原则，对于唯物主义和直觉主义者来说在逻辑上容易自圆其说的话，那么对功利主义者来说却显得困难重重。因为从趋乐避苦的这种利己天性出发，只是在一定的限度内利己和利他是可以吻合的，可是，为了自己的快乐，我有必要为他人谋利益吗？我有作自我牺牲的必要吗？倘若连自己的生命都顾及不了，还有快乐可言吗？

为了解开这个悖论，密尔运用心理学的联想原理和社会感情论作为快乐论向利他主义过渡的理论中介，或者说他用联想原理来解释利他主义行为发生的心理过程，用社会感情论来解释利他主义心理产生的人性基础。

联想原理揭示了这样的关系：在自然界的物体之间存在两种重要的秩序关系，即同时的秩序和继起的秩序，人们观念的秩序是依照感觉存在的秩序

而产生的联合，以后只要两件事物的一件发生了，就能唤起对另一件未发生事物的联想。根据联想原理，密尔认为，崇高的美德也是这样，本来我做一件利他的行为，只不过是为了从这一行为中得到某种好处，比如别人的感激、回报、社会奖励等，同样的情形发生多次之后，依照因果律和频度律，利他的行为与快乐就会在我们观念中形成相继联想，这种联想会导致我把行为本身当作目的而忘记它原来的实际目的，以至于一感觉到自己行为的利他性，快感就油然而生。

密尔为了进一步为自己的理论辩护，还提出了社会感情论。他认为，个人具有“要同人类成为一体的欲望”，“人是天然的社会动物”，所以，一方面人在社会中生活，就必须顾及他人的利益，共同的生活才成为可能。另一方面，人与人之间需要合作，合作产生共同利益，共同利益产生共同的追求目标，这样利己的天性和利他的行为就统一起来了。

应该说，功利主义思想家运用心理学的联想原理和社会感情论来论证利他主义，论证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是有其精辟之处的，尤其是密尔从物质利益的角度为利他主义寻找现实的依据，是为马克思主义所肯定的。但是由于唯心史观的哲学基础，以及阶级的局限性，他们不可能将自己的理论彻底化。马克思主义的深刻之处就在于揭示了利他主义的社会基础，揭示了利益冲突的经济根源。马克思主义认为，利他主义的行为绝不是某个善良人的愿望，而是共同利益的结果，要了解在某一特定的社会结构中，利他主义是否有存在的理由，就得分析这一社会的经济结构。“共产主义者既不拿利己主义来反对自我牺牲，也不拿自我牺牲来反对利己主义，……他们清楚地知道，无论利己主义还是自我牺牲，都是一定条件下个人自我实现的一种必要形式。”⑥在整个社会根本没有共同利益可言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将利他主义宣布为社会的普遍原则只不过是“道德上虚伪骗人的江湖话”。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西方功利主义的道德本质是个人主义，无论是“利己”还是“利他”，其核心在于个人，即个人的财产、权力、自由、幸福的神圣不可侵犯性，在这个基础上，普遍的道德原则何以体现呢？

二、功利主义在中国的历史命运及时代的思考

客观地说，70年代末以来伴随着我国社会的

历史性转型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发展，功利主义在我国已经不再是一个陌生的学术名词，无论是作为西方文化的一个重要部分还是作为一种社会思潮，对我国的社会生活都在发生着广泛的影响。

在义利问题上，虽然先秦时期以墨翟为代表的墨家已经明确地提出了功利主义的道德原则，强调义利合一、志功合一，但是，作为我国主流的道德传统是建立在孔孟学说之上的，强调“义以为质，义以为上”的传统，从总的倾向看，孔孟在义利问题上有三个基本的观点：第一，义与利是对立的，认为道德行为应排斥个人利益，脱离功利。第二，主张重义轻利，把“为善”还是“为利”作为区分君子和小人的标准。“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第三，义为善，利为恶，利是产生不道德的根源。孔孟的这些思想后来被董仲舒发挥为“正其宜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到了宋明时期又演变成义利之辨，以程朱理学推崇的“存天理，去人欲”为最极。

应该说，义利之辨或义为上的思想传统是与我国社会发展的特殊性，尤其是与以小生产为基础的农业自然经济从奴隶社会到近代始终占统治地位的历史相联系的，是对这种历史特殊性的文化反应。因此，“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的道德观念长期在社会流传，曾为大多数人所信奉，知识分子更是不屑言利，以“书中自有黄金屋”自慰，确认“学而优则仕”。然而，在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推行商品经济，逐渐建立发展市场经济体制的短短十几年中，人们在义利问题上的思维定势发生了极大的动摇，甚至是反向的倾斜，人们从不屑言利，到大谈义利、争利的合理性，从安于清贫到想方设法谋利求利，更有甚者从追求功利到见利忘义，为利毁义。于是对功利主义自然有褒贬之争，如何正确地认识功利主义，在当前，我以为要关注三个问题：

第一，要正视我国现代功利主义产生的社会条件。的确，我国现代功利主义的产生伴随着我国政治上的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而产生的。从传统的角度，功利是与道义相对而言的，所以一般的认定是贬义的，从社会发展直观的角度，人们认为，我国现代功利主义的流行是西方文化道德的负面影响所致。客观地说，这不能不说这是原因之一，但这充其量是外因，而影响、制约事物变化与发展的根本原因在其内因——我国社会的历史转型，或者说归根到底是由我国社会经济制度的变革所决定的。

商品经济是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形式，市场经济作为商品经济发展的高级形式，它使得资源的配置按市场的需要，按价值、供求规律来进行运作。显然，在这种经济形式下，经济行为的功效性、经济主体的利益不仅是不可以回避的，而且是商品经济赖以存在的基本条件。如果一种经济行为不能为行为主体带来利益，那么这种行为的市场价值就无从体现，就会被市场本身所淘汰。因此，在这个意义上，功利主义在商品经济的经济制度下确有存在的合理性和积极的意义。尤其是我国的现代化追求是在学校发达的生产力基础上进行的，强调功效性在某种意义上更具有重要的文化意蕴。它对于发展科学技术、提高社会生产力、创造新的生活方式、变革社会结构、推进现代化的迅速发展具有突出的作用。如果我们简单地把“功利”视为消极的、恶的东西，实际上等于否定了现实的经济体制。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方向是不相符的。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并不一般地反对功利主义，而是反对建立在资产阶级个人利益之上的狭隘的功利主义。道德总是与利益相联系的，就道德的实践形态而言，世界上没有超然于利益之上的道德。毛泽东同志指出：“世界上没有什么超功利主义，在阶级社会里，不是这一阶级的功利主义，就是那一阶级的功利主义。我们是无产阶级的革命的功利主义者，我们是以占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最广大群众的目前利益和将来利益的统一为出发点的”。^⑦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和改革开放就是以功利价值作为基本的价值来创造和追求的。正如邓小平指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们当前最大的政治，因为它代表着人民的最大的利益、最根本的利益。”^⑧功利价值不仅是改革开放所追求的基本价值，而且也是判断、检验改革开放政策和工作得失成败的标准，即邓小平提出的“判断的标准，应该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⑨所以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我们应该正确发挥和引导功利主义的积极的社会作用。

第二，在认识上我们要澄清两种片面性：其一，把功利主义等同于追求个人私利，等同于唯物质主义。在中国伦理学史上，义利问题包含两层意义：一是指道德行为同个人利益的关系，亦即群体、整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的关系；二是指动机与效果的关

系。就第一层涵义而言，孔子的基本倾向是：道德行为应该是排斥个人利益的，道德行为应脱离功利，利必须要服从义。显然，在此功利就是个人的私利。在第二层涵义，虽然孔子没有明讲，但和孟子一样都是动机论者，正如先人所评论的，是个“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者”。因为以效果来判断、评价人的行为，必有一个可量化的尺度，而可量化的尺度一般都是物质性的尺度，正是在这种认定上，我们的道德传统对功利基本是采取鄙视态度的。它的合理性在于看到了人性区别于动物性的精神超越，在一定程度上把握了人类道德行为的特殊本质，但是把功利性片面地理解为排斥个人利益，理解为唯物质主义的价值衡定，又把道德学说推向了虚幻的彼岸。实际上，功利主义作为伦理学中与经济发展关系最密切的理论，易于为人们所接受。改革开放在经济上获得巨大的成功，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充分肯定和确认了个人的利益。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功利主义的原则要求是，把正当的个人利益作为道德的重要基础，充分确认和肯定个人利益的价值，承认个人利益对于调动人们生产积极性的积极道德价值，充分重视个人的权利、首创精神和自我实现精神，充分重视个人价值的全面实现。

其二，片面夸大功利主义的唯利性。虽然功利主义并不等于唯物质主义，并不等于追求个人私利，但功利的原则确实与个人利益、与物质效果有密切的联系。在我国发展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现时代，夸大功利主义唯利性的倾向成为了物质主义、拜金主义、个人主义的保护伞，这种倾向把功利等同于唯利，忽略获利过程、手段的合法性、合理性，唯利是图，不惜损害他人和社会的利益；这种倾向把经济、效益、金钱作为衡定行为价值的最高标准，蔑视人的行为的道德价值、精神价值。虽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一般市场经济的特点，它不能不讲效率、功利，但是，他们又不能离开大多数人的利益，追求少数人的功利，也不能离开大多数人所应享有社会公正，片面地追求效率，唯功利、唯效率的结果有可能引起社会不公，造成社会不稳定。而且，人的行为并不可能都是可量化的，可计算的，可用物质性的尺度来衡量的，人的需要和行为的复杂性、综合性决定了人们对行为的价值衡定应是多方面、多层次的，从人与动物区别的本性来看，人的道德性代表了更高的理想境界。一个健全的人格不

能没有道德，一个健全的社会不能不讲道德。

第三，要从社会的可持续性发展的目标上，引导正当的功利主义。虽然在理论的层面，人们可以对经济行为与非经济行为进行区分，进而得出不同行为应遵循不同的原则的结论，但在现实性上，二者是难以截然分离的。从行为主体的角度，一方面，社会的经济制度、形式决定了人们经济行为的基本要求，经济行为的基本倾向性又会影响人们的价值观念、道德观念；另一方面，任何人的经济行为都不可能是无思想的行为，实际上都是在特定社会关系下的、受一定价值、道德观念指引的行为。从客观性的角度，经济行为与非经济行为、功利原则与道德原则在现实的动作中是可能发生矛盾的，甚至会发生冲突。因此，人们行为的选择最终是一种价值的选择。片面的价值选择、唯利的价值选择就会引导社会走向畸形。因为功利性注重的往往是具体的、眼前的、可计算的、物化的效果，而人与社会发展的可持续性决不是仅仅依附于这些因素的，功利追求一旦离开人类发展的价值关怀，就可能成为毁灭自己的工具。因此，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我们不能简单地否定功利主义，但只能追求正当的（在法律与道德的限度内）功利主义，必须反对非正当的功利主义，亦即马克思主义所反对的那种狭隘的、建立在仅仅维护个人利益、少数人利益基础上的功利主义，反对片面的、唯利是图的功利主义。

①《从文艺复兴到十九世纪资产阶级哲学家政治思想家有关人道主义人性言论选辑》第581-582页。

②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三联书店，1959年版第77页。

③、⑤《实用主义》第13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489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75页。

⑦《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1页。

⑧《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163页。

⑨《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2页。

作者钟明华，中山大学理论部副教授
510275)

责任编辑：冯 生

当代语言哲学中句子意义论的发展

——评奥斯汀、塞尔言语行为论的主要观点

□王晓萍

在语言哲学运动的推动下,本世纪 40 年代在英国形成了日常语言学派。该学派代表人物之一奥斯汀 (Austin, 1911—1960) 于 50 年代创立了言语行为意义理论 (以下简称为言语行为论),提出“说话即行动”的学说。在他之后,许多哲学家致力于这一领域的研究,其中成就最为突出的是美国当代著名哲学家、逻辑学家塞尔 (Searle, 1930—)。塞尔继承和发展了言语行为论,使该理论对当代哲学、逻辑学和语言学产生了深远影响。言语行为论在国外已有 30—40 年的发展史,但目前国内还很少人了解它,研究者更是寥寥无几。该理论内容十分丰富,因篇幅所限,本文仅从基本概念方面来探讨言语行为论的产生、主要观点、意义和局限性等问题。

奥斯汀是针对逻辑实证主义的真值条件语义理论 (以下简称为真值论) 提出言语行为论的,真值论的基本概念为“真值”(真或假),真值论认为句子的意义是真值,句子只有原则上可以被证实 (即验证它为真或假) 才有意义,否则它就没有意义。如果句子所陈述的内容符合客观事实,我们就称之为真语句;如果不符台事实,就称之为假语句;所以真值论又被称为符合论。奥斯汀反对这种观点,他认为语言中存在大量合乎语法却无法用真假判定的有意义语句。在研究早期,他分析了自然语言中的 4 种句式,认为真值论只适用于陈述句,而对疑问句、感叹句以及表达愿望、请求、命令等句子 (即汉语中所说的祈使句) 就不能简单地用真假判定,因为这些句子的说出不是陈述事实,

而是用于完成某种行为的。为了区分陈述句和疑问句、感叹句及祈使句,奥斯汀创造了两个新概念来表示,他称陈述句为记述式 (constative),称后 3 种句子为施行式 (performative)。奥斯汀认为施行式不能用真假判定,提出用恰当性 (felicity) 来评判施行式,并在此基础上创立了言语行为论。这样随着新的基本概念“恰当性”的出现,一种新的意义论就产生了。

记述式的意义是真值,即在什么条件下句子为真,在什么条件下句子为假;施行式的意义是所执行的行为,即分析只有具备什么条件,说话者才恰当地执行某一行为,如果不具备哪些条件,说话者就没有恰当执行某一行为。奥斯汀把影响行为恰当执行的因素称为“恰当性条件” (felicity conditions),并把它们概括为 6 条规则: A₁, 必须存在一个已接受的有某个常规影响 (conventional effect) 的常规程序,这个程序指某人在某种环境中说出某些话; A₂, 在给定例子中,特定人和特定环境必须对所要求的特定程序是合适的; B₁, 这个程序必须由所有参加者正确执行; B₂, 这个程序必须由所有参加者彻底执行; F₁, 如果这个程序是由有某种思想和感情的人设计来使用或确定参加者任何一方的某个伴随行为,那么参与或需要这个程序的人必须事实上有那些思想和感情,并且参加者必须打算执行那个行为; F₂, 参加者必须实际上随之执行它们。对于前 5 个规则,奥斯汀都给出例子加以说明,唯独没有给出违反 F₂ 的例子,之所以如此,我认为 F₂ 规则是不适当的要求, F₂ 要

求谈话参加者随后执行 F₁ 中确定的那个行为,这实际上是从说出施行式所产生的实际效果来解释施行式意义的,而这超出了施行式话语研究范围。满足前 5 个规则,话语就是恰当的。话语说出后,产生的实际结果可能多种多样,而且因条件变化,取消施行式规定的行为也有可能。

奥斯汀在早期研究中把语句分为记述式和施行式两大类,每一类各有自己的基本概念和适用的意义理论。但随着研究的深入,在研究后期,他发现记述式和施行式并非截然不同。为区分二者,他提出过一系列标准,但最终都被他一一否定。在自我否定中,奥斯汀认识到语句二分法是不科学的,二者实际上不存在说和做的区别,记述式也是用来执行某种行为的,任何语句的说出都执行了某种行为。这样言语行为论作用的范围就扩大到所有语句,所有话语都要用“恰当性”来评价。奥斯汀把言语所执行的行为分为 3 种:语谓行为 (a locutionary act)、语旨行为 (a illocutionary act) 和语效行为 (a perlocutionary act)。语谓行为是说什么行为,如甲对乙说“买台空调吧”;语旨行为是在说什么中执行的行为,它是说出有某种语旨用意 (force) 的话语,如甲建议乙买台空调;语效行为是话语对听者或说话者或其他人产生某种影响的行为,如甲说服了乙买了台空调。在这 3 种行为中,奥斯汀认为主要是语旨行为决定话语意义,因此他的言语行为论主要是关于语旨行为的理论。他把语旨行为粗略地分为 5 类:判定式 (verdictive)、执行式 (executive)、承诺式 (commis-sive)、行为式 (behabitive) 和阐释式 (expositive),陈述和描写归入判定式。由此可见,奥斯汀在研究后期取消了记述式,他认为话语一般都执行了某种语旨行为,话语的意义主要是它用于执行哪种语旨行为。

由奥斯汀的前后期思想可看出他的言语行为论经历了两个发展阶段,即由早期的两个基本概念 (真值和恰当性) 和两种意义理论 (真值论和言语行为论) 并存阶段向后期的一个基本概念 (恰当性) 和一种意义理论 (言语行为论) 独存的阶段发展。奥斯汀

的思想发展实际上就是逐步缩小“真值”和“真值论”作用范围,逐步扩大“恰当性”和“言语行为论”作用范围直至完全取代“真值”和“真值论”的过程,这反映了他认识上的不断深入。

塞尔是言语行为论发展史上继奥斯汀之后另一重要哲学家,他的言语行为论是对奥斯汀理论的补充和发展。这从基本概念上也可看出,塞尔提出用“成功性” (success) 取代“恰当性”。这不仅仅是语词上的变动,它还反映了塞尔对言语行为认识的提高,从概念表达上来说“成功性”比“恰当性”更适合评价话语所执行的行为。在塞尔的理论中,“成功”相当于“恰当”,“失败” (defect) 相当于“不恰当” (infelicity)。

塞尔借鉴奥斯汀提出的执行言语行为所需遵守的 6 条规则,提出了自己的成功执行语旨行为的规则。他先具体分析某些语旨行为成功执行条件,如允诺;然后从中概括出一般规则,接着通过比较抽取出成功执行大多数语旨行为所需遵守的规则,再根据这些规则来分析其余一些语旨行为。可以说他的理论经过了从具体分析到抽象概括再到具体认识的过程,相对于奥斯汀的分析而言,在方法上更科学、更令人信服。塞尔把这些规则分为 4 类:命题内容规则 (propositional content rule)、预备性规则 (preparatory rules)、真诚性规则 (sincerity rule) 和基本规则 (essential rule)。例如允诺行为的命题内容规则是 S (说话者) 在话语中表达 P (命题),在表达 P 时,S 断定了 S 的未来行为 A;预备性规则是 H (听者) 宁愿 S 做 A 甚于不做 A,S 相信 H 宁愿 S 做 A 甚于不做 A,并且在事件正常发展中 S 将做 A 对 S 和 H 都不明显;真诚性规则是 S 意图做 A;基本规则为句子的说出视为 S 有义务去做 A。塞尔认为这些规则的满足是有序的,只有前面规则满足,才能应用后面的规则。例如话语“我允诺昨天和你去看电影”就没有成功执行允诺行为,因为时间是不可逆的,我们不能许诺去做已发生的事。由于它没有满足命题内容规则,所以就谈不上满足后面 3 条规则。塞尔的研究深入到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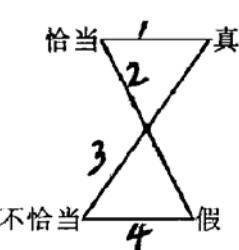
间的关系，这是奥斯汀没有做到的。

塞尔不仅概括出语旨行为成功执行所需遵守的规则，他把这种分析方式扩展到对命题行为的分析。塞尔的命题行为是进行指称 (referring) 和谓述 (predicating) 的行为。塞尔在分析指称行为时，区分了完美指称 (fully consummated reference) 和成功指称 (successful reference)。所谓完美指称指对事物的确认已传达给听者，即听者根据话语能确认说话者意指的对象。而对成功指称就没有这个要求，只要说话者能根据要求指出所指对象，指称就是成功的。塞尔认为完美指称更为基本，因为成功指称如果还没达到完美程度的话，至少有可能达到。塞尔是从要求的不同方面区分二者的，完美是从听、说双方要求的，而成功则仅从说话者一方要求的。

以上我们从基本概念上分析言语行为论的基本观点及其发展，言语行为论的产生有重要的理论意义，主要体现在：1、该理论的提出正确揭示了自然语言交际中的某些特征。人们说话是为了交际、传递信息和交流思想，因此说话不仅仅是说什么，而且还是做什么，说话是行动。说“我命令你……”不仅是说出一串有意义的词，而且是说话者对听者的命令。而传统理论忽视了言语交际的特点，仅从真假角度考察句子，因此言语行为论的产生是对传统理论的突破，是语言哲学观点的转变。自 19 世纪 70 年代以来，人们在长期的逻辑、哲学研究中，因自然语言的模糊性、多义性而放弃对自然语言的分析，创立人工语言来进行逻辑分析。但这种研究也引起很多问题，于是一些哲学家、逻辑学家开始反思，提出了不同的观点，他们认为日常语言本身是很完善的，问题的出现源于我们对日常语言的误解和误用，因而他们提出并积极从事于自然语言的哲学和逻辑研究。言语行为论就是这一观念指导下的重要研究成果，它的产生表明逻辑研究由纯形式语言研究向自然语言研究的扩展，人们开始深入研究自然语言交际中的逻辑问题。2、言语行为论产生标志着意义论研究由语义阶段进入语用阶段，也表明我们对

语言的分析由静态转为动态。真值论脱离语境研究句子意义，认为句子陈述的内容与事实相符即为真，否则为假，陈述的内容由组成句子的词的字面意义决定，句子真假与语境无关。奥斯汀反对这一看法，他认为话语总是在一定语境中说出的，语境由各种要素构成，只有所有要素都是合适的，话语所执行的行为才是恰当的。言语行为论把语境因素纳入句子意义分析，这就标志着句子意义研究由语义进入语用阶段。由于语境因素是活跃变动的，随谈话的时间、地点、参加者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因而一句话在不同语境中说出就有不同意义，如“坐下说”，如果这句话是在审讯中由审讯官对嫌疑犯说的，那么就是命令；如果由一个人对他的朋友说，那就是建议。所以从另一角度而言，言语行为论产生标志句子意义研究由静态转向动态。

言语行为论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但也存在许多不足，如奥斯汀和塞尔在研究中并未阐明“真值”与“恰当性”关系，他们把二者作为同一层次概念来比较和分析。我们认为二者是不同层次的范畴，真值作用于命题，恰当性作用于言语，命题是有真假可言的语句，而语句和言语不同。传统理论研究属于语句的命题，而不是交际中的言语。因此我们认为真值和恰当性不是对立的，对于许多句子，我们要从这两个方面来分析。由于言语行为论者没能摆正真值与恰当性关系，而用恰当性取代真值分析话语，因而他们也没能具体分析真值与恰当性间复杂的对应关系。作为不同层次的概念，真值和恰当性存在错综的对应关系，如下图，



例如我们去医院探望患了绝症的亲人，虽然已知道他将不久于世，但我们还会安慰他“安心养病，你很快就会好的”，尽管这句话与客观情况不符，是假的，但在这种场合下，这句话却是恰当的。而如果我们说实话“医生说了你只能活 1 个月，有什么话就说吧”，尽管这句话符合实情是真的，但在此时此境中说却是不恰当的，因为它不仅没有安

城市人格初探

□姚 望 黄振荣

目前，中国城市化的进程有了很大发展，这表现在城市数量的增多，城市人口占全国总人口比重的提高，城市群与城市带的出现。同时，城市职能的完善，城市带动社会整体改革，其核心地位加强。这意味着对城市的发展、城市与城市的联系、城市与中国社会大系统的关系有更加关注的必要。尤其在当前随着市场经济运作模式不断完善，政治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社会分散化决策机制的初步建立，城市人格问题特别值得注意。本文以城市为对象，把城市作为人格整体，从城市人格概念、构成要素、行为动机及类型四个方面作一探讨。

城市人格的界定

在汉语的语境里，人格主要有以下三层意思，1. 个性，也就是指个体在对人、对己、对事物，乃至适应整个环境时所显示的独特个性。2. 品格，指个体在行为处事时表现

慰病人，反而增加了病人的绝望和恐惧。这个例子表明在分析言语活动时，不能作简单化处理，要从不同角度分析其意义。

言语行为论是一门新的、仍在建设中的理论，在它的进一步发展中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我认为是语境。目前从逻辑角度研究语境还很不充分，语境的基本要素有哪些，它们如何作用于言语交际，以及如何运用逻辑手段进行分析等问题都悬而未决，因此结合逻辑学、语言学和哲学的原理和研究方法加强对语境的研究是今后言语行为论研究中的重点。

主要参考文献：

①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的道德上 尤指尊严)的意义。3. 地位，指个体与个体间比较时所显现角色定位的区分。而城市是指非农业人口集中并以从事工业、商业、交通等非农业生产活动为主的居民点，是一定地域范围内社会经济和文化活动的集中点，是区别于比较单一而分散的农村居民点的社会空间结构形式，是现代文明的载体。本文所指的城市是指非农业形态的人类社区。城市人格就是指城市作为主体，在政治、经济、文化等环境制约下，在与其它社区形态，及其它城市交往行为中表现出的个体特色所在。其涵义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城市是作为一个人格化的个体性表达。城市有自己的特色，不同的城市有不同的特色，它认识到自己作为个体的存在。它具有个体的利益需求，并有一定的能力以选用一定的方式去寻求自己的利益所在，即使这种能力和方式是受到诸多限制的。它具有相当程度的自主性。

Word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② Searle, J. R., *Speech and Act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③ Searle, J. R., *Expression and Meani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④ Searle, J. R. and others, *Speech Act Theory and Pragmatics*, Dordrecht. Reidel. Pub. Co. 1980.

⑤ 周礼全主编：《逻辑》，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⑥ 涂纪亮主编：《语言哲学名著选辑》，三联书店 1988 年版。

作者王晓萍，广州师范学院政管系讲师
510400)

责任编辑：罗 萍

二、城市人格是城市社区内部不同团体、个人人格有机结合起来的集体人格。这种集体人格不是简单的团体、个人人格的相加。正如法国政治社会学家莫里斯·迪韦尔热所言：任何集体、团体、社会都不仅可以确定为一种具有互动作用关系的人类集合体，而且可以看作是一种价值、准则、信仰、习惯、技术、方法、行为的集合体，这些恰好构成一种文化。一个城市社区的基本单位是个人，每个人有自己的人格。城市又是一个系统，各个体人格在系统中有机结合成以文化为表征的城市人格。这种有机结合也就是指个体人格通过其个体行为或一定的组织，经过一定的结构、程序在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中最终形成了集体人格。

三、城市人格是发展的人格。自一个城市人格形成开始，它就具有一定的内在稳固性。这种体现了城市特质的稳固性是人格作用的根本表现，是城市延续性的标志，但这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它还要随着城市内部与外部环境的变化而变化。这种变化与发展是一种继承，是人格适应性和能动性的表现。

四、城市除具有凸现个体意义的人格外，还具有群体人格。所谓群体人格指社会群体成员共同表现出来的思想、感情和行为的特殊方式。这里有几层意思：1.作为城市（所有城市）所表现的共同人格，也就是表现了与其它类型的集体人格的差异。2.某一范围内（如中国）城市的群体人格，也就体现了这一范围内（如中国）整体城市群落的共同特性。3.在群体中具有模范人格。如人类学家林顿所言：各种社会各有其相异的模范人格，不论在何种社会里，个人的实际人格总是同模范人格有异，但这种变异情况总有一定限度的，不论在何种社会，人格上有多少变异的可能，就有多少类同的可能。在城市群落中就有模范人格的存在，这体现了该群落中城市人格的特质。

所以，一个城市具有1.像所有其他城市的人格方面，2.像某些城市的人格方面，3.不像其他任何城市的方面。这三个方面就是一个个体城市人格所具有的不同方面。

构成城市人格的要素

一个城市的人格形成了具有互动性的内部环境与外部环境的制约，这种制约体现于构成城市人格的各种要素上，而构成的要素有许多。人格是这些要素合力的显现。城市人格的构成要素主要有：

一、城市享有的行政地位。现代城市，不仅是一个生产、生活状态概念，而且是一个政治、法律概念。城市是国家根据一定的标准，通过法律程序审定而设立的一种地方行政区域，并建立相应的国家机关。由于法定审批机关不同以及建立于其中的国家机关的隶属关系不同，城市的行政地位是有差别的。在我国，根据城市行政地位，城市可以区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类是直辖市，第二类是地级市，第三类是县级市。这些城市的不同行政地位是由不同因素决定的，如人口、经济实力、战略意义等。城市人格是一种基于自身基础与外部评价的制度化安排，体现了城市在国家行政中的地位，也体现了个体城市在城市群落的行政地位。在以等级观念作为价值衡量标准的社会，城市的行政地位构成了城市人格的第一识别要素。

二、城市享有的特别地位。改革开放一步步扩大，中央授予了一些城市以特殊的政策，这种具有政策社会典型特征的安排使这些城市具有了某方面的“特权”地位。1.经济特区城市，它的目的主要是作为“技术的窗口、知识的窗口、管理的窗口、对外开放的窗口”。虽然当下许多经济政策在全国已经普及，但经济特区城市所积累下的“排头兵”优势将依然发挥作用。2.开放城市，这种开放主要指两个方面，一是扩大这些城市开展对外经济活动的自主权。二是对前来投资办厂的外国人士、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及其公司、企业给以优惠政策待遇。3.计划单列市，其目的是发挥大城市经济中心作用，是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步骤。计划单列的内容包括以下几项：a.这些城市视同省级计划单位，在国家计划中单列户头，其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计划

全面单列，直接纳入全国计划综合平衡，统筹安排。b. 这些城市被赋予相当于省一级的经济管理权限，并直接参加全国性的各项经济活动。c. 这些城市在计划单列同时，分别由中央和所在省批准进行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4. 省会和较大的市，根据《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款规定：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可以制定本市需要的地方性法规，提请省、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实施；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在中国目前情况下，这种特别地位的获得一方面是城市本身所具有的条件所得，另一方面也促进了城市综合实力的增强。同时由于政策的领先性又使这类城市人格表现出开放性、先导性的特征。这些城市的人格在城市人格关联网络中往往具有特别的人格示范效应。

三、城市的经济地位。其一，就经济实力而言，就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城市人格的地位，如前所述的行政地位及特别地位的获得都与其经济实力相关联。同时经济实力的提高可使城市人格的自主性增强。而基于较厚经济基础的城市人格比其他经济基础较薄的城市有更强的意愿表达能力。其二，就产业特征而言，产业特征主要表现为城市主导性产业的部门归属。不同的产业部门有不同的环境、资源要求，这也就决定了城市人格的不同敏感度，即同一事物的变化对不同的城市有不同的影响。如汽车工业城市对国内外汽车市场状况敏感。

四、城市所处的社会文化环境。城市是有自身特色的社区，是城市人民的集合团体。首先，它具有不同于乡村的思想文化观念。这主要因为，市民所受的教育比较高，接受的信息比较新、比较多，城市的生活方式节奏比较快、城市人的眼界比较开阔，更容易接受新观念新思想，且城市行业结构复杂，市民特色亦呈现异质性。其次，就个体城市而言，每个城市人群有其独立的不同于其他城市的思想风格。1. 每个城市身处一

定的地域。这个地域具有自身大的人文环境，形成了区域性文化特征，城市人格本身也具有了一定区域文化中心的身份。2. 城市人格受其城市居民来源的影响。中国历史上有几次大的移民。解放后，也有若干次规模不等的移民浪潮，这些移民本身有自己的文化背景，城市也吸收了从不同地域迁移来的文化风格。

五、城市的地理位置与名称。城市所处的地理位置对以上几个方面起了很大作用，从而对整个城市人格产生影响，并且使城市有了具体的空间定位。而城市的名称赋予了其人格的符号定位。

城市人格的行为动机

城市人格行为动机就是指引起、维持、推动城市活动以达到一定目标的内部动力。这种动机也构成了城市人格各要素的内合力。它有以下几个涵义：1. 行为目标是动机构成要素之一。由动机驱使的城市的一切社会行动总是指向一定的目标，它使城市主体具有方向性。2. 动机是在需要的基础上产生的，如果没有一定的需要，城市的动机就无从产生。需要也是城市的一种主观状态，它是城市主体在“感到缺乏什么”和“期望得到什么”这两种状态下形成的一种状态。城市的需要是受一个时代价值观制约的，但最基本的一点是城市人民的生存需要。3. 动机和行为两个概念始终是相互关联的。在社会运作中，不存在没有动机的行为。由动机产生行为，而行为的效果又能增强或减弱动机，甚至使动机消失。4. 城市的动机也具有无意识成分，其基础也就是构成城市人格的市民人格中无意识状态的表现。

城市人格的行为动机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性：1. 动机的强度。城市个体动机的性质具有多样性。由于外部条件刺激，以及城市内部集团意愿的表达，在同一时期内，可能有多种动机并存，而这些不同性质的动机可以对城市主体具有不同的意义，产生强度不同的推动力量。在其中决定城市行为

并实际发挥作用的动机，称为主导动机或优势动机。2. 动机的清晰度。动机的清晰度是指个体对可见到的或可预见到的某一特殊目标的意识程度。城市人格在其表现中也有对自我定位不确定，因而对动机缺乏清晰的认识。3. 动机具有更替性。如前所述，在同一时期个体会同时产生和存在多种不同性质的动机，有时这些动机相互抵触而发生冲突，称之为动机的斗争。这也体现为城市中不同集团的斗争，不同意见的斗争。斗争的结果，要么是原有动机保留，要么为强度更高的动机取代。4. 动机的活动性。动机的活动性是指个体形成某种动机后，能对其行为发生推动作用，表现为对其行为的发动、加强、维持、直至终止；动机是推动个体行为的直接原因，因此具有清晰动机的城市较之动机模糊的城市具有较高的活动水平。目前，中国所见有活力的城市多为具有清晰动机的城市。5. 动机的复杂性。动机的复杂性首先表现它是行为之间不是简单一对一对的关系，同一动机可以产生不同的行为，同一行为也可以由不同的动机所引起，其次城市实际的动机与其表达出来的动机往往不一致。

以上所论述的是城市人格的行为动机，研究城市人格目的是研究城市行为，欲知行为则探其动机。而动机为人格所驱动。

中国城市人格类型

城市人格类型也就是指在构成人格的各要素有机结合下，从动机及行为等入手，加以比较与归类而建立的城市人格类型模式。

使用不同的分类方式，依以不同的标准可有不同的人格类型设计。此处以城市的功能为标准，把城市人格分为政治型人格与经济型人格。

一、政治型人格。政治型人格首先表现为：城市人格中凸现了对政治的依附性。中国长期以来的群体人格类型就具有政治型人格特色。在很长一个时期以内，中国奉行“政治挂帅”，“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原则。城

市一切建设都围绕这一原则，而衡量城市的标准第一条就是政治定位如何。后来，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口号。然而长期发展积累的延续，传统体制的制约，政治型城市人格依然发挥巨大作用。1. 目前中国普遍的管理是“大政府——小社会”或曰“强政府——弱社会”形式政府在社会运作中的影响无可置疑。在城市中，城市政府对城市社会的控制亦很强，它的强大使它的意愿和要求在城市构成人格中具有主导性因素。而政府是一种政治性组织，它的意愿多数是以政治要求为中心的。2. 我国的各城市虽有一定自治权力，但并不具备自治城市的性质，领导人要向上级负责。在我国的《地方组织法》中有地方一府两院领导人由本级人大选出的规定。但从干部推荐上，其推荐权在党的组织部门。在干部管理上，上级都要直接管理下级的人事安排，所以各城市的法人代表们需要向上级负责。上级对下级的管理手段之一就是考评下级官员的政绩，而评定政绩的标准掌握在上级手中，则下级官员处于上级官员的监督下，其施政动机亦有出于面向上级的政治需要。3. 城市升级。前文所指，中国的不同城市是有不同行政地位的，则许多城市在其行为动机中追求行政地位的提高。随着城市级别的提高，对市政官员而言，一方面他们的级别多少有一定升迁。另一方面随着城市行政级别的升高而带来干部编制的增大，可给他们提供更多进入更高职务的机会。这都是政治性要求。当然城市升级是有一定标准的，这些标准也是建立在一定的社会经济指数之上。但是，由于出发点使然，往往是城市为追求指标而追求指标，不顾在实际中经济效益如何。4. 以政治成本作为行为核算的标准还有很高地位。在长期的政府活动中，政治意义居于首位。现在由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更多的以经济成本对行为进行核算，但以政治成本来核算的方式依然受到重视。可这种政治成本的核算往往只是为了对应上级的政策而表现出意义，并没有实际政治价值。

政治型人格其次表现为：城市市民的人格中的制度与观念依附性。市民在其个人

人格构成中,制度与观念依附性比较强。1.市民的制度依附性。这种对制度的依附性主要指对两种制度的依附,一为户口制度,二为单位制度。就户口制度而言,它造就了城市居民和农村居民的地位落差,也造就了不同城市的市民身份差异,这种基于户口的人头管理制度,目前只有在中国、北朝鲜等国家才有,是为一大特色。整个户口制度有若干内容。
a. 确定了人头的区域性身份。
b. 使市民有吃商品粮的资格。
c. 市民子女上学的资格。
d. 市民在本城就业方面的便利。目前,市民转户口并不是一件比较容易的事。就单位制度而言,城市居民对单位依附性强,人们习惯上依附一定的单位而生存。在单位中,人们生产、生活、领工资以及享受种种照顾和福利。与单位制度最有关联的是档案制度。档案制度记录了个人的历史。档案中的政治鉴定一条就决定了市民的政治表达语言,影响到市民的单位选择以及在单位内的发展。2.市民的观念依附性。这种观念依附性,一是来源于中国传统文化中对权威的服从意识。二是建国后长期的政治运动,使人们对政治有一种不正常的敏感性,这种敏感性促使人们口说政治而拒绝对公共政治的实际参与。三是教育的影响。小学时,大部分人是少先队员;中学后,多数成为共青团员,学校的课程中都有思想政治教育,而形成了一种政治文化。四作为领导全中国的执政党——中国共产党在城市各方面都有组织存在。这些使市民在生产生活中的行为要顾及到政治意义的需求,而不是简单顾及到经济利益需求和社会利益需求。

二、经济型人格。经济型城市人格主要相对于政治型城市人格而言。在经济人假设中,前提为资源的稀缺性与获得资源手段的有限性。经济型城市人格的标准为1.有独立行为能力。2.以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因而经济型城市人格发展也就是以经济效

益为中心的城市行为动机特质。其动机表现为城市在一定发展基础上,在周围环境的制约下,依照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以追求城市经济利益最大化为目标。以经济型人格为特色的城市社区,其区内市民之人格凸现经济人特征,其社会的力量比较大。政府职能中社会经济协调服务的比重很大。城市政治生活表现为,基于一定社会经济基础上的利益分配。

目前,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逐步发展中。邓小平同志说过:“经济发展是最大的政治。”中国的城市人格正由政治型向经济型转化。我们期待着以制度创新为动力,使城市更好发挥出人格力量,带动中国现代化发展。

参考文献:

- ① 《政治社会学》, [法]莫里斯·迪韦尔热,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
- ② 《社会心理学》, 南开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
- ③ 《当代中国地方政府》, 何国强,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
- ④ 《城市政治学》, 许崇德主编, 光明日报出版社, 1988 年版。
- ⑤ 《中国“政治人”》, 张明澍, 1994 年版。
- ⑥ 《市政学》, 夏书章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
- ⑦ 《文化人类学的十五种理论》, [日]凌部恒雄,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 ⑧ 《政治学手册精选》(上、下), 格林斯坦、波尔斯比编, 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 ⑨ 《都市的迁徙》, 李书磊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97 年版。
- ⑩ 《中国乡村都市化》, 周大鸣、郭正林等,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作者姚望,中山大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系 510275);黄振荣,广东省社科联助理研究员 510050)

责任编辑:罗 萍

论前期儒家的思辩进程

儒学兴起于明道救世，迫切的现实需要和急切的功利目的使得孔子既无暇注重理论上的精致和修饰，也没有顾及对论题的阐释和论证。但从孟子开始，儒家有意识地在努力强化自己学术的思辩色彩，并经荀子和汉初诸儒前后相续的努力，到董仲舒时，前期儒学不仅思想体系变得系统完整，而且思辩水平也大大提高。

一、孔孟荀对思辩的逐步注重

孔子一生以教学传道为业，其成为“圣人”，是因为他创立了儒家学派，“自天子王侯，中国言六艺者，折中于夫子。”（史记·孔子世家）由于主要是传道授业，再加之当时不仅私学尚未广泛兴起，文化下移的现象也远未形成足够的气势，论辩的风气还没有出现，致使孔子有关的政治主张和为人处世的看法，主要都是一些原则性的概括，既没有逻辑上的推理论证，也不注重寻找事实上的客观依据，更没有和他人的辩难。内容虽也涉及政治人生的各个方面，但终究不外乎治国原则的表述和伦理道德的要求，几乎没有形而上的色彩。

时至战国，一方面是社会的混乱仍在继续，另一方面是大批士人涌向社会，步入王宫，针对现实，各抒己见，相互辩难，无所顾忌。杨朱为我，“轻物重生”，大乱年头有此想法的人大有人在。墨翟力倡兼爱、非攻，亦颇符合饱受战争之苦的人们的心愿，因而“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孟子·滕文公上）相反，力主以仁义礼乐治国的儒家学说因为既看不到立竿见影的功效，又因为要以统治者本人身先士

卒为前提而难以得到他们的赞同，表现为不合时宜，非难四起。故孟子“不得已”而距杨墨，书中充满论辩之气。所以孟子不仅十分讲究逻辑推理的严密，事实依据的充分可靠，更注重辩难的技巧选择和语言运用。特别是孟子开始注意为自己的主张寻找客观或主观的理论依据和事实依据。如他为倡行仁政，仁政之所以可行，是因为人皆有恻隐之心。为了对此加以证明，他既以“孺子将入于井”，人见之皆不忍心来说明仁爱之心本为人类所共有；又以齐宣王“以羊易牛”的典型事例推论出“君子远庖厨”，以此证明以仁义治国实出于人的本性，顺从人的本性则治，反之则乱。这种为其治国主张从生理、心理上寻找理论根据的思维方式显然优于孔子的直陈己见。另一方面，孟子又对如何把握人类的这种善良本性进行了探索，“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孟子·告子上）认为只要尽心所思，就能体认人性之善，而“知其性，则知天矣”。原来善良的本性来自上天所赋，懂得这一道理，再“存其心，养其性”，就能达到“事天”的目的。孟子又把“诚”作为存心养性的基本手段，因为“诚者，天之道也”。人要把握本性，实现天人合一，就要追求“诚”的获得，这就是“思诚者，人之道也。”（离娄上）“诚”并非什么宇宙本体，而是一种品格状态，其实质就是真实无妄。借助真实无妄的品格来达到对人性本善的体认和保有，从而实现王天下的理想。孟子对儒家学说的理论深化，表明儒学已经自觉意识到强化理论色彩的必要性。

荀子不满于孟子将儒家思想神秘化的努力，他认为天下大治的希望不在于扩充先

天已有的仁爱之心，而在于按照先王制定的礼义去规范个人乃至国家的行为。因为客观现实不仅清楚地表明人之性善实乃主观虚设，而且充分证明以此为基点去治国安邦多半是劳而无功。相反，无情的历史和司空见惯的现实明白无误地告诉我们：“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荀子·性恶）“故为之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同上）人性本恶的判断需要礼法并举，而对于礼法的实践和畏惧又可使人们改恶从善。一方面是“途之人可以为禹”，另一方面是“凡禹之所以为禹者，以其为仁义法正也。”（同上）这样既证明了坚持礼义法度等外在规范对于稳定社会秩序不仅是十分必要的，同时也说明这种做法对于提高个人素质，调整好人际关系也是完全可能的。从而不仅在个人修养上摆脱了神秘主义的倾向，更在社会治理上显示出方案的现实和措施的具体可行。值得注意的是，荀子不仅从人的生理欲望与物质的矛盾解释了礼的起源，还提出了礼所以产生的三个本源以及制定“礼”的三大原则。他说：“礼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类之本也，君师者，治之本也……故礼，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礼论）企图为礼的产生和礼的制定寻找统一的依据。不仅论述了诸如“三年之丧”等礼制规定的缘由，也指出礼仪形式不过是“官人以为法，百姓以为成俗”，（同上）完全是出于治国的需要。不仅突出地强调礼义对于治国安民的决定性意义，而且认识到“乐可以善民心”，具有“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易”的特点。特别是第一次明确区分了二者的功能，“乐合同，礼别异”。（乐论）后来《史记·礼书》、《汉书·艺文志》都对此沿用不改。这些表明，即使在治国安邦等政治问题上，荀子不再是就事论事，而是十分注重理论的阐述，表现出相当的思辩水平。

在政治观上，孔子推崇尧舜，力主“从周”，孟子更是“言必称尧舜”，认为“遵先王之法而过者，未之有也。”（孟子·离娄上）但他们未能从理论上证明为什么治国之

道只能效法先王，因而不仅常常遭受他人的攻击，而且也难以获得时君世主的认同。特别是当法家商鞅明确提出“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史记·商君列传）的主张之后，对于这个问题上的论证尤其显得迫切重要。荀子认为，“天地始者，今日是也”。（《不苟》）“故千人万人之情，一人之情也。”（同上）“以道观尽，古今一也。”（非相）为什么这么说？荀子的理由是“类不悖，虽久同理”。（同上）古代的社会和今天的社会既然都是社会，古代的人和今天的人既然都是人，那么，其实质就是相同的，治理的方法也应当一样。而尧舜禹汤文武的治国之道已被证明是治国平天下的良方，那当然应该完全效法而没有理由另搞一套。所以，“王者之制，道不过三代，法不二后王”。（正制）这种古今同理的历史观虽然是不科学的，但它终究为效法先王的政治主张找到了充分的理论根据，同时也有力地开启了后人“究古今之变”的致思趋向。

荀子主张以礼治国，他不仅从人的欲望与物质的多寡矛盾来证明确立等级差别是十分必要的，而且试图从取象天地把它上升为自然法则。他说：“分均则不偏，众齐则不使，有天有地而上下有差，明王始立而处国有制，夫两贵之不能相事，两贱之不能相使，是天数也。”（正制）其后《易传》的“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显然是从这里衍化来的。

在天人观上，荀子力主天人相分，但他旨在要人明确天人各自的职分，以免“错人而思天”，（天论）他提出“唯圣人为不知天”（同上）并不是否定天人之间的联系，而是教人不要对自然界生成万物的过程进行无谓的冥思苦索，人“所志于天者，已其见象之可以期者矣，所志于地者，已见其宜之可以息者矣”，根据天地已经显现出来的情况来安排人事，荀子把它叫做“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有其治，夫是之谓能参”。（同上）这不仅摆正了天地人三者的位置，而且揭示出了人类生存发展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利用自然、顺从自然规律的过程。从这个角度上说，天人本为一体，所以荀子提出“善言天者

必有征于人”。(《性恶》)荀子将天地人作为一个系统来进行整体考察，并正确区分三者的职能，很好地解决了三者的关系，不仅表明儒学的理性意识大大加强，而且说明儒学正在努力构筑完备的理论体系。

除了注重强化形而下问题的理论色彩之外，荀子亦开始注意对形上学问题的探讨，具体表现在对“道”的论述。从孔子开始，儒家只讲具体的“道”，不谈抽象的“道”，特别是没有宇宙本体论意义上的“道”。无论是孔子的“吾道一以贯之”，还是孟子的“得天下有道”，都基本上局限于六合之内。荀子也继承了这一传统，他说：“道也者何也？曰：礼义辞让忠信是也。”(《强国》)“道者，非天之道，非地之道，人之所以道也，君子之所道也。”(《儒效》)但另一方面，在荀子思想中，确实又有了形上之道的内容。如果说“精于道者兼物物”(《解蔽》)中的“道”还只能理解为事物规律的话，那么，“失道者，体常而尽变，一隅不足以举之。”(同上)以及“万物为道一偏，一物为万物一偏”(《天论》)中的“道”，显然就不是什么主张、原则和方法。“大道者，所以变化遂成万物也！”(《哀公》)其与道家的“道”更是十分接近了。从具体的道到抽象的道，乃至宇宙本体意义上道的演进，表明儒学的理论层次和思辩水平已在逐步提高。在认识论上，孔孟虽有所论述，但并未形成系统的认识观。孟子仅仅提出过“尽心、知性、知天”的认识路线，但不仅因为神秘而难于操作，而且也由于完全局限于个人的理性而不能成为认识客观世界的一般性原则。荀子则从主观与客观、感性与理性的关系入手，既认为认识事物是人的本能，可以被认识是事物的属性，又认为知识是能知的主体和客观事物相结合的产物。同时还认识到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由“天官薄类”和“心有征知”两个过程组成。前者是后者的基础，后者是前者得以确认的关键。这样既肯定了感性认识在认识过程中的前提作用，又突出了“心者，形之主也”的能动作用，将感官的接物与心的征知有机地统一起来了。尤其值得称道的是，荀子认识到把主、客观的任何一面加以夸大都会形

成错误的认识，从而提出了解蔽的方法，那就是“兼陈万物而中悬衡焉”。(《解蔽》)“衡”就是“道”，即以“道”作为是非标准。故“治之要在于知道”。(同上)“人何以知道？曰心。心何以知？曰虚壹而静”，一旦做到“虚壹而静”，就进入了“大清明”的境界。达此境界，就可以“万物莫形而不见，莫见而不论，莫论而失位”了。(同上)逻辑学上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名实问题，孔子认识到名的重要，提出“正名”，企图以名正实，达到制止社会混乱的目的。孟子几乎对此没有认识，而荀子则不仅提出了“制名以指实”的总原则，正确区分了名与实的功用，而且论证了“共名”和“别名”的辩证关系，还具体阐述了“同实异名”、“异实同名”和“稽实定数”的制名原则，对先秦以来名实关系的争论进行了批判性的总结。对具有形而上意义的“道”的注意和在认识论上与逻辑学上取得的成就，使局限于政治伦理而呈现出单一色彩的孔孟儒学的内涵得以大大丰富，而且基本上改变了孔孟儒学理论层次不高、思辩色彩不浓的缺陷。而之所以能有这些变化，除了荀子本人立志振兴儒学之外，主要得力于他那“粹而能容杂”的学术品格。其有关“天道自然”和“万物为道一偏”的理论显然是吸收了道家的精华，而认识论和逻辑学上的成果又是来自对《管子·心术》以及《墨经》的借鉴和改造。荀子既是个理论家，又是个讲求实际的学者，其兼容并包的学术风度使他善于在批判的旗号下吸取他家之长，而崇实求用的治学精神又使他认识到不善于采纳新见就有落伍之虞，从而使孔孟儒学到此无论在内容的多样性和理论的思辩性上都有了长足的进步。

二、汉初诸儒的思辩色彩日趋增强

陆贾身处秦乱汉初之时，其当务之急是引导统治者从秦败汉兴中吸取教训，改变对儒学的偏见，变严刑峻法为仁义道德。综观陆贾的《新语》，我们发现他特别喜欢言“道”，首篇即以“道基”为题，论述治国之道的基础。汉初无为观念盛行，陆贾既把行仁

义直接说成无为，更把以仁义为本质的无为上升为抽象的大道，提出“道莫大于无为”。（《死为》）这样，一方面去掉了道家之“道”的神秘色彩，另一方面又把儒家的仁义主张抽象化。他虽然继承孟子主张以仁德治国，反对恃刑专威，但他并不像孟子那样完全停留在历史经验的总结上，而开始注意从宇宙自然中寻找理论根据。他说：“天地之性，万物之类，怀德者众归之，恃刑者民畏之”。（《新语》）力图将儒家的仁义治国主张变成一条自然法则。针对法家“以法教心”，“以法劝善”的现象，他指出“失法令者所以诛恶，非所以劝善。故曾、闵之孝，夷齐之廉，岂畏死而为之哉！教化之所致也。”（《死为》）正确区分了法令与教化的作用，为仁义治国和以教化为本找到了理论答案。

贾谊在儒学理论上的贡献，是科学地区分了礼与法的功能。荀子主张礼、法并用，而以礼为主。但荀子只是论述了礼与法的关系，“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荀子·劝学》）至于为什么要礼法并用？又为什么要以礼为主？荀子没有回答，留下了一个理论缺陷，贾谊完成了这一历史任务。他说“失礼者，禁于将然之前，而法者禁于已然之后”。（《汉书·贾谊传》）而理想的政治就是要从根本上杜绝人们犯法的可能，从而在理论上回答了治国为什么要以礼为主的问题。儒家历来重视道德，对道德的起源问题亦给予了回答。但孔孟都把道德说成是上天所赋予的，荀子虽然试图从个人的欲望与物质多少的矛盾以及个人与社会国家的关系来探讨道德的起源，较之孔孟有了历史性的进步，但亦未能抽象为理论原则。贾谊借鉴老子的道德理论，认为“道者无形”，而“德者离无而之有”，“皆道之化也”。（《道德说》）这里的“道”，显然是作为世界的本源的意义来使用的，而“德”则是由它派生出来的。所以他说“道者，德之本也”。德的具体内涵即是仁义忠信密，故他又说：“仁者，德之出也；义者，德之理也；忠者，德之厚也；信者，德之固也；密者，德之高也。”（同上）以此证明人们的道德观念来源于无形而又普遍存在的大道。虽生硬而牵强，但也表明贾谊试图从哲

理的高度来回答道德的起源。

儒家的最大愿望是“为王者师”，怎样才能使最高统治者相信以儒家之道治国不仅是天经地义的，也是追求社会长治久安的唯一选择，这是摆在董仲舒面前的历史任务。“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一直是颇为流行的观念，天命只能顺从，不能违背。天命表达工具是天象，如果政治搞得不好，天象就会发生异常变化，这是从先秦以来一直流行的看法。因此，汉代初年的统治者都非常注重天象的变化，并常把它和政治相联系。如果能够证明儒家的治国之道出于天意，符瑞灾异确实是上天对人间政治所表示的可否，那么，就有可能征服君主的意志，董仲舒对此可谓心领神会。另一方面，自古以来，中国人就有圣人崇拜心理，尧舜禹汤文武虽是儒家膜拜的偶像，但不仅因年代久远而茫然难寻，而且由于他们都无文字流传于世而不免有不切实之感。董仲舒也许从汉家开国之祖刘邦祭祀孔子的行为发现孔子具有足够的影响力，且孔子又亲自撰写《春秋》，而《春秋》的主旨又确是尊王攘夷，贬斥乱臣贼子，严格等级名分，此与武帝即位时的社会现实和政治主题又恰好相合。于是董仲舒就以天人关系为突破口，以孔子撰写的《春秋》为理论依据，来构建儒学的思想体系，解决儒学的政治化问题。

先秦儒家不讲天人感应，但从陆贾开始即有所改变。他顺应当时的潮流，也认为“始道失于下，则天文变于上”。（《新语·明诫》）董仲舒更是相信天人感应，并带有明显的功利目的。但他认识到要讨论天人感应，必须首先证明天人同类，他通过人体的形状及其各个器官与天象的比附，发现人体处处与天象相应，“人副天数”，从而得出“以类合之，天人一也”的结论。（《春秋繁露·阴阳义》，以下凡引《春秋繁露》只注篇名）不仅如此，他还进一步推论了为什么“天人合一”，那是因为“为生不能为人，为人者天也。人之人本于天，天亦人之曾祖父也。”（《郊祀者》）祖先与后代当然同类，同类自然就可以感应。如“天将阴雨，人之病故为之先动，是阴阳相应而起也。”（《同类相动》）同样，人间

政治的好坏也可以通过天人之间的感应表现出来，那就是‘国家将有失道之政，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汉书·董仲舒传》）所以说‘凡灾异之本，尽生于国家之失。’（《必仁且智》）那么，怎样治政才能合符天意？董仲舒明白指出：‘然则王者欲有所为，宜求其端于天。’（同上）‘阳，天之德也，阴，天之刑也。阳气暖而阴气寒；阳气予而阴气夺……是故阳常居实位而行于盛，阴常居空位而行于末，天之好仁而近，恶戾之变而远，大德小刑之意也。’（《王道通》）天‘大德而小刑’，所以君主也应该‘先德而后刑’，这叫做‘圣人副天之所行以为政。’（《四时之副》）为什么君主治政必须取法于天？除了天人同类之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是‘受命之君，天意之所予也。故号为天子者，宜视天如父，事天以孝道也。’（《深察名号》）天和君主是父子关系，儿子只有听从父命，才能得到父亲的欢心。所以他说：‘与天同者大治，与天异者大乱。故为人主者，莫明于在身之与天同者而用之。’（《阴阳义》）相反，如果不按天意行事，就会遭受惩罚，因为‘天之生民，非为王也，而天立王以为民也。故其德足以安乐民者，天予之；其恶足以贼民者，天夺之。’（《尧舜不擅移，汤武不专杀》）这样，不仅神化了君权，而且以儒家的仁义道德治国也变成了天意，不以仁义治国就是违背天意，违背天意就会亡国杀身。董仲舒就是这样通过精细的论证来说明治国安邦非以儒家之道不可。不仅以仁义道德治国出于天意，人间社会的一切都是出于天意的安排，如‘君臣父子夫妇之义，皆取诸阴阳之道。’（《基义》）在董仲舒那里，阴阳也就是天。人的本性也是如此：‘今善善恶恶，好荣憎辱，非人能自生，此天施之在人者也。’（《竹林》）名实关系也不例外，‘名号之正，取之天也，天地为名号之大义也。’（《深察名号》）甚至‘男女之法，法阴与阳’，‘是故君子甚爱气而游于房，以体天也。’（《循天之道》）

宇宙社会的一切秩序皆为天所设定，“天者，万物之祖。”（《顺命》）因此所有人的所有行为都要取法于天，具体说来，就是‘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妾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皆天也。’（同上）在董仲舒那里，天成了宇宙自然和人间社会的最高主宰，也是一切人事行动的根本准则。董仲舒完全改变了先秦儒家在历史经验教训中寻找其学说理论根据的路数，把一切都归之于天。这样，不仅为儒家学说找到了最神圣、最具说服力的理论根据，而且因此构建起了以天为中心、以阴阳五行为框架的系统而完整的思想体系，从根本上改变了前期儒家理论体系欠周、思辩水平不高的面貌，有力地回答了道家、黄老在诸如宇宙生成和辩证认识等理论思维上的挑战，而且较之更完善、更系统。但董仲舒进而申明这并不是他个人的凭空杜撰，而是从《春秋》中得到的启示：‘臣谨按《春秋》之文，求王道之端，得之于正，王次王，王次春，春者，天之所为也，其意曰：上承天之所为，而下以正其所为，正王道之端云尔。’（《汉书·董仲舒传》）从而得出‘《春秋》之法，以人随君，以君随天’（《左氏》）的结论，而《春秋》又为孔子所撰。这种论证方式既保持了前期儒家依圣人立论的传统，又开启了后代‘六经注我，我注六经’的致思方向。

回顾前期儒学的思辩进程，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儒家为了使自己的学说在学术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并能在政治实践中付诸实施，他们不仅致力于强化本学说的理论色彩，注意追求思想体系的精致和完备，而且勇于吸收他家他派的精华，从而使得前期儒学的内涵不断从单一走向多元，其思想体系亦由粗疏变得系统严密而富于思辩色彩，为后期儒学的发展和完善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作者刘周堂，湛江师范学院中文系副教授 524048

责任编辑：罗 萍

1994年初冬，笔者参加了在湖北黄梅县召开的“首届禅宗与中国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会中，禅宗史上南宗北宗之争，再次成为话题。有些学者认为北宗灭亡、南宗兴盛是神会“有意制造”、“故意兴起”造成的。言下之意，是神会挑拨离间，制造南北两宗的分裂，进而打倒北宗，兴起南宗，制造了禅宗史上一大公案。对于这种意见，本人认为是言之偏颇，有失公允的。大会上，本人已作过质疑，表明不同见解。现在又以此文，作进一步的分析，企望求得公允，达成共识。下面说两个问题：

神会担当了正本清源的历史重任

本人认为，南北之争，是禅宗内部矛盾发展的必然现象，并非是神会挑起的。如果没有神会，这场斗争也不可能避免。《坛经·法海本》之（三），记述了矛盾的根源。五祖弘忍对慧能说：“汝是岭南人，又是獠，若堪作佛！”，把岭南人称为“獠”。一方面，说明岭南地方极少人向北方求佛。古代的岭南，非常落后，属于罪犯流放之地，被称为南蛮，也是佛教未开垦的处女地。另一方面，说明北方人对南方人的轻蔑，南方人与北方人，在心理上出现了社会地位方面的极大反差，种下了南方人与北方人矛盾的根子。当然，这并非是五祖的心意，只是借世俗的眼光来说话的。然而，北方人世俗势利，是不能容忍南方人得逞的。如果事情的发展，果真与世俗的眼光相违背，矛盾就会激化起来。

矛盾发展的关键是五祖传法。当五祖

论禅宗南北之争中神会的作用

□胡京国

见到慧能书于墙上的偈后，即善知识大意，恐众人知，五祖乃谓众人曰：“此亦未得了”。契嵩本《坛经》和宗宝本《坛经》还记上五祖“遂将鞋擦了偈”的动作。五祖赞叹好偈之心，为什么怕人知呢？是因为争夺法嗣的矛盾，已达到生死旦夕的地步。如果是神秀得嗣，他势力大，控制了整个东山寺，自然矛盾就会以强者得胜而结束。但偏偏是慧能比神秀高明，在这种形势下，公开传法给慧能，那慧能只有死路一条。于是，五祖半夜三更传法给慧能后，叫慧能立即离开此地，并说：“自古传法，命如悬丝！若住此间，有人害汝。”谁会害慧能呢？不用说，自然是神秀一系的人。由于五祖传法给慧能，而慧能又必然把法传至南方，这就造成了慧能与神秀之间、南宗与北宗之间，在法嗣问题上尖锐的、永远无法解决的矛盾。嗣法之事，在隋唐之前，并不重要，但隋唐以后，就注重起来，“在中国佛教宗派史中，传法为一关键性概念，于隋唐后方盛为流行……传法概念之形成，与宗派之兴起有关”。①在佛教宗派林立的中唐社会，嗣法一事，成了宗派生死存亡的大事。在宗派与宗派之间是如此，在同一宗派内部也是如此。在宗法社会，有嗣则有法，无嗣则无法。争夺法嗣的成败，就决定了派别存亡的命运。因此南北宗的决斗是在所难免的。

所以汤用彤先生说：“教派之争）其主要标志实为道统之争……天下讲席林立，各种观行禅法并起，引起种种对抗，甚至杀害”，可见，法嗣是多么重要。②我们不能以现代社会的眼光，忽视宗法社会法嗣的重要性，从

而避开当时生死存亡的关键问题，去谈论谁是谁非。

神会召开无遮大会，是南北两宗矛盾的总爆发。自慧能南下到神会北上，历时 60 年之久，嗣法一事，已在一般的和尚中，完全忘记了、消失了。当年为夺回法衣而南下追赶慧能的和尚，都已经死去，新一代二代的和尚，只知有神秀，不知有慧能。虽然早年神秀也曾对武则天说过，法衣在南方的慧能那里，神秀的高徒普寂也曾派人到南方宝林寺去偷法衣，但也只是几个人知的事。在此 60 年间，南方慧能一系，算是沉寂无闻，而北方神秀，却兴旺发达。神秀被诏入京，武则天肩舆上殿，亲加跪礼，拜为国师。神秀死后，赐谥“大通禅师”。神秀的高足义福，主持长安慈恩寺，死后谥为“大智禅师”。神秀的大弟子普寂，生前，唐中宗令其统率佛门，主持长安兴唐寺，死后谥为“大慧禅师”。在此期间，神秀及其二位高徒，被称为“两京法主，三帝国师”，普寂把神秀封为六祖，自己称为七祖。整个北方，几乎是神秀一系北宗的天下。对于慧能一系来说，这种形势，造成了一个强烈的反差。慧能的徒弟们心里是极不好受的，他们怎能容忍喧宾夺主的局面继续下去呢？因此，一场禅宗史上的大搏斗是避免不了的，这并非是某一个人的主观意志所能决定的。恰恰是神会，担当了这个正本清源的历史重任，北上抗争，成为解决这一重大矛盾的英雄。

神会在滑台开无遮大会，大呼《南宗定是非论》，不是没有阻碍的。当时就有人为了屏风而来拆台，但大会还是开下去了，而且不止一次。后来神会到了洛阳荷泽寺，进入北宗的心脏地带，继续召开定是非大会。据宗密的传说，当时北宗的普寂还在世，已在嵩山竖碑铭，立七祖堂，修《法华记》。神会知道后，也修六祖堂，请王维作文立碑，大树特树慧能六祖的法统地位。但在北宗势力的反击下，神会屡遭“敕徙”，敕黜到弋阳郡，后又移武当郡，移襄州，最后到神秀势力盘据的荆州开元寺，历时 13 年之久。可见当时的斗争是多么的激烈。仅仅是“安史之乱”给神会带来了机遇，在这场斗争中，神

会胜利了，北宗失败了。“神会为曹溪顿教而献身，不避任何艰险，坦然直进，终于达成了：韶关慧能为禅宗六祖，永为后代的定论。”③

如果我们设想一下，当时没有神会，恐怕亦会有另一个人出来担当这一重任，这是不可避免的，是历史的必然。今天，当我们研究禅宗史上这场争斗的时候，不能仅从它的结果出发，而把争斗的责任归咎于神会个人。更不能以对北宗失败表示同情，对南宗的胜利表示忌讳的心态，去责备神会。这是不够公允的。纵观禅宗发展的历史，从唐末到宋代，禅宗极盛，一统天下，就说明了南宗的胜利和北宗的灭亡，是合乎历史潮流的。

神会把握了斗争胜败的历史机缘

笔者认为，北宗的失败，其主观原因是传教之道背离黎民百姓，其客观原因是会昌灭佛，而直接的原因是神会打击。

五祖死后，神秀在荊州当阳山居住与传教，还保持着五祖的禅风。被诏入长安后，成为国师。他的二个徒弟分别做长安两大寺院住持，也是国师。由此而远离民间，失去了社会基础。而五代禅师艰苦奋斗的禅风已不复存在。一种宗教，如果脱离了它的百姓基础，遇到政治风云时，它的遭遇是可想而知的。据《灯录》的描述：神秀被召入宫后，“王公士庶望尘拜伏。暨中宗即位，尤加礼重。……神龙二年于东都天官寺入灭，谥大通禅师。羽仪法物，送殡于龙门，帝送至桥，王公士庶皆至葬所。……门人普寂、义福等，并为朝野所重。”由此可见，北宗的兴盛，是与帝王的扶持相关联的。反之，北宗的衰落，也是与朝廷的冷落相关联的。天宝十四年，爆发“安史之乱”，朝廷忙于内战，两京大乱。靠朝廷扶持的北宗，已失去靠山，丧失了生存根基。这就是北宗灭亡的主观原因。他们表面兴盛，实际十分脆弱。

再看看客观原因，“安史之乱”后，唐朝统治者发现自己原来也是这么脆弱，几乎江山易手。但是他们把脆弱的原因不是归咎于统治集团内部的奢华、腐败和荒唐，而是

归咎于城乡寺院僧尼太多。于是，酝酿灭佛。

大历十三年（公元 778 年），剑南东川观察使李叔明奏请“删汰僧道”。都官员外郎彭偃议曰：“今天下僧道，不耕而食，不织而衣，广作危言险语以惑愚者。一僧衣食，岁计三万有余，五丁所出不能致此”。刑部员外郎裴洎有《汰僧道议》，主张禁二教。

大历十四年，罢设京城“修功德使”。自此僧尼由祠部管理。

长庆三年，李德裕为浙江观察使，大力扫除江岭之间的巫祝、鬼怪，整顿民风。宝历二年，李德裕治蜀，毁蜀下浮屠私庐数千。后李德裕为宰相，参与会昌灭佛。

大和九年，翰林学士李训奏请罢长生殿内道场，沙汰僧尼。

会昌二年（公元 842 年），大规模的灭佛运动开始。几年间，北方大小城镇的寺院被毁灭，僧尼被迫还俗，宫内宫外的佛经、佛像、菩萨被焚毁。仅保留京都四间寺院，每寺仅留僧尼 30 人。在灭佛运动的冲击下，一向以朝廷贵族为靠山，寄生于城都士庶的北宗，从此覆灭。

与北宗相反，南宗建基于山野与黎民百姓之间，远离城镇，更远离京都王室，靠自力更生而生存，靠黎民百姓的支持而生存，靠自身的改革而生存，所以根基厚实。慧能出身贫贱，以砍柴打猎为生，到东山寺后，又以碓米为业。得道之后，回到韶关南郊 15 公里远的象山宝林寺，在当地老百姓的支持下，开山辟地，建立传法基地，达 35 年之久。其间唐政府曾两次下诏入京，慧能都拒绝了。他一直艰苦朴素地传教，保持了先祖开创的宗风。慧能死后，南宗发展成五宗七派，都较好地发扬朴实的禅风。在禅宗史上较有地位的行思建基于青原山，由此一系发展起来的曹洞宗建基于曹山和洞山，云门宗建基于云门山，法眼宗建基于清凉山。另一

个较有地位的怀让建基于南岳衡山，由此一系发展起来的沩仰宗建基于沩山和仰山，临济宗初建于北方后发展到南方，分为黄龙、杨岐两派，建基于云盖山、金山、溪山、黄龙山、庐山等地。由于远离北方发展南方，远离京洛深入民间，又由于自身的改革（比如教理改革、教法改革、嗣法改革等），使印度佛教变为中国化佛教，获得贫苦百姓广泛的参与和支持，得到极大的发展，从而避过了“会昌灭佛”之灾劫，成为一统天下的宗派。

导致北宗走向衰亡的直接原因是神会对北宗的攻击。开元八年，神会北上南阳兴隆寺。在那里大行禅法，大兴慧能宗风。14 年后，即开元二十二年，神会看准时机，于滑台大云寺设无遮大会，公开打着明辨是非的大旗，发表《南宗定是非论》，攻击北宗“师承是傍，法门是渐”。神会攻击的目标有两个，其一，师承是傍。这是北宗的致命伤，一经攻击就无法招架。凭此，即可置北宗于死地。但是，神会是无凭无据，空口讲白话的。如果北宗（当时普寂还在世）基础坚实，也不是没有反击之力的。其二，法门是渐。这个目标，只能论教法优劣，不能论是非。神秀称渐，慧能称顿，教法不同，本来是无可厚非的。如果以这理由攻击北宗，无论如何也不能削弱北宗。相反，会使北宗更为自信，理直气壮地宣传渐法，并可以以传统教法为由，大振宗风。奇怪的是，连这点也支撑不住，败于神会手下。说明北宗当时已脆弱到何等地步。也说明了神会把握着北宗必然失败，南宗必然胜利的历史机缘。

①②见汤用彤《隋唐佛教史稿》第 215—216, 217 页，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③见印顺《中国禅宗史》第 299 页。

作者胡京国，深圳大学师范学院副教授
518060)

责任编辑：郭秀文

论提高我国的生活素质教育

□骆 风

1992年8月中日两国数十名儿童在内蒙古草原探险夏令营的“较量”，曾在我国引发一场讨论。有的论者注意到，在“较量”中表现不佳的中国儿童多是在校品学兼优的学生。笔者经过多年思考和调查认为，失利的主要原因是他们的生活素质太低。①当然，不能把板子打在孩子身上，我们应当认真检讨和反思教育在这个问题上的失误，确定今后教育在培养年轻一代生活素质问题上的方针和措施。

一、生活素质的涵义

关于生活的涵义，理论界主要有两种观点。第一种广义生活说，把生活同生存等同起来，指人的生命有机体的延续活动，包括劳动、政治、文化、消费、交往、宗教等活动。第二种狭义生活说，认为生活是生存的一种基本形式，它同生产（工作）相对而言，是消费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从而维持人的存在与发展的活动，包括衣着、饮食、居住、交往、娱乐五个方面。②生活又可分为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两大类。本文采用狭义生活说。

素质原本是解剖生理学和生理心理学概念，指个体与生俱来的解剖生理特点，它包括神经系统、感觉器官、运动器官的特点。最近几年，我国学者指出，素质除上述狭义的概念外，还可以指“未来发展的主体可能性”，即发展潜力；或指主体在先天与后天多因素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人的身心发展的基本品质和功能水平，即主体的现实性。③本文采用广义素质说：生活素质就是人在消费物质和精神财富，从而维持自身存在与发展的活动中必备的身心发展的基本品质和功

能水平。从生活素质的心理结构来看，大体包括生活知识、生活技能、生活观念、生活习惯、生活情趣五个层面。

生活素质是建立在一定的生活条件基础上的，生活条件包括生活环境和生活资料，前者指地理、气候、邻居、风俗等生活的外部条件；后者指服装、食品、书籍、戏剧等各种消费对象。人的生活是生活条件和生活素质的统一。生活条件受到当时当地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影响，尤其受经济、文化发展水平和政治制度的影响，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阶级的生活条件迥然不同，这就决定了人的生活素质具有一定的时代性、民族性和阶级性。随着社会进步和生活条件改善，人的生活素质总体上是在不断提高和发展的。

较高的生活素质，不仅是个体生活幸福的前提条件，也是个人完成学习和工作任务的有利因素。最近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等单位“杰出青年的童年与教育”的专题调查显示，在被调查的400名杰出青年中，81.08%的人童年时经常帮助父母做家务，只有5.41%的人很少做。④就社会进步而言，不断提高人们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⑤始终是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和根本标准。要实现这一目标，除了依靠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丰富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外，必须提高国民的生活素质，在全社会形成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⑥

二、生活素质教育的涵义

人的生活不同于动物的“生活”。虽然都要吃，但人吃饭要讲卫生、讲礼貌；虽然都要住，但人住宿要讲美观、讲文明。人的生

活实际上是一种“文化”生活。虽然儿童在日常生活中可以观察、模仿到一定的生活知识与技能,但要其掌握生活的“文化”、取得独立生活能力,没有成人的生活素质教育是不可能的。

广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是成人通过造就一定生活的“文化环境”,促使年轻一代“吸纳”人类已有的生活经验、生活观念和生活习惯的活动。这种教育有目的,但没有计划;它随处可见,但没有专门活动,是在日常生活中“不声不响”地进行的。广义生活素质教育的功能主要在三个方面:一是示范,成人在照料儿童生活时运用的生活知识和生活技能、生活观念和生活习惯,成为儿童了解生活、学习生活的范本;二是解惑,成人解答儿童在生活中的疑问和难题,使其更深刻地理解生活,懂得恰当地处理生活问题;三是指导,生活是非常复杂的,儿童需要成人引导去正确认识各种生活现象,抵制消极的生活观念和生活方式的干扰,形成文明的生活观念和习惯。广义生活素质教育随着人类社会的出现而出现。原始氏族公社时期,成年人就在日常生活中向孩子传授穿衣取暖、烧制食物的技能,提出饮食有度、起居有常的要求,并给年龄较大的孩子讲述婚育方面的知识。虽然几千年来人们的生活和家庭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广义的生活素质教育一直是家庭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狭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指成人根据社会的需要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年轻一代的生活素质的培养和提高。其目的比广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明确,有严格的计划和专门的教学活动。狭义生活素质教育的功能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启蒙,通过传授为系统的生活基础知识、基本观念,使儿童懂得衣食住行乐的常识,理解生活中的真善美和假恶丑,感受生活的幸福;二是养成,通过较严格的训练,使儿童掌握基本的生活技能,形成自理生活、独立生活的能力,促进儿童逐步养成勤劳、卫生、节俭、互助等生活习惯,学会驾驭生活。狭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是在学校教育诞生之后出现的,最初是学校“正规教育”的“附属品”。古代斯巴达贵族

子弟在接受军事训练时,也受到严格的生活训练。我国古代的蒙学和书院为了使学生形成特定的思想品德,也非常重视约束儿童的生活行为,朱熹编定的《蒙童须知》就对学童的日常生活方式作了具体规定。19世纪60年代,美国少数学校出现了专门讲授生活知识和原理的家政课程,20世纪以来,美国、日本、欧洲国家学校教育中家政课程的种类增多,而其教育对象扩展到所有大中小学学生。

生活素质教育的广义和狭义的区分只是相对的,通常前者在家庭教育中实现,后者在学校教育中实施,但不能截然分开。家庭生活中的“文化环境”固然发挥着广义生活素质教育的功能;有的学校虽未开设家政课,但由于教师具有良好的生活作风和班主任经常对学生进行生活指导,学校也就给学生进行广义的生活素质教育。现代社会教育的手段越来越先进,通过广播、电视、书籍、期刊介绍日常生活知识,宣传文明的生活观念,开展提高国民生活质量的竞赛活动,这对年轻一代来说,既有广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意义,也有狭义的生活素质教育的意义。

生活素质教育与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等“正规教育”的性质和任务是不同的,前者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个人的生活幸福,后者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社会事业的发展。但是,两类教育并不矛盾,而且能够互相配合、互相促进。这是因为生活素质教育不仅具有提高年轻一代生活素质“迁移”到学生的学习、公益、锻炼等活动中:①在品德上,学生懂得了孝敬父母、礼貌了,有利于在学习中视野开阔、思维灵活、操作顺利,获得优异成绩。②在体质上,良好的生活习惯,有利于学生机体的新陈代谢和生长发育。

三、当前加强生活素质教育的紧迫性

现代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及由此而来的生活条件的不断改善,对人的生活素质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70年代以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西方发达国家普遍增加了家政课的教学时数和内容,并动员社会各界人士(尤其是家长)指导年轻

一代的生活,以对付因生活富裕带来的生活道德及犯罪问题。东方的新加坡、日本和我国的香港、台湾地区,因此加强了生活素质教育。如新加坡学校中的“营养革命”,日本则把改善孩子的生活状况、培养生活素质尤其是“共同生活能力”作为“今后教育的发展方向”之一。^⑦改革开放后,随着经济、文化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我国国民的生活条件和生活方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尤其是大中城市和沿海发达地区居民的生活方式开始从传统型向现代型转变,社会向人们提出了许多新的生活素质需要。

①)必须掌握越来越多的生活知识和技能(如日用电器、购买、汇兑等);②)必须提高独立生活的能力,以适应“福利待遇”逐步改革的现实要求;③)必须发展多种有益的生活情趣,以便能够支配好逐渐延长的消闲时间。

在充分肯定我国社会日常生活领域的积极变化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近年我国国民生活道德和生活犯罪问题的严重性。为了预防青少年道德堕落和违法犯罪,我们也必须加强生活素质的教育,尤其应当帮助年轻一代正确地看待奉献与索取、劳作与休闲、友谊与江湖义气、营养与大吃大喝、美观与实用、娱乐与宣泄、勇敢与鲁莽等关系问题,树立文明的生活观念,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这样才能提高青少年抵制腐朽生活的免疫力。

目前,各地区各学校开展生活素质教育的情况有很大差异,国家教育行政管理机关没有制定出生活素质教育的计划和纲要。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部分城镇独生子女家长为了使孩子能够专心学习,以生活照顾取代生活素质培养,生活素质教育的传统阵地在这些家庭中丢失了。无论从我国社会对年轻一代生活素质的需要来看,还是从我国生活素质教育同美国、日本、新加坡等先进国家的差距来看,我国目前的生活素质教育状况都不容乐观,加强生活素质教育势在必行。

四、改进生活素质教育的若干思考

在人类社会的历史长河中,有许多生活

素质教育的宝贵经验。如美国儿童家长对子女的消费教育和性教育。^⑧日本中小学培养学生独立生活能力的“无人岛教育”,我国台湾近20年来提升儿童生活素质的教育活动。^⑨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中小学开展生活素质教育的实验研究和许多家长促进孩子全面发展的教育,为我们改进生活素质教育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近年各界提出的培养孩子自我服务能力、社会生活和独立生活技能的教育(消费教育、闲暇教育、交往教育等),亦有助于我们探讨当前我国生活素质教育中存在的问题,改进生活素质教育,推动我国生活素质教育跃上一个新台阶。

第一,关于生活素质教育的途径。一般来说,家庭教育是生活素质教育的主渠道,这是因为家庭是年轻一代生活的基本环境,家长是其生活的供养者和主要指导人,家庭生活经验对其生活素质的发展有着直接和重大的影响。学校主要是通过课程体系向学生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显然难以占用大量的时间开展狭义的生活素质教育活动。现在有个别学校用大量的教学时间传授生活知识和技能,而学生家长却把家教的时间都用在辅导功课,造成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功能的错位。^⑩社会教育的根本任务是提高中华民族的整体素质,生活素质教育显然是其必须承担的任务之一,应当充分利用各种现代传播手段,通过各种方式介绍生活知识和技能,倡导文明、健康和科学的生活观念与情趣。

第二,关于生活素质教育的培养目标。制定生活素质教育的培养目标必须考虑三方面的因素:一是社会的经济、文化、政治、科技发展状况及由此而来的生括条件;二是受教育者的身心发展水平及其生活素质的现状;三是各级各类教育的性质、任务和特点。概括地说,我国生活素质教育的总体培养目标应当是不断提高年轻一代的生活素质,使他们能够适应当时当地的生活条件,将来成为能够独立生活的文明、幸福的人。

生活素质的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确定生活教育的具体培养目标,是相当复杂的

事,以衣着的素质为例,一年四季有别,民族习俗有别,衣着实际包括购、穿、洗、藏、换等阶段,涉及色彩、质料、式样及洗涤、收藏等方面的知识、技能,与人们的审美观、金钱观及生活习惯、兴趣爱好等有密切关系。确定生活素质教育的具体培养目标,应征求多方面专家的意见,并通过一定时间的实验验证,切忌随意性。

第三,关于生活素质教育的重点内容。目前,我国城镇独生子女(中小学学生)亟待解决家务劳动和对待大众传播媒体两个问题。就前者而言,家务劳动既是家庭生活的重要内容,又是家庭生活的主要动力,还是孩子学习生活知识、技能的基本途径。目前城市儿童少年不仅家务劳动时间短,平均每天只有父亲的1/13、母亲的1/18^⑪ 我国儿童每天平均参加家务时间0.2小时,美国是1.2小时、泰国是1.1小时、韩国是0.7小时、英国是0.6小时^⑫),而且质量差。笔者曾对洛阳、北京、广州等地100余名中小学生进行家访,几乎所有的家长都反映孩子做家务马虎,常常帮倒忙。就后者而言,大众传媒(报刊、影视、音像、卡拉OK等)既是家庭娱乐的基本方式,又是人们精神生活的重要来源,正确地阅读、视听大众传媒,可以开发儿童少年的智力,丰富他们的精神世界。但是,无节制地阅读、视听,不仅妨碍正常学业,还可能危害身心健康。学校教师应当和家长一道,努力加强和改进这两方面的教育。当然,并非所有的中小学生都存在这两方面的问题,生活教育的重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设定。或许,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是一个更具长远意义和普遍意义的问题。

①1993年7月广东《黄金时代》杂志发表孙云晓的作品《夏令营中的较量》(原题《我们的孩子是日本人的对手吗?》)是这次讨论的“导火线”。

②参见王雅琳《生活方式研究评述》,《社会学研究》1995年第4期。

③参见杨付银《素质教育若干问题的探讨》,《教育研究》1995年第十二期;孙喜亭《素质与教育》,《教育研究》1996年第五期。

④孙云晓《如何培养孩子成材》,《少年儿童研究》1996年第一、二期。

⑤生活水平指人们生活的丰富程度,主要通过人均收入、商品购买力、人均居住面积、文化娱乐支出、消费构成等数量指标来测量;生活质量包括生活的丰富程度、文明程度、科学程度等。

⑥这里指日常)生活领域的活动形式与行为特征。

⑦参见日本第15届中央教育审议会第一次咨询报告《面向21世纪我国教育的发展方向》,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教育处等1996年7月翻译。

⑧参见白铭欣等《现代家庭教育·外国教育篇》,中国劳动出版社1993年版,第612—622页。

⑨参见施冠慨《国民教育实际问题之探讨·浅论从教育着手提高生活素质》,台湾水牛出版社1985年版,第174—184页。

⑩参见王玉城《家庭、学校教育功能错位》,《文汇报》1996年4月9日。

⑪笔者据郑杭生《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发展报告(1994—1995):从传统向现代快速转型过程中的中国社会》第311页统计等资料推算。

⑫引自《社会学》1991年第一期。

主要参考文献:

杨家祚《当代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3年版。

桑新民《呼唤新世纪的教育哲学》,教育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

林生传《教育社会学》,台湾复文图书出版社1990年版。

骆风《现代儿童家庭教育艺术》,中国妇女出版社1993年版。

S·拉塞克等著、马胜利等译《从现在到2000年教育内容发展的全球展望》,教育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

Zimbardo, P. G. 'Psychology and Life', Scott, Foreman and Company, 1985.

Careedge, G. 'Teaching Social Skill to Children', Pergamon Press, New York, 1986.

作者骆风,广州师范学院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教授 510400)

责任编辑:陶原珂

近代社会结构的变动与军阀政治的产生

——兼向刘晓同志请教

□ 邓正兵

军阀政治是近代中国一种特殊而重要的政治形态。刘晓同志的《近代军阀政治的起源》一文(载于《学术研究》1990年第6期)对军阀政治的起源及其最主要的特征,作了一个初步的探索。笔者同意刘晓同志的“私军是军阀政治最大的政治资源”等观点,但对其“军阀政治的发生,同中国社会的未分化状态和浓重的政治传统文化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等观点又有异议。本文拟从近代社会结构的变动入手,进一步探讨军阀政治的起源,并对刘晓同志的观点作某些修正。

一

中国传统的社会结构是王统、道统、族统的三维统一。三维之中,道统文化是内在核心。它以整个社会认同的价值观念制约着王统和族统,但它也受到王统与族统的导引和约束;王统政权是三维之中具有强大能动作用的有形体,常利用政权的力量对道统和族统进行调适和规范。同样,它也必须受道统文化制约而取得族统社会的支持;族统是以儒家文化道统为规范、得到王统支持的中国小农社会的基本社会组织,小农社会在族统结构中实施相当程度的社会自治,但这种自治又是有限的,它不得越出道统和王统的规范。如此,王统、道统、族统三维共构,互为维系,互为支援、促进,保持一股常新不滞的活力。^①但到近代,由于传统社会的衰败和西方东侵,三维不约而同发生了裂变,导致了军阀政治的产生。

王统政权是以皇帝为核心的中央一元集权政体,其典型特征是中央与地方各级官员均系皇帝的奴仆,即便是地方军、政、财权亦直接掌握在中央,受控于皇帝。清至道光年间,中央集权政体尚能运转自如。但是,在太平天国起义和第二次鸦片战争后,清政府在面临内忧外患的情况下,不得不变革中央集权体制。在变革当中,以各省督抚为代表的地方势力迅速崛起,清朝权力结构逐渐由高度中央集权转变为中央和地方二元权力结构,权力中心也逐渐由中央下移到地方。

首先,是军权下移,兵为将有,其标志是湘军制度代替绿营制度,将帅自招的募兵制度代替兵权掌于兵部的世兵制度。咸丰以前,无论八旗绿营,其兵权都是直属于中央的,而不是归将帅所有。八旗绿营均兵将分离,兵守世业,将帅由皇帝或兵部、军机处选任。由于八旗绿营在内外战争中不堪一击,咸丰初年谕令大江南北各省在籍官绅举办团练,允许地方团练作为地方部队投入对内战争。军权由此下移到地方。曾国藩在创建湘军的过程中,一改八旗绿营兵将分离旧制,将宗法制、等级制贯穿其中,兵将间的关系与军队对国家的关系都因此而发生变化。湘军成为兵为将有、饷由帅筹的私属性质的地方军队。此后,“湘军的组织和精神传给了淮军,淮军又传给了北洋军”。^②至清末,朝廷已没有直接控制的军队,王统政权失去了最有力的支撑。

其次,财权下移,其标志是1853年厘金制度的产生和解协款制度的部分改变。咸

丰以前，户部有制天下经费之权，各省所入之款，须报明户部听候调拨，虽督抚亦不得专擅。兵饷亦全由户部筹措，各省统兵大员无须自筹，也无权自筹。太平天国起义后，由于中央库藏空虚，无款可拨，地方当局需饷孔殷。于是各省纷纷截留款项，各自为政。朝廷因时遂变，1853年变通京饷解拨办法，允许各省就地筹饷，并把解款制度改为每年冬季税收入库前，由户部规定数额，向各省指拔下一年的“京饷”，改不定额解款为定额摊派。这就赋予了各省督抚控制财政的合法权力，户部所辖各省的分支机构也无形降为地方库，中央集权的财政体系遂宣告瓦解。兵权、财权的下移，为督抚专权割据提供了军事和经济基础。

再次，行政人事权下移。清朝向例规定，三品以上文武官员由军机处开列名单，呈请皇帝选定，三品以下则由皇帝、吏部和督抚分掌，缺额各有定数。随咸丰谕令地方练兵筹饷，军权、财权下移，实已将中央派出的布政使、盐运使、粮储道员、关税监督等财政大臣与将军、都统、提督、总兵等武职官员降为督抚属员。督抚往往还以军备吃紧为由，任意奏保、弹劾官员，易置两司，甚至保荐督抚大员，请调京员，插手干预朝政，中央集权、皇权受到严重削弱。

军权、财权下移之后，与地方政权结合已属必然。清朝本以文臣为督抚，以文制武，以防武官的跋扈。1855年，清廷以胡林翼署湖北巡抚，次年实授，不仅突破了督抚不以武官开列的旧制，而且正式开始了湘军将帅与地方政权、财权的结合。及至同治年间，全国地方大吏“几尽为湘淮军人物所占据”，清廷亦渐视“典兵为地方疆吏当然之事，且有随意编练军队之权”。③清王朝逐渐出现了内轻外重、督抚专权的局面。光绪年间，中央威令已经难行于地方，“一兵一卒一饷一糈，朝廷皆拱手待之督抚”。④1900年，更进一步发展为东南各省督抚公开漠视朝廷的对外宣战诏书，私与西方列强达成“两不相扰”的东南互保协议。康有为以18小国喻当时18行省，足见当时政治格局已呈分崩离析之状，这正是军阀政治的雏形。

清末“新政”采取了一些中央集权措施，想收回督抚部分权限，引起督抚反对，中央与地方的矛盾与满汉官员矛盾交织在一起，更加剧了地方对中央的离异态势，以致于清朝中央政府处境危急时，地方督抚不但不予以支援，反而纷纷宣布独立，使清王朝土崩瓦解。

清廷灭亡宣告了封建王统政权的终结，也使社会失去了最大的权威中心。袁世凯上台后，曾有中央集权的措施，裁各省都督，企图收回兵权于中央。但由于一方面地方尾大不掉之势已成，另一方面袁世凯的中央集权与帝制自为紧密相连，反袁势力便以地方分权为武器，维持和巩固地方权力。袁世凯中央集权的企图和他的帝制梦想一起幻灭后，中央权威更是每况愈下，各省都督、将军、督军、督办、巡阅使等，不但专擅军政财政司法外交各权，且互相攻伐，并支配改组中央政府，遂成军阀争雄混战的政治格局。

二

中国道统文化以儒家伦理思想和制度为主要内容。就传统政治思想的流变及政治制度的构造来看，它一直倾向于追求和向往单一制与中央集权的政治目标，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大一统思想，其核心是皇权。所以自古以来即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种“上同”于天子的观念及与之相适应的等级制度和伦理思想。尽管古代社会也曾出现过“非君”和“无君”思想，但它们微弱得远不足以成为道统文化的解构力量。

太平天国起义后，洪秀全等把清朝皇帝称之为“阎罗妖”，宣扬“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等观念和主张，这些对封建道统的冲击是不言而喻的。尽管洪秀全等人本身也具有皇权思想，但太平天国“举中国数千年礼义人伦、诗书典则，一旦扫地荡尽”，在一定范围内对“自唐虞三代以来”的“君臣父子、上下尊卑”纲常名教给予了相当沉重的打击。⑤洋务运动兴起后，西学输入中国，传统政治型伦理道德又面临着异质文化和思想的冲击。郑观应、王韬等早期改良派赞赏西方

“君民共主”的国家体制及设议院、开国会、定宪法的民主制度，为反对君权作了重要的铺垫。接踵而起的维新派则把批判的矛头直接指向维护专制王权的纲常伦理。谭嗣同明确指出：“二千年之政，秦政也，皆大盗也；二千年之学，荀学也，皆乡愿也。惟大盗利用乡愿，惟乡愿之媚大盗，二者交相盗，而罔不托之于孔。”^⑥从根本上揭示出专制制度与意识形态化的纲常伦理相结合而形成的传统社会结构的本质：两恶相济，合二而一。世纪之交取代维新派的革命派大声疾呼：“扫除数千年种种专制政体，脱去数千年种种之奴隶性质。”^⑦孙中山还主张把“忠”改造为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把“民贵君轻”改造成“公仆”与“主人”的民主关系。^⑧他所亲手制订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规定：“中华民国主权属于全体国民”、“国民一律平等”。这些都从根本上否定了君权为核心的封建专制制度，直接推动道统走向瓦解。

1905年科举制度的废除和1912年清朝的灭亡更加速了道统的崩溃。千百年来科举考试以儒家思想为主要内容，科举制度既是道统文化的主要传播器，也是道统和王统的连接器。科举制度废除后，传统士人失去了进入王统政权的机会，他们所传承的儒家思想开始在思想领域失去权威地位。尽管清廷规定新式学堂仍要以四书五经为主要教学内容，但学堂学生受到新学的濡染与新思潮的洗礼，知识结构和价值取向与传统士人已大异其趣。而海外留学生受到欧风美雨的沐浴，多数成为封建道统和政统的异己力量。清廷的灭亡，更使道统失去凭借和依归。革命的打击，使道统和政统失去了存在的可能性和必要性。袁世凯上台后，曾为恢复封建道统作过努力，反而引发了声势浩大的新文化运动，使封建道统受到了几乎是毁灭性的打击。

在反对君主专制的过程中，中国先进人士还以卢梭的联邦思想、孟德斯鸠的制衡理论及所谓“多元国家观”为武器，或倡导地方自治，或宣扬区域自保思想，使传统的单一主权观念和大一统思想受到冲击。何启、严复、康有为、梁启超等，在中央政治不可为，

或者是在改革中央政治遭到阻碍后，就想借立宪运动，鼓吹地方自治，来扩大地方权限，以将其政治抱负施展于地方，然后以各省地方为起步，来达成他们改革政治的目标。在地方自治声浪中，各省谘议局纷纷成立，并在地方政治中日益突起，成为地方利益的维护者，也成为清末地方反中央势力的一大城堡。

在清王朝更趋腐败，行将灭亡的时候，一部分士绅和知识分子还产生了区域自保思想，以免与清廷玉石俱焚，并希望通过保地方来保国家，如张謇所言：“一个人要忠爱国家，先要忠爱地方。如果希望把国家弄好，要得先把地方弄好。”^⑨1902年，欧阳榘著《新广东》一文，公开主张为了自保，广东人应先行独立，再推而劝告各省自立，而后可以保中国不亡。^⑩1903年，杨守仁著《新湖南》一文，鼓吹省脱离满清独立，强调“湖南者，吾湖南人之湖南也”。^⑪日俄战争时，《东方杂志》发文，提出东三省实行自治，^⑫《时报》提出满洲建立“立宪独立国”。^⑬虽然这种省区自保独立，并非是真要脱离中国而独立，只是要各省独立于中央政权之外，并以各省的自保自立求得整个国家的保全独立，但是这种公开强调省独立地位及其特别性的地方自主主张，自然而然加深了省界意识。这种省界意识一旦和区域利益结合后，很快成为政治上的地方主义。虽然它促使了清廷的灭亡，但也使新的中央统一权威难以建立。辛亥革命后，各省为地方势力所掌握，地方主义者基于权力既得之后的自保心理，自然而然去寻找一种适合现状的理论架构，以作合理化的解释。于是有“大云南主义”、“大广西主义”、“四川人之四川”等省区门罗主义的出笼和地方割据、省自为政及联省自治的发生。

三

随王统、道统的裂变衰败，中国社会阶层组织也发生了变动，从而导致了族统的裂变和社会主导阶层的更替。

在中国传统的社会组织结构中，士阶层

始终处于一个重要地位。士通过科举及弟，进入王统一维，同时，它又是道统的代表者。在得到道统、王统双重认可、支持后，它又取得社会尊崇，成为族统社会的领导者。于是，士阶层一身三任，成为沟通和联结三维共构的必不可少的构件，并保持着三维的活力、平衡和稳定。

晚清以后，士阶层逐渐走向衰落。其原因是多方面的：太平天国后军人阶层的崛起和洋务运动新的经济政治力量的发展，使士阶层的地位日趋下降；西方近代文明的传播和新式学堂的创办，使封建道统受到极大冲击，传统士人在近代化潮流面前表现出的固执颟顸使他们失去了稳定三维和整合社会的能力；特别是科举制的衰败及最后废除，使士阶层失去了取得社会承认和尊崇的体制和符号，其社会地位日益“边缘化”。清末民初，传统士阶层作为一个整体已不复存在。它分裂和解体为四个阶层（当然这四个阶层的来源不限于士阶层）：近代工商业者、近代知识分子、新式军人、土豪劣绅。^⑭士从社会中心走到了边缘。

由于传统士阶层是一个以农村为根据地“由儒学教义确定的纲常伦理的卫道士、推行者和代表人”，^⑮士阶层的衰落，使封建道统失去了最主要的传播者，而新的为全民族所共同遵奉的文化“道统”迟迟不能确立，整个社会因缺乏内在价值规范而处在文化失落的迷惘和混乱之中。封建王统也因无法从组织上得到以维护封建王统和道统为己任的新人的补充而难以维继。王统的基础动摇了，不久即告崩坍。宗族社会即族统亦随之崩溃。王统政权对国家的统治实际上只到县衙一级，广大农村是由士阶层依靠道统实行着宗法管理，士为国家和社会即官员联系的中介。士的没落，使宗族社会的政治结构失去平衡。乡村中传统士绅的衰老和新式士绅的入城运动，使乡村社会失去了领导阶层。而宗族社会的一些农家子弟在近代新式教育推动下，或多或少接受了西方自由、民主、平等思想的影响，开始怀疑、甚至否定家庭及家族伦常制度，他们中的绝大多数没有如传统士绅那样回流宗族社会充

当领导者，而是为城市现代化事业所吸纳。乡村遂为土豪劣绅所控制，宗法关系开始淡化，社会冲突日趋尖锐，成为动乱的渊薮和革命的温床。

在士阶层衰落的同时，“绅商学军”等新的社会群体迅速崛起。特别是军人阶层，由社会边缘走向中心，一跃而为社会的主干和领导者。由于宋朝以后历代王权推行重文轻武的政策，因而军人阶层在正常情况下大都处于传统社会组织结构的边缘位置。但是，太平天国起义后大批湘淮军将领出任督抚等官职，极大地提高了军人的地位，并使传统士绅走向武化。洋务运动后的军事近代化在整个社会近代化中的先导作用以及甲午战争后日益严重的民族危机，使中国开始了“兵魂”的塑造。面对内忧外患的严重局面，王权统治者开始宣扬“尚武”、“文武并重”的文化意识，并把依照西方国家军制编练新军作为一项国策来推行，从而创造出一个迥然不同于旧式绿营、勇营的新式军人集团。科举制度的废除使社会晋身失去了合法途径，军人的社会威望和吸引力更大为增加。于是，“军队越来越被奉为国家的楷模，甚至被视为先导”。^⑯由于新式军人大多受过现代军事教育，组织严密，社会整合能力强，因而迅速成为社会权势的中心，在清末民初的政治动荡中取得了政权的主导地位。但由于它们在自己的专业领域之外缺乏更深邃、更广阔的现代化目光，迷信“公法非御人之具，铁血为经国之谋”，^⑰对权力资源过分迷恋，本身又分为不同的利益集团，军人因而没有成为定型社会基本制度和框架的力量，反而发展成为割据混战的军阀。

军人之外，绅、商、学等新兴社会群体也是军阀政治形成的推动者。本世纪以后，绅与商的界限已趋模糊，很多人一身二任。他们在清末政治格局的变动中控制了咨议局等地方权力机关。与军人相比，他们的力量软弱而涣散，社会动荡中他们甚至希望有地方强权来保护他们的利益，因而他们常成为军阀的附庸和帮凶。新式学生是近代中国最活跃的一个群体，但由于年龄的阶段性和社会地位的不稳定性，他们不可能成为社会

的领导者。相反,由于他们受过军国主义教育,他们崇尚武力,一些人甚至希望政局混乱,以便有更多的官位可供选择。^⑯舒新城激愤地指责道:“军阀如此横行,留日学生应负重大责任。”^⑰如此,新兴社会群体中不仅没有制约军阀政治的力量,反而都成为军阀政治的尾骥和帮凶。

四

综上所述,军阀政治的形成,与近代社会结构的变动有密切的关系。旧的王统、道统、族统这三维社会结构发生裂变和衰败,特别是士阶层的衰落,使传统社会失序、失控。新的三维由于各种原因难以建立,在军人崛起并成为社会的权威中心时,军阀政治便自然而生。

必须指出,兵为将有并不是军阀政治的起点。它既可作为军阀控制、把握个人绝对权威的军制基础,又是一种可以作为调度部队、保证部队战斗力和指挥效率的纯军事技能。曾国藩、李鸿章等人都实现了兵为将有,但他们出身于士阶层,封建王统和道统思想束缚着他们,使他们成为“中兴名将”,而不是拥兵自重、割据一方的军阀。“袁世凯是兵为将有的第三代传人”,^⑲他出身行伍,少传统思想的束缚。当他在政治舞台上大展身手时,传统王统、道统已趋于瓦解,士阶层已经衰落,兵为将有便没有了制约。论述军阀的产生不能不注及于此。

另外,刘晓同志所谓“中国社会未分化状态和浓厚的政治文化传统”等语值得商榷。如前所述,中国社会组织结构的变动和分化是明显的,特别是士人与军人两个阶层的角色错动,使社会权势模式由“绅军”转为“军绅”。传统政治文化的破坏也是明显的,正是在旧的已破、新的未立的过渡时期,军阀才得以产生,并一度成为社会权势的中

心。

①高钟:《三维共构的裂变与重建》,探索与争鸣》1996年第1期。

②⑯蒋廷黻:《中国近代史大纲》,东方出版社1996年版,第95、97页。

③萧一山:《清代通史》卷下,第1388—1389页。

④康有为:《康南海文集》第四册。

⑤曾国藩:《对粤匪檄》。

⑥谭嗣同:《仁学·二十九》。

⑦邹容:《革命军》。

⑧《孙中山全集》第6卷,第211页。

⑨张孝若:《翰通张季直先生传记》,台湾学生书局1974年版,第100页。

⑩《辛亥革命前十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三联书店1964年版。

⑪《辛亥革命前十年时论选集》第一卷下册,三联书店1964年版。

⑫中外日报社论:《论东三省自治》,《东方杂志》一卷十期,1904年。

⑬1904年3月19日《时报》。

⑭孙立平:《改革前后中国大陆国家、民间统治精英及民众间互动关系的演变》,《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第一卷,1994年2月。

⑮张仲礼:《中国绅士》,上海社科院出版社1990年版,第2页。

⑯费正清:《剑桥中国晚清史》下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608页。

⑰袁世凯致徐世昌函》,1903年4月28日。

⑲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中华书局1927年版,第212页。

⑳龙盛运:《湘军史稿》,四川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510页。

作者邓正兵,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所博士
(430070)

责任编辑:郭秀文

晚清女生留日与辛亥革命

□李兰萍



中国社会在迈向近代化的过程中，也迎来了妇女自我意识的觉醒和妇女运动的勃兴。以女知识分子为主体的中国近代妇女运动，是中国近代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晚清留日女生，则是当时女知识分子的精英。没有这批留日女生，中国近代妇女运动史将大为改观。

近代中国为何会出现女生留日？她们与在国内的女学生相比又具有哪些特点呢？

一

晚清社会，经过洋枪洋炮洋思想的猛烈冲击，封闭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各领域都开始出现变革，尤其是文化教育领域更是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外国侵略者所办的教会女学，主张上帝面前人人平等，反对纳妾、缠足，鼓励妇女走出闺房，和男子一道进学校读书等，影响了中国知识分子的教育观。甲午战后，中国人向西方学习，师夷之长技超越了坚船、利炮、声、光、化、电的器物阶段，开始寻找“治国之本”、“富强之源”。日本通过明治维新一跃而“豹变龙腾”，给不屑于一顾“蕞尔小国”的清王朝一拳猛击。师法日本、教育救国、振兴女学成为时人共识。清末最早走出国门的大家闺秀钱单士厘通过自己对日本的考察指出：“日本之所以立于今日世界，由免亡而跻身于列强者，惟有教育故”。‘国所由立在人，人所由立在教育’，而‘论教育根本，女尤倍重于男’。①梁启超曰‘夫男女平权，美国斯盛。女学布，日本以强。兴国智民、靡不

始此。三代女学之盛，宁必逊于美日哉？”②在现实的强烈刺激和一大批仁人志士的呼吁、努力下，一方面富国保种的女子教育观日益高涨，民办女学方兴未艾；另一方面，清政府开始实行“新政”，包括派遣留日学生和以日本为蓝图的教育改革。

1898年，日本正式向清政府提出愿意接受中国留学生。日本方面还为中国留学生设立了专门的学校。随着中国留学生进入“一衣带水，一苇可航”的日本留学，他们中少数人的女眷也跟随着开始了她们的留日生涯。以后女留学生的数目逐渐增加。1905年后，许多省份都派出女子赴日留学，如湖南、江西等。奉天省更与日本实践女学校约定，每年派15名女生到该校学习。这所最著名的留日女生聚集地，1901年便有了第一批留日女生。

先行到达日本的中国妇女，见到“东洋女学之兴，日见其盛，人人皆执一艺以谋身。上可以扶助父母，下可以助夫教子，使男女无坐食之人，其国焉能不强也”，遂写信招唤国内姐妹：“我诸姊妹如有此志，非游学日本不可”。③《女子世界》等刊物也经常报道中国女学生在日本留学的情况。而当时尽管中国女学的呼声日高，但合法、正规的女子教育尚处于步履蹒跚之时，越来越多不满足于现状的、有志气并有一定经济能力的女子远赴重洋，前往日本。

二

留日女生的大量赴日，从学生方面讲主要是为了改变自身的境遇；对日本来说，

统而言之,是为了今后加强对中国的控制;而清朝之所以允许,主要是因为日本与中国有相似的传统,其奉行的忠君、尊孔,与清政府以圣道人伦为国家之本的教育宗旨基本一致。虽然日本吸收了大量的西方所长,从坚船利炮、工商百业到政治文化,但“凡西学不切要者,东人已删节而酌改之”。④尽管近代日本已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但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还不成熟,“天赋人权”等西方近代伦理观始终缺少成长的沃土,儒学伦理观仍深入民心,作为天皇制支柱的父家长制度也并非那么轻易坍台。1890年,明治天皇公布了《教育敕语》,规定了儒学是学校德育的方针。1898年,明治民法全部出笼并加以实施。此法更是以近代法律的语言,继续维护儒家的伦理观。在这种情况下,日本的女子教育也仅是为了造就有文化的贤妻良母,与其说是享受教育的权利,不如说是在最大限度地向天皇尽“臣民”义务。招收中国留日女生的实践女学也是围绕着这条“忠君”、“尊孔”的主线运作的。

本世纪初留日学生达到高潮后的1907年,实践女学校的在籍学生为47人,高等圭文美术女校19人,女子美术学校14人,长崎活水女校17人。⑤尤其是实践女学校,至1914年,先后有200多名女留学生在那里学习。⑥

尽管日本学校教育不能背离“教育敕语”的方针,而且又有对除儒家以外的异端包括民权论的“苛酷”和“限制”,但是,日本毕竟是个正在进行资本主义近代化建设的国度,比起中国内地来,这里仍然有着相对宽松的政治和社会环境。自由民权运动余音犹存。留日女生来到这个崭新的天地,以一种新的姿态,迎接扑面而来的大量时代信息。通过自己的切身感受,更真切地体会世界潮流的涌动。“昔日之蓝,不如今日之青,昔日之师傅,不如今日之弟子”的震撼更加刻骨铭心。康有为、梁启超、孙中山等人曾流亡日本,他们关于改良与革命的论争在此地影响深远。作为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海外基地,革命派在这里的活动非

常活跃,同盟会成立后更是如此。此外,中国留学生在日本出版了大量刊物,介绍西方资产阶级各种代表人物及名著:如法国卢梭和他的《民约论》、孟德斯鸠和《法理学》、英国斯宾塞和《政治哲学》、德国伊耶陵和《权利竞争论》等。辛亥革命前,由留学生和流亡者在日本所办的刊物达七八十种之多,建立的团体有30个。⑦这些条件都构成了影响留日女生参加反帝反封建活动的大气候。

留日女生尽管接受四面八方影响的程度有所不同,政治观点也可能迥异,但是在批判封建专制、男尊女卑,主张天赋人权、男女平等等方面却基本相同。秋瑾在她的作品《精卫石》中描写了中国内地一群青年妇女不堪忍受旧社会、旧家庭包办婚姻的痛苦,经过千辛万苦,终于冲决封建罗网,结伴赴日本留学。其中以秋瑾自己为原型的女主角黄鞠瑞在日本经受了资本主义自由民主思想的启蒙和洗礼,觉悟不断提高,后来参加了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派在日本组织的革命团体和活动,积极投身于民主民族革命的洪流。⑧这也是许多留日女生的真实写照。

留日女生中有很多人成了所谓的“乱世贼子”。她们中至少有18人参加了同盟会。⑨她们还利用国内所没有的言论出版自由,出版了8种报刊,并组织“共爱会”、“拒俄义勇队”、“留日女学生会”、“女子复权会”等团体,此外还撰写了大量探讨有关救国救民、男女平权以及一些言辞激烈的文章。甚至参加了许多实际的革命斗争。如:何香凝在日本时曾与廖仲恺、朱执信等联名写信给海外美洲等地华侨,向他们宣传推翻帝制的必要,并在孙中山的指导下缝制革命旗帜。1905年,孙中山曾借助廖何寓所作为革命党人集合、通讯的地点,何香凝亲自负责收转信件;同盟会曾在横滨聘俄国虚无党人教授制造弹药技术,秋瑾、方君瑛、陈撷芬、林宗素、唐群英、蔡惠、吴木兰等也加入学习;1910年,陈璧君参与了谋炸清摄政王载沣的行动;同年新军之役,已回国的李自平、陈淑子在香港缝制军

旗，并运送炸药子弹到广州；秋瑾为了推翻帝制、建立民主共和献出了自己的生命，成为中国近代史上最为著名的女性；辛亥革命前后，大批留日女生回国，她们带头建立女子军事团体，掀起了从军热，以后又转向参政，多次向南京临时政府请求给予妇女参政权，甚至在请愿未遂的情况下演出了“大闹参议院”、砸玻璃、打卫士、掌掴宋教仁的激烈一幕。她们这种对国家民族命运的迫切关心、对政治的高度热情与积极参与，实在是封建统治者、日本政府以及封建卫道士们始料未及并极不愿意看到的。

三

中国近代女知识分子在辛亥革命时期所表现的坚定不移和勇敢无畏，赢得了孙中山先生的赞誉：“女界多才，其入同盟会奔走国事百折不回者，已与各省志士媲美。至若勇往从戎，同仇北伐，或投身赤十字会，不辞艰险，或慷慨助饷、鼓吹舆论，振起国民精神，更彰彰在人耳目”。^⑩这包括了对晚清留日女生的肯定。留日女生自己也认为：“留学东西洋的女子”同其他志士仁人一样，为挽救祖国于危亡而“奔走海外，提倡革命”，“担任革命事情，不辞劳苦”，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⑪辛亥革命后，这支力量与国内新式教育培养的女知识分子合流，汇成一支充满生机的女权交响乐队，奏响了近代史上妇女解放的进行曲。

作为近代女知识分子中一个特殊的群体，留日女生总体特点既受到传统文化的影响，又与身处明治维新后的日本的留学经历有关。它既表现了中国近代女权主义者的共性，亦有其自身的个性。而后者，又直接影响到辛亥革命时期妇女运动的结果以及今后她们的去向。

首先，留日女生身上表现了强烈的革命倾向和爱国激情。她们大都出身富裕之家，最能深切体会封建家长制的等级森严和男尊女卑的悲哀。她们本身就具有一定的文化水平和反封建意识：在出国前，她们有的已经是鼓吹女学的宣传家，如陈撷芬；

有的摆脱了封建婚姻的桎梏，远渡重洋，求索真理，如秋瑾；有的是在亲人的影响下走上革命的道路，如林宗素、何香凝等。可以说，久锁闺阁的女性义无反顾地走出国门，背井离乡，这本身就需要极大的勇气和开放性。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她们“举止娴雅、志趣高尚，对日本人亦不畏惧，彬彬有礼，为日本妇女所不能及”。^⑫日本老师称赞道：“中国妇人的活动能力之强，使我吃惊之余又感到由衷的敬佩”。^⑬以她们的素质，极易接受外来的资产阶级民主自由学说，当祖国面临生死存亡之际，改良之路已走不通时，举起妇女解放的大旗踏入革命者的行列，似乎是顺理成章的事情。当时，革命党人和留日学生所办杂志如《民报》、《二十世纪之支那》、《铜庭波》、《四川》、《醒狮》、《国民报》等鼓吹革命不遗余力，而《江苏》、《浙江潮》、《湖北学生界》、《云南》、《河南》等都在不同程度上表示了对女权的支持。因而女学生们很自然地把反清革命与妇女解放结合在一道，并迅速成长成为妇女解放的中坚。据统计，辛亥革命前，在新式教育或在政治及社会运动中有突出表现的妇女约 183 人，其中留日女生有 72 人。

其次，留日女生也暴露了接受近代教育方面的先天不足。国内正规女子教育学制 1907 年才确立，但只有女子小学堂和女子师范学堂两种。而留日女生，如秋瑾、何香凝、唐群英等，大部分在此之前已经东渡日本。她们在国内所接受的，多是不正规的家族或民间教育，在日本也多是接受普通和速成教育。当时日本的实践女学校附属中国女子留学生师范工艺速成科、东亚女学校附属中国女子留学生速成师范学堂都属这样的短期教育机构。时间短，收效小，而且缺乏严密系统的科学训练，因而，难以深刻全面地了解西方民主思想。面临剧烈动荡和快速变幻的社会，对纷涌而至的西方文明，她们只能博采杂收，有时难免囫囵吞枣，甚至会把一些性质完全不同的东西混为一谈。如把孔子与男女平权划等号。由于对女子解放的真谛莫衷一是，在

实际运用中，往往失去理智的指导而成为浮躁的俘虏：或是在报刊上出言激烈‘参议员悖灭公理，蹂躏女权便是不以人类对女子，我女界当视为公敌，一个个用手枪炸药对待他’；^⑯或是在大庭广众之下大打出手，暴露了近代早期留学教育的某些缺陷。

再次，留日女生表现了强烈的参与教育救国的意识。20世纪初年，教育再次成为“中国存亡之绝大问题”。有识之士普遍认为“国家的强弱全在教育的兴废，天下世界，从来没有教育废了，国家会强的，教育兴了，国家会弱的”。留学生们更是对中国传统教育进行了猛烈的抨击，认为其“能言而不能行，知古而不知今，于立国自强之道、修身自治之法，忽焉不讲。名为老师宿儒，其实学问之程度，曾外国童稚之不若，此可耻之甚者也”。他们认为“中国而不欲开学堂也则已，开学堂而任其腐败也则已，否则，宜速派人来日本学习师范”。^⑰此外，随着国内新式教育的起步，朝廷也认为“师范学生最关紧要”。这些都促使留日女生大部分选择了师范或教育专业。尽管她们的程度参差，但她们却是我国第一批接受过专业训练的具有近代教育素养的新式知识分子。当革命斗争蓬勃兴起时，她们会全心全意地投入，责无旁贷。当形势变化时，她们没有忘记留学的初衷。秋瑾回国后，一面主持女学，一面投身武装斗争；唐群英们在参政运动低潮之际痛定思痛，回过头来，重新拾起自己的专业，从提高妇女地位的最基本的工程——提高妇女的文化素质着手，这也许具有更深远的意义。唐群英、林宗素、刘青霞、张汉英、曾醒等莫不如此。辛亥革命后，中国女子教育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留日女生功不可没。

①钱单士厘《癸卯旅行记·归潜记》，第24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②舒新城《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下册，第789—790页。

③⑮《辛亥革命时期期刊介绍》I，第466、467页。

④《勑学篇下·游学第二》，张文襄公全集》卷203，第7页。

⑤⑦田正平著《留学生与中国教育近代化》第84页。这应当是个不完全统计，据鲍家麟“辛亥革命时期的妇女思想”一文介绍，1907年，在东京加入何震复权会组织的留日女生已达百名左右。见鲍家麟编著《中国妇女史论集》，第290、88页。

⑥小野和子《中国女性史》，第64页，四川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⑧《辛亥革命时期期刊介绍》II，第451页。

⑨沈智《妇女解放史回答》说有16人，她们是：秋瑾、何香凝、林宗素、吴亚男、吴弱男、吴木兰、方君瑛、王颖、李元、李自平、马秋仪、曾醒、刘青霞、郑萌、燕斌、蔡惠等。但有些书刊认为唐群英、张汉英也是同盟会员，如《华夏妇女名人词典》。

⑩《孙中山全集》第二卷，第52页。

⑪《辛亥革命时期期刊介绍》IV，第334页。

⑫实藤惠秀《中国人留学日本史》，第54页。

⑬转引自周一川《清末留日学生中的女性》，《历史研究》1989年第6期，第130页。

⑭张玉法《清季的革命团体》第1辑，第82—92页。

⑮转引自田正平著《留学生与中国教育近代化》，第323、314页。

作者李兰萍，广东省社科院孙中山所助研（510620）

责任编辑：郭秀文

宋朝与海外国家的贡赐贸易

□章 深

中国古代的统治者，为维护政治上居高临下的地位，总是以较高的经济代价保持着与其它国家的贡赐关系。这在表面上是一种政治外交关系，而实际上也是一种贸易关系。只不过贡赐贸易的政治意义远远高于其经济意义。

宋代中国与海外国家的关系日趋密切，贸易规模大幅度增长，贡赐贸易制度以及中国政府对贡赐贸易的态度也随之有所改变。本文拟对之作一初步探讨，并从一个侧面展示中国古代专制集权统治与商品经济的关系。①

一

宋朝将周边及海外国家按其对中国带来威胁的强弱、与此相关的利害关系的大小、地域的远近等，划分为几个不同等级，并采用不同的接待规格和管理方式。②

名列最高等级的，在北宋是最大的敌国契丹。其次是夏国。再次是交趾（即交州、安南）、占城、大食、三佛齐、阇婆、蒲甘、真腊等国。最后是注辇、蒲端等国，它们往往是上一等级国家的属国。高丽很特殊，它与辽国接壤，北宋中期以后曾极力加以拢络以对付辽国，故被升为与夏国相近的地位。徽宗政和年间（111—1117年）至南宋高宗建炎三年（1129年），高丽又被升至同最高等级相近的地位。③本文涉及的海外国家除高丽外，均处于末尾两个等级。

海外贡使乘坐船舶的停泊和出海地点与一般外贸船舶基本相同，主要在广州、泉

州、明州、杭州，以及广南西路的如洪镇，北宋时还有京东东路的登州。基于地理位置及传统习惯等因素，如洪镇主要接待交趾贡使；登州在北宋中期以前经常是高丽贡使上岸之地，北宋中期以后高丽使者改由明州出入。宋代广州是中国最大的港口，在此出入的海外贡使也最多。

各国贡使登岸后，由当地最高军政长官主管接待事宜。广南东、西路设立经略安抚使后，在广州和如洪镇登岸的贡使由经略安抚使主管。在设置市舶司的港口，市舶司官员负责具体接待。有关路分的转运使、提点刑狱有时也参与接待。北宋中期至南宋初年，因与夏国和辽国的地位相当，高丽使者登岸后往往受到高规格的接待。徽宗政和年间（111—1117年），高丽使者比照辽国使者，也称“国信使”，以示礼遇之隆重。④

各国贡使往来北宋汴京、南宋临安时，朝廷均派人迎送。除北宋中期至南宋初年的高丽外，迎送官员多为八、九品的低级文官或内侍。在北宋，他们多称接伴、送伴官，在南宋则多称引伴、押伴官。高丽在与夏国地位相近时，迎送官多称引伴、押伴官，与辽国地位相近时，迎送官仿接送辽使制度，也称“国信使”，由较高级官员充任。⑤北宋中期以后，朝廷常将较高的官衔临时借给受命迎送高丽使者而官衔不够高的人。⑥

随贡使上路的还有其他一些人。贡使一行所经过的州县，当地主管军事和治安的官员要巡检，县尉要出面护送。高丽使者过道，则各州知州或通判要出城迎送。路途上的招待费用一般由各地官府和民间支付。北宋中期以后，宋朝在明州至汴京途中大建

亭馆，高丽使者的沿途费用全由官府负责。⑦在往返汴京、临安途中的歇息处遇到宋朝路一级官员时，贡使一般要回避，但受优待时期的高丽使者则不必。⑧从北宋中期起，贡使往返京师的日程开始受到严格规定，沿路不得稽留。⑨

贡使到达汴京后入住指定地点并有专人陪同。北宋真宗景德三年（1006年）以后，贡使多入住怀远驿。神宗熙宁年间建立同文馆，专门接待高丽使者。南宋沿北宋制度，也在临安建立了怀远驿和同文馆。在汴京或临安陪同各国使者的官员称“馆伴使”。

主管贡赐贸易的中央机构有鸿胪寺、礼部主客及客省四方馆。北宋末年，高丽贡赐事宜一度由宋朝总理全国军务的枢密院管辖。

宋朝对各国贡使进行细致周密接待的目的，一是显示对外国宾客的重视，二是为了防范外国使者的不法行为。所以，对于同边防关系密切的国家的使者都给予高规格的接待和最严密的防范。

各国贡使在汴京或临安要完成一系列繁琐的贡赐礼仪，包括呈交本国表章、贡物，朝见皇帝，参加庆节仪式和宴会，接受中国官方文书及价值高于贡物的各类赏赐品等。此后，贡使一行又在陪同人员的陪伴下返回进入中国的沿海港口。贡使及其随从可在沿途购买或换取准备携带回国的物品，用以购买或换取的若是朝廷的赏赐品，往往不必纳税，或者只须缴付部分税款。⑩

贡使所受的优待还表现在法律上的豁免权和财产保护等方面。大中祥符二年（1009年），真宗批准了知广州马亮的一项建议，因进奉而得到宋朝官爵者在犯罪时可以暂时免用相应刑罚，而由人保释听候朝廷裁断。⑪贡使在往返京师途中，如遇盗贼劫掠，宋朝往往采取异乎寻常的认真态度。如绍兴四年（1134年），大食国进奉使蒲亚里将回赐到的钱买下大银六百铤，以及金银器、丝织品等放置船上。有盗贼数十人持刀上船，杀死四名随员，蒲亚里本人也受了伤，金银被劫夺一空。朝廷接报后下令：当职巡检、县尉立即降官一等，将他们的职位、姓名

报枢密院备案；广南东路经略安抚司、提刑司负责在一个月内把盗贼捉拿归案。限内不获，有关人员要受到严厉的降级或解职处分。此外，贡使所投诉的贪官污吏也会受到严惩。⑫

在宋代，与贡赐贸易一道受政府较严格控制的海外贸易还有市舶贸易。经营市舶贸易的外商虽然一般不得离开港口所在地，但在港口所在地的居住、贸易都不受太大限制，可与当地居民杂处和自由交易。政府通过对市舶贸易商品的征税和官市获得可观收入。由此可见，贡赐贸易是在政府最严密控制下，消耗大量社会资源的极不经济的海外贸易形式。

二

宋代贡赐贸易的发展经过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北宋立国初年至真宗大中祥符九年（1016年）六月；第二阶段从大中祥符九年七月至北宋末；第三阶段从南宋初至南宋末。

第一阶段以太祖建隆元年（960年）三佛齐和占城的入贡为开端。⑬这时宋朝继续传统做法，对贡赐贸易一般不加限制，任其发展。外国贡使可由任何口岸进入中国。贡使携带的货物均被视为贡物，全部送至汴京。贡物包括朝贡国国王贡物、王室成员贡物、贡使及随从人员贡物等几部分。在中国政府指定的商人估定价值以后，所有贡物进入国库。宋朝则对各部分的贡物分别给予高于其价值的回赐。回赐之外，有时还有“别赐”、“加赐”、“特赐”等赏赐。

各国贡物多是本国出产的物品和某些动物，包括象牙、犀角、香药、龙脑、玳瑁、珍珠、金银器及大象、狮子等。宋朝的回赐物也是外国稀缺和欢迎的东西，包括铜钱、金银器、衣服、被褥、巾履、绸缎、鞍马和某些动物，有时还从朝贡国所请，赐予书籍、兵仗、甲胄等物。

太平兴国四年（979年）和雍熙三年（986年），宋太宗曾发动两次大规模北征，试图收复燕云十六州以消除边患，但都招致

惨败，元气大伤。为挽回面子，淡化朝野上下的不满情绪，宋太宗采取多种措施装点升平。就在雍熙北伐失败的第二年，朝廷派遣八名宦官携带官府文书十多道，以及金帛等物品，分乘四艘船只前往海外国家，招徕进奉、收买海外产品。其后不久，广州蕃坊的“蕃长”也受命招引大食等国的使者进京奉献。^⑭

真宗统治时期，宋朝与契丹订立了“澶渊之盟”，用赎买的方式换得了边界的和平。但后来真宗又为此感到耻辱，朝廷上下也多有议论。真宗便与二三名大臣演起“天书屡降”的闹剧，试图用神力洗刷耻辱、维护尊严。为配合这出闹剧，宋朝再次积极招徕海外国家朝贡。

景德三年（1006年）底，宋朝设置“怀远驿”，准备接待各国客使，次年开始以种种较为优厚的待遇迎接各国使者。^⑮景德四年（1007年）五月，大食、占城国遣使朝贡。朝廷指示：“优加馆饩之礼，许遍至园囿、寺观游览。”^⑯贡使回国前夕，宋朝又“赐物甚厚”。^⑯

大中祥符元年（1008年）开始的庆祝天书降临的活动，以这年十月在泰山行封禅礼为高潮。由于事先做了准备，不少外国贡使携带贡物参加了这一仪式，其中包括大食、三佛齐、占城等国的使者。^⑰大中祥符四年（1011年），宋朝又在汾阴行后土礼，交趾、蒲端、三麻兰、勿巡、蒲婆等国都有使者参加。^⑱各国贡使的到来，增加了庆祝活动的祥和气氛，满足了真宗利用海外国家朝贡以装点升平的愿望。

贡赐贸易本来就是极不经济的贸易形式。真宗以巨额赏赐、大笔迎送、接待费用收买各国朝贡，又加大了贸易成本。贡赐贸易换得的大量海外产品原先大批用于换取和购买西北驻军的粮草。“澶渊之盟”以后，北部边境趋于安定，舶货用途随之减少，价格也跟着下降。^⑲代价高昂的舶货就在官库中堆积起来，难以实现其经济价值，贡赐贸易的非经济性质也就更为突出。

在朝廷积极招徕各国朝贡的活动结束后，注重实际的广州地方官员便提出了一个

贡赐贸易改革条例。大中祥符九年（1016年）七月，这一条例得到朝廷认可。其主要内容如下：^⑳

一、由广州入境的外国贡使，今后只须携带贵细贡物上京，其余粗重贡物存留广州府库，由地方官员将存留物品的价值报告中央。

二、贡物免税，非朝贡物一律收税。

三、贡使用朝廷赐予的钱物购买或交换的物品可以免税。

四、前来朝贡的各国贡使、副使、判官各限一人；大食、注辇、三佛齐、阇婆等国的防援官不得超过20人；占城、丹流眉、渤泥、古逻摩加等国的防援官不得超过10人。

五、贡使往返京师的费用由中国方面提供。

六、广州蕃商不得冒充贡使，违者治罪。

这是中国现存时间最早、内容最为完整的贡赐贸易条例，也是新的贡赐贸易制度建立的标志。它表明宋朝已经能够通过贸易方式的调整，对贡赐贸易的规模进行有效的控制。宋朝贡赐贸易从此进入了第二阶段。

神宗朝是个改革的时代。神宗起用王安石进行变法，希望用加强中央集权和社会控制的办法扭转国内财政吃紧、对外战争软弱无力的积贫积弱状态。熙宁二年（1069年），在开始改革外贸制度时，也开始招徕海外国家朝贡。这年高丽国礼宾省给福建转运使罗拯的一份文书提到，高丽方面接到商人黄真、洪万转达的宋朝方面有意招接高丽朝贡的信息，并表示准备积极响应：“今以公状附黄真、洪万西还，俟得报音，即备礼朝贡。”宋朝得报后又向高丽表达了将给予丰厚回赐的意图。^㉑不久，宋朝与高丽便恢复了中断40余年的贡赐贸易。此后16—17年间，双方的贡赐贸易繁盛异常。熙宁六年（1073年）以前高丽贡使多由登州上岸，此后改由明州进入中国。宋朝在明州与汴京之间大建亭馆，不惜重金款待高丽使者，朝廷“馆待、赐予之费，不可胜数”。^㉒

神宗还积极与其它海外国家发展贡赐贸易。熙宁五年（1072年），下令提高各国进贡物的估价标准，并相应增加回赐物的价

值。^②次年，大食国使者贡乳香，朝廷不但按乳香价值回赐钱 2900 贯，还加赐 2000 两银。^③北宋中期，一两银约值铜钱一贯，2000 两银相当于 2000 贯铜钱。加赐钱相当于回赐钱的 69%。这么丰厚的赐予在当时是少见的。通常的做法是：朝廷根据贡物的价值，回赐一个略高于贡物价值的整数。例如仁宗乾兴元年（1022 年），交州进贡物估价为 1682 贯，朝廷便回赐钱 2000 贯。仁宗天圣六年（1028 年），交州进奉乳香估价 3600 贯，朝廷则回赐 4000 贯。^④由此可见，神宗朝招徕高丽以外的海外国家也是不惜重费的。但积极招徕的时间只有五年左右，贡使往来京师的款待规格也远不及高丽。

徽宗朝是北宋最为黑暗腐朽的年代，社会动荡，统治阶级内部斗争激烈。在蔡京出任宰相的第二年，即崇宁二年（1103 年），北宋王朝第四次用积极招徕海外国家朝贡的办法帮助解决国内政治统治和边界军事冲突问题。^⑤此后蔡京数次罢相和拜相，宋朝对贡赐贸易的态度随之呈现冷热交替的情形。由于蔡京居相位前后近 20 年，其中离任时间不过 4 年多，因此徽宗朝多数时候对海外国家朝贡采取了积极的态度。徽宗朝招徕外国朝贡的重点与神宗朝相同，也以装点升平和拢络高丽以对付辽国为主。区别在于，徽宗时高丽受到了更高规格的款待、更周密的管理和防范。

神宗、徽宗朝改变了以往无重点地全面招徕各国朝贡的做法，把人力、物力、财力高度集中地用于邻近辽国的高丽，以图牵制辽国。这表明神宗和徽宗比以往的统治者更为注意利用贡赐贸易为其政治、军事利益服务。

宣和七年（1125 年），金朝军队大举南下攻宋，轻易地越过辽阔的宋朝领土，次年攻陷宋朝都城。北宋的灭亡表明，通过贡赐贸易，以巨大的物质代价换取政治资本和军事胜利的努力是徒劳的。南宋初年，宋朝的官员、士人痛定思痛，蔡京当政时的许多做法被否定，推动贡赐贸易的行为也在鄙弃之列。不少官员还根据北宋末、南宋初的情

况，对积极推动贡赐贸易的做法进行了反省。有人指出：神宗以后，待高丽过厚，而高丽“曾无毫发之助以报累朝旧恩，则通好之策亦可见其无益矣”。^⑥又有人进而指出：北宋末、南宋初以来，高丽“首鼠两端，坐观成败，”宋朝“终赖谋臣献计、勇士竭力乃能立国。由此观之，结纳远夷，初未有益，徒自取纷纷耳”。^⑦

南宋国土缩小、赋税减少，军费开支却日趋庞大。为支撑巨额军事支出，南宋王朝一面用各种手段增加捐税收入，一面设法减少开支。积极招徕朝贡的做法必然增加财政负担，自然不受南宋统治者欢迎。建炎四年（1130 年），大食国贡使献珠玉。当高宗听说大食所献的宝货皆“非服食器用之物”时，就对大臣说：“捐数十万缗，易无用珠玉，曷若爱惜其财，以养战士？”令官员委婉地回绝了大食国的贡献。^⑧

因此，进入南宋以后，朝廷不但不再积极招徕各国朝贡，而且还通过调整贡赐贸易办法压缩贸易规模，宋朝贡赐贸易从此进入第三个阶段。

绍兴元年（1131 年）十一月，广西经略安抚司报告：“安南修章表、备土宜，贺今上皇帝登极”。朝廷下令将贡物分成十份，只接受一份，其余依照市舶贸易规则进行抽买。^⑨这种只收受贡物十分之一的做法以往从未在航海而来的国家中采用。

贡物减少 90%，回赐物自然相应减少。这意味着贡赐贸易的规模受到更严格的控制。这种做法后来虽然没有成为固定不变的模式，但常被采用。例如，乾道三年（1167 年），只收受占城进贡物的 10%。淳熙四年

（1177 年），安南入贡，在贡使的要求下通融为收受 30%。几年后，安南再次入贡，收受比重又降为 10%。^⑩

大约在绍兴二十五年（1155 年）以后，宋朝下达过安南等国每三年一入贡的命令。^⑪这是进一步限制贡赐贸易的措施。

在北宋 第二阶段），朝廷偶尔有过贡使免赴汴京的规定。在南宋，贡使免赴临安已成为经常性做法。建炎四年（1130 年），交趾遣使入贡，朝廷以边界未宁为理由，令广

南西路官员婉转地劝止贡使前来朝见皇帝。
⑬此后朝廷还多次下达贡使免赴临安的命令。从现存文献看,受命免赴临安的包括交趾、占城、大食、真里富等国的使节。开禧元年(1205年),宋朝甚至表示真里富国今后不必再入贡。
⑭大约在宁宗开禧(1205—1207年)前后,南宋贡赐贸易明显转入萧条。

总起来说,与前代相比,宋朝的贡赐贸易有两点值得注意的变化。第一,此时统治者已不满足于通过贡赐贸易维护其政治上居高临下的地位,北宋王朝多次大力发展贡赐贸易,利用贡赐贸易的外交功能帮助解决国内政治问题和边防危机。第二,宋朝将朝贡物与非朝贡物分开,前者用原先的办法管理,后者则采用市舶贸易的征税制度。这不但使政府能用经济手段调节贸易规模,还导致了贡赐贸易中经济因素的增长。

①这里所谓海外国家主要包括东起高丽、日本,西至大食诸国等主要由海道来华的国家和地区。

②《宋史》卷一一九《礼志》。

③苏辙:《栾城集》卷四十六《乞裁损待高丽事件札子》;《宋史》卷四八七《高丽国传》;《宋史》卷一一九《礼志》。

④《宋史》卷四八七《高丽国传》。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以下简称《长编》)卷二四七,熙宁六年十月;《文献通考》卷三二五《四裔考》。

⑥《长编》卷二九八,元丰二年六月。

⑦《长编》卷二七八,熙宁九年十月;叶梦得:《石林燕语》卷三。

⑧《长编》卷四五七,元祐六年四月。

⑨《长编》卷二七八,熙宁九年十月。

⑩《宋会要稿·蕃夷》七之二〇,四之九一。

⑪《长编》卷七十二,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

⑫《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九三;《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三六,绍兴十年闰六月。

⑬《长编》卷一,建隆元年九月、十二月。

⑭《宋会要稿·职官》四四之二;《宋史》卷四九○《大食国传》。

⑮《长编》卷六十四,景德三年十二月。

⑯《长编》卷六十五,景德四年五月。

⑰《宋史》卷二九八《马亮传》,卷四八九《佛齐国传》;《宋会要稿·蕃夷》四之六八。

⑱《宋史》卷四八八《交趾国传》;《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九五,七之一八。

⑲《长编》卷六十,景德二年五月。

⑳《宋会要稿·蕃夷》七之二〇。

㉑《宋史》卷四八七《高丽国传》。

㉒苏辙《栾城集》卷四十六《乞裁损待高丽事件札子》;《长编》卷四三五,元祐四年十一月。

㉓《长编》卷二三二,熙宁五年四月。

㉔《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九二。

㉕《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三一至三二。

㉖《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七三。

㉗廖刚:《高峰文集》卷一《论遣使札子》。

㉘黄彦平:《余集》卷三《白堂札子》。

㉙《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三十二,建炎四年三月。

㉚《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五四。

㉛《宋会要稿·蕃夷》七之五〇,七之五二,四之五二。

㉜《宋会要稿·蕃夷》七之五一载,乾道九年,安南声称“自来体例,三年一进贡”。而在绍兴二十五年一年,就有两批安南贡使分别在广州和泉州登岸。可见三年一入贡的规定应下达于绍兴二十五年以后。

㉝《宋会要稿·蕃夷》四之四二。

㉞《宋会要稿·蕃夷》四之一〇一。

作者章深,广州市社科院历史所副研究员 510045

责任编辑:郭秀文

清代广东监狱初探

□万安中

清朝，广东省一共有13个府、96个县，共设监狱110所。按照清朝刑部（1906年改为法部）的有关法律规定，广东省不仅在每个府县设立了监狱，而且建立了管理监狱的各种制度。深入探讨监狱的设置、沿革变化以及管理制度的重要特征，对进一步研究广东监狱历史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

由满族贵族建立的清王朝在监狱设置和管理上，既继承和延续了明代的狱制，又在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益尖锐的情况下，扩大了监狱的设置，加强了监狱的专制统治。

清朝的刑部监即中央监狱，属刑部提牢厅和司狱直接管辖，主要拘系外省和京师死囚及现审重犯。由各省府设立的监狱则称“臬司”监狱。广东臬司监狱原设于归德门外西横街，由于不便视察，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移建广州城内高华里。省臬司监狱直属于省提刑按察使司，下设司狱司，有司狱一人，职责为“检察系囚”。①臬司监狱作为全省最高的监狱机构，规模庞大，容纳犯人众多，组织机构也相当完善。

除省监外，较有影响的即广州府监狱。广州府监狱原设于老城外，嘉庆二年（1797年）移建于城内仁和里。府监的管辖权隶属于府衙，虽设有司狱一人管理监狱，但司狱“位卑责重”，对罪犯的讯察、管理及监禁方面并无实际的权力。广东各州县皆设有监狱，其中南海县监狱最为著名，后因案犯增多，监狱窄小，于道光八年（1828年）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扩建，使监所大为改观。其余州县监狱大多原封不动地接管了明朝的旧监，全是一些“地狭人稠，空气不足，积污丛垢，

疫疠繁兴，地势卑湿”的黑暗场所。②

第一次鸦片战争后，清末社会的思想领域受到西方近代科学技术、政治法律、文化教育等各方面的冲击，一些地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提出学习西学的主张，监狱的改良也由此开始。光绪十三年（1885年），广东首先在省城开设“罪犯迁善所”，其为“习艺所”之前身。光绪十七年（1889年），两广巡抚张之洞要求把广东各地狱讼较繁急的监狱逐步办成“迁善所”。后因经费不足，收益甚微。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刑部议准“各省通设罪犯习艺所章程”，并肯定这是“安插军流徒第一良法”，“将命盗杂案遣军流徒各种罪犯，审明定拟后，即在犯事地方收所习艺，不拘本省外省，分别年限之多寡，以为工役之轻重。”③可见，罪犯习艺所是专门安置遣、军、流、徒等各类罪犯并强制作工习艺的场所。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广东阳江直隶厅（今阳江市）在旧寺庙里改建开办罪犯习艺所。宣统元年（1909年），广州又开办了“省城罪犯习艺所。”虽说广东各地陆续建办了一些罪犯习艺所，但由于军、流、徒各类型罪犯逐渐增多，这些罪犯“上无差役可供，下无工艺可供，又无看管之地、工食之资，因此潜逃之案层见迭出，缉获之犯十无二三。”④这样势必造成了“聚众倡乱”、“唆讼抗官”、“侵扰良民”、“添增罪人”的威胁。

除建办习艺所外，清政府还通令全国各省筹建模范监狱。开初，各省因财力、物力不济，往往“以简陋自安”，一直未能积极推行。后法部明文规定，各省模范监狱须于宣统三年以前一律“告竣”，并严定“以此为考核各该省成绩之据”。⑤这样全国各省模范监狱才纷纷上马兴建。其实，广东在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已在广州筹建省模范监狱。省模范监狱共由内监、外监和女监等部门

分组成，以内监囚禁强盗人命死刑等重罪犯，以外监关押其他轻刑罪犯，女犯另置一室。此外，还设有教育管理犯人的各种科室，如事务室、会议室、教务所、宣教室、医务所、浴室、运动场，以及供犯人劳役作业，如纺织、制鞋、编织的各种工厂。受其影响，南海县府还制定了《良监狱试办章程》，并仿照模范监狱的形式，建造了新监。

从以上可以看出，清代广东监狱的设置主要是依据清政府刑部（或法部）的命令而不断进行沿革变化的。其特点概括起来主要有：第一，广东各类监狱的设置，无论从时间上，还是从形式和组织机构上，皆相对落后。在监狱改良方面，广东从罪犯习艺所的设置到模范监狱的建成，都是在清政府刑部（或法部）三令五申，再三督促下进行的。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经济落后，财力物力的不足；另一方面即是地方政府办事不力。如刑部在1903年就发布了建置罪犯习艺所的通令，但广东到1906年才陆续在全省范围内贯彻执行。建造模范监狱也大大落后于奉天、湖北、两江、云贵、山东等地。在监狱结构和组织机构上，象京师模范监狱、奉天模范监狱、湖北省模范监狱，皆相当新颖和完备。相比之下，广东省模范监狱则相形见绌。

第二，除极少数监狱以外，广东大多数监狱都是原封不动接管过来的旧式监狱，因而，监狱建筑残破不堪，狱吏刻毒无比，监狱统治黑暗非常。如占绝对数量的旧监，不过是几堵墙壁和木栅围成的简陋的牢房，监房低矮破烂，狭窄的牢房一般要关押十多名犯人，可谓“肩摩踵接”，人人“奄奄无生气”，卫生状况极为恶劣。尤其是广东各地不少衙门附设的“班房”，更是残害犯人的人间地狱。如南海县的起云仓、惠福巷、马鞍街、仙湖街，顺德县的知过亭，香山县（今中山市）的县前街等地就设置了班房多处。而管理班房的狱官、狱卒则肆意敲诈盘剥和虐待犯人，所谓“狱官、狱卒往往捏造案情，拘系班馆，谓之种松摘食，讹索之数动以千百（银两）之计，如有不肯给予或交不起，即横加凌虐……。”^⑥又如三水县署内班房：“有幽之

囚笼者，令人不能屈伸，有闭之烟楼者，以火烟从下熏灼，尤惨者用铁杆之尺余长立于地上顶喉颈，作盘踞状，名曰铁鬼吹箫；又有将人倒悬墙上鞭挞拳殴，名曰壁上琵琶；或将一手指一足趾用绳从后牵吊，名曰魁星踢斗。种种非刑，难以枚举。需索洋银，动以尺称，洋银一百圆，谓之一尺，凡需索者动辄议十余天、数尺不等。……新犯初入监时，举拳殴三次，谓之见面礼，其讹索之数，动以千百数，谓之烧纸钱，如不肯给予，直至打死。”^⑦赵光祖的《辅厅官》诗云：“此鱼肉耳好诛求，闲置空房饬速筹，有钱者宽无钱仇，欲壑不填怒不休。”生动地描绘出封建狱吏鱼肉人民的丑恶嘴脸和本质。

二

监禁和管理罪犯，最为重要的是各项监狱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清朝，广东各地监狱就制定了一系列管理监狱的制度，并形成了自己的特色。

收押制度。广东各地的监狱主要收押秋审前待审的未决犯，以及被审判后待处理的各类犯人。犯人入监要有必备的手续，随带的物品要细加检查，严禁犯人将砖石、树木、铜铁器皿之类的东西带入监狱，违者严责。各监狱还设有《经环簿》，把每日出入的犯人姓名填入簿内，送上司查阅。专管监狱的吏目、典吏等官，还需把监狱人犯案由、监禁年月等情况，造具清册，按月申报给上级部门，以防监狱出现淹禁滥禁的现象。但事实上，徇私舞弊，滥关滥押现象时有发生。

《光绪朝东华录》载：光绪二十九年十月（1901年），连平知州徐仁杰就曾指使吏目捏造假情，以饿死的犯人顶替脱逃的凶犯。^⑧

狱具和戒护制度。广东各地监狱使用的狱具大同小异，“一曰枷，以乾木为之，长三尺，径二尺九寸，重二十五斤；一曰杻，以乾木为之，长一尺六寸，厚一寸，男子死罪用之；一曰铁索，以铁为之，长七尺，重五斤；一曰镣，以铁为之，连环重一斤，徒罪以上用之。”^⑨按照清政府《刑部现行则例》规定，犯

什么罪的犯人加戴什么戒具，不得‘以重刑轻’或‘以轻就重’。但实际上，各级狱吏为了达到自身的目的，不仅滥用戒具，肆意残害犯人，草菅人命，而且还重新起用一些已被废除的戒具，诸如匣床、大镣、大枷、木笼等致人惨死的非法之具。

戒护，主要是指对犯人的警戒和监护，用以加强对犯人的武装看守。武装看守人员由禁卒、防守兵丁和更夫组成，目的是为了防止犯人逃跑、暴动和其他一些意外事件的发生。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省城公监就设有禁卒24名，防守兵丁25名，更夫37名，防守制度相当严密。^⑩

劳役制度。清朝前期的广东监狱，罪犯劳役只是单一的监外作业，如建筑、修路、开垦、伐木、开矿、搬运等。自清末监狱改良后，监狱作业由监外发展到监内，作业种类也由简单的手工业，发展到农业、工业和商业等形式。不过监内作业到清朝后期各地成立“罪犯习艺所”，以及建造模范监狱后才普及起来。如阳江直隶厅建立的罪犯习艺所，就收容犯人100余人，省城罪犯习艺所收容犯人847人。在习艺所内，大多是根据犯人的劳动技能从事各种生产，或是学会各种工艺技术再参加劳役。省模范监狱创建后，监内作业形式更趋繁多，而且还规定了监狱作业的具体时间和对参加劳役犯人的赏与情况。

生活及卫生制度。清代囚犯的生活及卫生制度规定，“凡在监囚犯日给仓米一升，油薪盐菜钱五文，冬给絮衣一件，病给医药。”^⑪但广东各地的监狱在执行关于囚粮囚衣的发放，囚病予以医治的制度方面，却显得软弱无力。如省臬司狱监，道光十年（1830年）前，对犯人只给口粮，别无另恤。后来得到捐粮1000圆作基金，每年将120圆的利息用来作为补充犯人的口粮、药资、衣物和草席之用。广东各地监狱的卫生状况一向很差。两广总督张之洞在视察广东监狱后，曾在给皇帝奏章中写道：“广东各府、州、县监狱大半污浊狭隘，甚至颓坏不堪，其繁剧大县讼狱尤多于各省，……狱中

苦热秽湿，蒸熏疾疫易起，瘐毙常多。”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伍廷芳等奏：“州县监牢所，狭隘污秽，凌虐多端，时疾传染，多致瘐毙。仁人不忍睹闻，等之于地狱”。^⑫

教诲和教育制度。前清广东各地的监狱，犯人连最起码的生活条件都难以保证，根本谈不上什么教诲和教育。只是到了清末，监狱实行改良，特别是创建模范监狱以后，教诲和教育才被纳入到监狱管理制度当中。象省模范监狱和南海县监就专门设置了宣讲室，配置了教诲师一人，宣讲员一人和统教书四人，实行“日夕宣讲，教令犯人迁善”。具体来说，教诲主要是注重对犯人“道德”的培养，“期其人格之改良”，并有具体的形式、时间和内容的规定。教育，即是对犯人“智育”的培养，以小学教育内容为基本标准。

总之，广东各地监狱所制定和实施的一系列制度，对监狱管理和罪犯服刑改造起了一定的作用，同时对狱吏、狱卒任意虐待犯人也有相当的制约作用。但是必须指出，这些监管制度只不过是按照规定应该实行的内容的一部分，而这一部分内容，在广东也只是在少数监狱甚至在个别监狱中才有可能实行。所以，不少监管制度听起来冠冕堂皇，比如对罪犯实行教育，提高犯人的文化水平等，实际上只不过是装点门面，是不可能真正得到落实的。

① 靖史稿·职官志三》。

② 广东成案初编》。

③④⑤ 大清法规大全》。

⑥李卓崧 监狱法论》。

⑦《广东通志 手稿》。

⑧⑨ 光绪朝东华录》。

⑩ 靖朝文献通考》卷一九五。

⑪ 广东省例》。

⑫ 赵舒翘 铁牢备考·条例考》。

作者万安中，广东省司法警校讲师
（510430）

责任编辑：郭秀文

司马文森论

□王福湘

司马文森(1916—1968年),在40年代的南中国文坛上,十分活跃、颇有影响、勤奋而严谨,是华南作家群的杰出代表。他于1941年在桂林创办的《文艺生活》成为当时大后方享有盛名的刊物之一,对抗战时期文学的繁荣作出了重要贡献。1946年《文艺生活》遭封禁后,他转移香港改出海外版,并在香港及海外华人集中的地方建立分社,发起“文艺生活社”社员运动,社员多达1500人,“对香港文学的推动、培养香港本土青年作家也起了积极的作用”。①建国初,他曾任中国作家协会广东分会的筹建人和《作品》杂志主编,为岭南文学的兴旺尽心尽力。

司马文森1934年在上海参加“左联”时开始发表小说、散文,1964年出版《风雨桐江》,前后30年的创作大体有三类题材:写华侨、写抗战、写革命历史。他继承和拓展了鲁迅“改造国民性”的基本主题,不倦地摸索多种艺术因素融合的表现方法,逐渐形成了鲜明的特色,为左翼文学沿着多样化、民族化、现代化的道路健康发展提供了不可替代的宝贵经验。然而,诚如杨义先生在《中国现代小说史》第三卷指出的,40年代“不少真正具有艺术水准的作品,得不到二、三十年代文化中心固定而集中之时的关注。对于那些背负着历史十字架而又为历史献出心血和智慧的人们,历史应为他们作出公正的申述。”这也正是本文讨论司马文森的缘由。

华侨和侨乡社会的表现者与批判者

抗战爆发后,最能显示华南作家群特色

的,是他们中许多人曾经流寓异国他乡,或侨生境外而后归国,或迫于生计漂泊南洋,或奔赴海外宣传抗日。其时,英国统治下的香港,在事实上和作家心理上都是华南的一隅,作家辗转于粤港之间乃平常事。这些极富传奇性的阅历,日后升华为多姿多彩的具有华南特色和异域情调的流浪者文学。司马文森9岁从福建泉州到菲律宾当童工,12岁回乡读书。这一段艰难而丰富的童年生活给他留下了刻骨铭心的记忆,催他成熟,促他奋进。在以后的文学生涯中,他对华侨和侨乡社会的描写用情最专,用笔最勤,视野非常开阔,思考相当深刻。

司马文森显然受过鲁迅的影响,他用《过客》命名自己的散文和散文集,列入《野草丛书》出版。他在短篇小说集《小城生活·序》里说:“我们的抗战已经过了这许多年,各方面都有改变,都有进步,而在这个小城,在内地的生活,却依然如旧,和战前比,除了多几条抗战标语,多几个壮丁去当兵上前线,把市面上流通的货币,从银毫变为钞票,很少有什么大变化。我又看见从前我们那个古老的国度,以及它的无数悲喜剧了。”这种对现实和历史的深沉感叹,就似乎回响着鲁迅批判国民革命的声音。他写于1939年的《模范者》更以二千余字勾勒了一位口口声声“应该作大家的模范”的“老爷”形象:他命令下属和人民节省汽油,自己却坐着专车一日数次招摇过市,自称俭朴却不忘每天清晨喝燕窝汤。类似这样从解剖国民性的视角描绘抗战时期国统区的官场、军队、文坛、

民间等社会众生相的中短篇小说和散文，在司马文森的作品中占了一个不小的比重。他还把这一主题视角移向华侨、侨乡乃至侨居国的广阔空间。

早在上海“左联”时期，司马文森就写过一组记录他在菲律宾生活的散文，编为《岛上》出版。1941年，他为“少年文库”写了一部8万字的长篇童话《海岛梦游记》，以一个12岁的中国儿童梦游菲岛的见闻为线索，把写实、夸张、传说、梦幻相交织，讲述了菲律宾先后沦为西班牙和美国殖民地的惨痛历史，华人和土人的传统友谊、共同的屈辱和斗争，暗示中国人出洋淘金梦的破灭。作家的爱憎是鲜明的，但这并没有削弱其现实主义精神，正是由于这种出自正义感和历史感的爱憎，司马文森在童话中也针砭了华人和土人的心理弱点。他写道，当美国殖民当局实行严厉的移民法排斥华侨时，那些幻想着去菲岛“发了财回来荣耀祖宗”的中国人，仍然一批批一次次地去，百抓不回。直到发生了中国女性在“牢里被美国黑人看守长强奸生下小黑人后自杀的不幸事件，才忍无可忍奋起暴动，迫使美国人让步。这原是童话的一章《小黑人的故事》，作家曾把它改名为《牢》作为短篇小说发表，以后又写进长篇小说《南洋淘金记》。他在童话中还描写了土人的落后、愚昧、迷信、贪小便宜等等，揭示出他们一败再败长期亡国的内在原因。1943年他创作的中篇小说《妖妇》，把这种超越种族和国界的对民族文化心理的解剖进一步深化了。他的批判是国际主义的。

正面描写华侨和侨乡社会，并且大大提高了表现生活广度、思想深度和艺术力度的，是长篇小说《南洋淘金记》。这部小说修正稿完成于1949年9月从香港北上的船中，是作者给新中国的献礼。他献上的仍是对国民劣根性的批判，但同时增加了对民族新的生机的追求。小说主要通过一个14岁少年何章平的眼睛去看世界。何章平是作家童年用过的名字，由此透露出自叙传的性质，叙述质朴无华而略带抒情色彩。实际上，这是一部社会分析兼风俗人情小说，何章平只是一根贯穿全书的结构线索。小说

主要是写二三十年代之交的菲律宾华侨社会。人物之多，几乎包括了当时侨界的各个阶层、各种职业、各党各派。虽然笔力略嫌分散，没有塑造出十分丰满的典型，但作家将阶级意识、民族意识和文化意识相错综，对华侨社会的方方面面作了整体的表现，其中对华侨文化心理的深层剖析最具艺术感染力。在司马文森笔下，源于中国本土传统的侨民文化（如小说中描写的迷信、帮会、宗族制度、小农经济观念等等），在来自西方宗主国的殖民文化面前根本无力竞争，华侨在军事上和经济上是自觉不如人的弱国子民，在两种文化的对抗中处于劣势和守势，这是他们产生悲凉感的本质原因。作家笔下的不少人物朦胧地意识到这些原因，但是无可奈何，只求安分守己，“不要丢尽中国人的面子”。这种侨民意识实际上成了国民奴性心理的一种变化了的特殊表现形态。小说更用大部分章节写“窝里斗”，而不是写“淘金”。这反映了作者对国民劣根性的深恶痛绝。他在十年前写的短篇小说《珠江的水流》以后又写入《风雨桐江》，就沉痛地批判过“打强弱房”即同姓相残的传统恶习，鼓励民众团结抗敌。在《南洋淘金记》里，对“窝里斗”的刻画更加入木三分。中间几章写属洪门之后的尚义社与阳春社的械斗，集中剖析了华侨帮会怯于公战而勇于私斗、贪图小利、不顾大局的卑劣根性。司马文森更以交织着同情和憎恶的笔墨，描写了华侨和侨乡社会中妇女同类相残的悲剧。小说笔法纵横开阔，令人颤栗又发人深省。

司马文森的时代毕竟不同于鲁迅的时代，鲁迅逝世后才全面展开的伟大的抗日战争，既改变了中国的命运，也振奋了民族的精神。司马文森写抗战时期的作品，记录和塑造了许多鲁迅晚年赞扬的如“筋骨和脊梁”的优秀的中国人。《南洋淘金记》的背景写到“九·一八”事变之后，侨界已经掀起要求抗日的浪潮，素有爱国传统的华侨社会显示出新的转机，连帮会先锋吴丑也向革命组织靠拢，成为反日斗争中的英雄。做着淘金梦出洋的少年何章平在回国后奔赴闽西苏区投身革命。小说后几章虽然较为政治化，

收束也匆忙一点，但却预示着作家对华侨和侨乡社会的表现和批判，将要从对国民劣根性的鞭挞，朝着正面追求国民性新生的方向翻开新的一页。

大时代中小人物的生命与心灵之歌

八年抗战无论对于整个国家，还是对于作家个人，都具有极其重要的决定的意义，这是作家生命史和创作史上的辉煌时期。1937年上海沦陷后，司马文森在向武汉转移途中，被广州人民高涨的抗日热情所吸引，受党组织委派，应地方当局和尚仲衣教授之邀留下来，不久即参加了第四战区政治部三组（宣传组），从此进入了一段新的人生历程。他在《粤北散记·题记》里回顾说：“因为自己是在广东部队中工作，并且有极多的机会去呼吸这一个动荡中跳跃着的气息。这气息曾使我懂得更多世故，学会做人，使自己从狭隘的世界中摆脱出来，使自己成长了！”他在1938—1940年间的抗战题材创作，包括20几篇中短篇小说和几十篇散文，就表现出三个特色：①融进了自己的人生体验，笔锋常带感情；②中心是写人，写人的心灵，写怎样做人；③带有明显的纪实性，不太讲究文体界限。这些特点显示出他与当时其他左翼作家、流亡作家有所不同的风貌：响亮地唱出大时代中小人物的一曲曲生命与心灵之歌。

《大时代中的小人物》，原是司马文森在抗战初期写的关于准尉章司书的短篇小说，1945年初作家把它用作小说集的书名，其“小人物”由章司书进而指向每个人，意谓无论上层下层，在“人”的意义上并无本质的区别，个人相对于伟大的时代都是渺小的。这无疑反映了作家思想的发展。在这一时期的抗战题材作品中，司马文森尖锐地暴露和讽刺了抗战营垒中的麻木、自私、腐败、内讧、叛逆等种种国民性的负面，但他的审美倾向显然更关注国民性的正面：沉默的魂灵在战争中苏醒和新生，平凡的生命在战争中迸发出光和热，中华民族的浩然正气在祖国南方升腾磅礴，被敌机大屠杀激发起战斗意志的广州市民（《仇恨的种子》），被俘后宁死不屈的中国军人（《战歌》），到敌人后方去组

织民众发动游击战的知识分子（《战工第八十三队》），怀着乡里的荣誉感走上保家卫国战斗岗位的青年农民（《乡村自卫团》），自愿投军、引爆手榴弹与敌同归于尽的少年壮士（《少年队》），从南洋回国参加抗战的勇敢机智的小游击队员（《来自东江的童话》），被抓住慰安所仍找机会做抗日工作的艇家少女（《荔枝姑娘》），死也要逃出敌占区当兵打日本的农村少年（《珠江一少年》）……他们组成了一座巨形的民族英雄群雕，合奏出昂扬奋发的时代主旋律，其形象之鲜活逼真，精神之朴实壮美，传于今世而不衰。

在这群雕前面，巍然屹立着两位上层人物的雕像——《天才的悲剧》即《尚仲衣教授》和《转形》《徐汉东将军》。这是司马文森抗战“人物志”里的两部中篇力作，可谓文武双璧。他写教授，用夹叙夹议的传记笔法，描绘他的音容举止，分析他的思想进程，展示出教授“一颗苦痛的善良的滴着血的心”，写这位洋博士如何放弃教授的高薪投身抗日，继而被排斥出军队，壮志未酬身先死的过程。他写将军，则更多地运用小说笔法，以他为中心反映“南线——从溃退到反攻”的进程和对旧军队的改造。小说浓墨重彩地富有层次地渲染将军在打了败仗后的情绪变化：焦躁不安、伤心愤怒、宣泄然后反省，突出他勇于承担责任、报仇雪耻、抗战到底的不可动摇的决心，通过对比写出将军和他的军队在抗战中获得新生。作家说：“这是我近年来最痛快的一件事”，因为这部小说“已不是那小小的浪泡”，它呈现了南战场乃至全中国“整个咆哮着的海洋”。司马文森再现了尚仲衣和徐汉东各自的优点和弱点，赞扬他们崇高的人格，客观真实的记叙与主观的抒情议论相结合，是这两部作品的共同特色。

由于时局的变化，司马文森离开了军队。1941年以后，由于创作心态的缘故，他停止了抗战“人物志”的写作（见《丽季·后记》）。他有意识地调整了自己的创作心理，不再受纪实性的束缚，更自由地叙述故事，凭着自己的个性特点去体验和探讨人生，创作出两部长篇小说《丽季》和《人的希望》，其

主人公一个处于超常的顺境，一个处于极端的逆境，但都表现了作家这一阶段的新的艺术追求，可以看作是他的“人的文学”姐妹篇。第一，他超越了战时人们习惯的从军事与政治层面描写人物的审美定势，而从人与社会、人与人的广泛关系上发掘和歌颂“人类向上的意志和战斗热力”。如年轻美貌的富家太太林慧贞不愿忍受依附于人、庸俗无聊的生活，到社会上去寻求生命的意义和自身的价值；失去双腿的初中生朱可期，身残而志弥坚，终于学画成功。这些人物是在现实社会的背景下思想和行动的，是全民族的抗日战争促使林慧贞改变了自己的生命形态，也赋予朱可期的画以战斗的形象和主题。这也就使《丽季》和《人的希望》具有人生和历史相联系的某种哲理性。第二，两部小说的主要情节都是恋爱中理智和感情的冲突，爱情婚姻中“人性的矛盾和悲剧”。这是作家的艺术冒险。他明知在当时的左翼文坛上写恋爱小说是会“挨骂”的，朋友也警告过他，但他终于挡不住人物和故事的诱惑，“鼓起勇气”写出来了，比夏衍被指责为“非政治倾向”的《劳草天涯》还早两三年。这也是他的艺术突破，表现了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生存的困境和社会现实投射到知识分子心理上的暗影。方海生唤醒林慧贞沉睡的感情之后，又慌不择路地抽身逃避，竟然教训她要“做一个模范妻子”，连自己都觉得可笑；朱可期的宣传画像投枪一样有力，可是在梅丽影面前却那样无能。两个恋爱故事，一个缠绵悱恻，一个惊心动魄，都深入到了人性的底蕴，显示出司马文森在爱情审美方面的胆识、才能和特色。第三，他继承了五四新文学尤其是鲁迅的开放的现实主义传统，沿着综合多种艺术因素的现代化趋势进行了探索，吸收了较多的19、20世纪的外国文学营养。他既遵循现实主义原则努力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又从罗曼·罗兰那里接受浪漫主义的影响，朱可期身上就有约翰·克利斯朵夫的影子。又在质朴的写实中糅进抒情笔调，间有中国式的象征（如《丽季》中反复出现金丝鸟）或契诃夫式的夸张（如梅丽影的雨伞使人联想到别里科夫）。

最有成就是心理描写，既带有几分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残酷，也带有几分罗曼·罗兰的理想主义光泽”②，还有几分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的率真和深邃。与主人公的性格相适应，《丽季》和《人的希望》表现出大同而小异的美学风格，前者柔中有刚，后者刚中含柔，它们都是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生命与心灵的悲歌，是伟大时代背景下的真正的人的文学。

在与时俱进中保持个性的艺术探索

1949年9月，司马文森到北京参加第一届政协会议，和周恩来同在共同纲领起草小组。他欣喜若狂地迎接了新中国的诞生，半个月内写出特写报告集《新中国的十月》。1952年，他被港英当局逮捕递解出境，回到广州工作。他经常深入基层生活，紧跟社会主义前进的步伐。1955年初，他写出长篇报告文学《狂汉国的故事》，记述广东农村一位互助合作带头人的先进事迹。作家以发展生产为实践标准的高度思想水平和重视政策带头人的道德表率作用，作品充满了务实精神和人情味，不同于充满政治口号的文字。随后，司马文森奉命调外交部，先后任职驻外使馆和对外文委，直到文化大革命。他坚持业余创作，发表了不少散文，并在1964年1月完成了反映十年内战时期共产党领导侨乡农村武装斗争的长篇小说《风雨桐江》，这是他生命的绝唱。

司马文森一直是在时代主潮中奋斗前行的，他少年时就投身家乡土地革命，17岁担任党的泉州特区委员，主编地下刊物《农民报》，1944年“湘桂大撤退”后留在桂北从事游击战，曾任纵队政委。这些都成为他写革命武装斗争的积极动因和良好的条件，他的独特之处是没有照搬流行的教条主义理论和阶级对立模式，也不拘泥于史实和经验的记录，他实现了双重的超越：他按照自己的艺术个性，将记忆里的人物故事变形重组，放置在虚拟的情境中，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审美创造。他苦心孤诣地把刺南特区建立游击队开辟青霞山根据地的时间安排在1935年，证明党的路线对革命斗争胜负的决定作用；然而小说叙述的重心不在政治

而在人，主旨是要表现革命中侨乡新人的涌现和成长。这是作家一贯坚持的改造国民性主题的延续和发展，是作者带有总结性的艺术探索，在同时代的同类题材叙事作品中，具有鲜明的个性特色。

在总体思路上，小说把福建侨乡的革命斗争历史、社会状况分析、风俗民情图画融为一体，反映出三者之间的复杂联系。小说写道：“刺州农村发展极不平衡，有平原和山区之分，又有侨区和非侨区之分。一般来说平原比山区好，而侨区又比非侨区富裕。但侨区之间也有差别，有富区与穷区的区分。”有无侨汇、侨商和富裕的归侨，对侨乡社会分化极为关键，贫穷的山区和非侨区才是理想的武装革命根据地。作家“重复叙述”的出洋谋生和打强弱房之类相沿成习的侨乡特殊风俗，作为民族和地域文化的历史积淀，对社会状况的形成和革命斗争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决不仅仅如某些同类作品那样，把风俗描写作为点缀或装饰。这样的总体思路开阔而深远，蕴涵着非同寻常的历史感。

在人物角色上，小说把宗族家庭、阶级地位、社会交往、文化教养和道德品质错综结合，展示出丰富多彩的人性和人生形态。例如，对工农群众，以阶级地位即在社会经济体系中的地位作为分类的基本依据，一般来说穷则思变，穷人易于接受革命。但也不尽然：蔡老六是侨工里的硬骨头，优秀的共产党员，其父却是人中的渣滓，奸媳卖儿的烟鬼。而出身没落地主家庭的万歪，其父送他入塾读书是想把他培养为“栋梁”之才，他熟读《三国》，自比“卧龙”，父亲死后却学了看风水，成为土豪的军师，等等。重视和突出人格是其创作的一贯特色，在五六十年代机械决定论和血统论思潮泛滥之时，他难能可贵地在更广阔的范围内对“历史地发生了变化”的人性形态进行了成功的艺术探索。

在结构形式上，小说采用复线情节类型，以老黄来刺州开展农村武装斗争为主线，以若干主要人物的命运为副线，穿插作

为背景的小故事和非动作因素，组合成一部容量巨大而严整细密的长篇，比之作家以前的几部长篇，技巧上圆熟老练得多。主线的故事虽然只有半年，副线的故事却包括整整一代甚至追溯到上代。那些并列或交织的副线，就是一个个个人物的小传。全书有名姓者80余人，不少人物写得有声有色，描画出清晰的人生和心灵的轨迹。

在叙事方式上，小说运用全知全能视角，角度转换灵活，语调变化自然。反观《南洋淘金记》在人物（何章平）视角和作者（叙述者）视角之间的摇摆不定，可见作家在长篇小说叙事上的成熟。其中的性心理描写，已脱尽《丽季》和《人的希望》中的几分欧化色彩和语调，朴实隽永，活泼多姿，既是现代的，又是民族的。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洋学生黄洛夫和渔家姑娘阿玉的恋爱，一个诵新诗，一个唱褒歌，土洋结合，雅俗互补，感情“浓得化不开”，给小说平添一份浪漫色彩。小说以黄洛夫带着阿玉在青霞山上大发诗兴而结束，寄托着作家的审美理想，也是全书现代化民族风格的象征。

30年勤奋探索，司马文森形成了昂扬而开阔、质朴而隽永、雅俗相济、情理交融的个人风格。他在写华侨和侨乡社会、写抗战时代的人物、写武装革命的历史三个方面，都作出了独到的贡献。遗憾的是，当他在艺术上进一步成熟的时候，“窝里斗”的文革却夺去了他的生命。正如他在《天才的悲剧》初版序中所说：“从他身上看出了整个时代的悲剧，他的命运代表着这个时代进步的文化工作者的命运，他的悲剧代表了大多数文化人遭遇的悲剧。”本文总结司马文森的文学成就，也是对他含冤辞世30周年的纪念。

①曾敏之 1997年5月17日致笔者信。

②扬义《中国现代小说史》第三卷，人民文学出版社版，第227页。

作者王福湘，广东西江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526061)

责任编辑：陶原珂

论古代小说研究的分歧

□李日星

关于两种小说概念

《庄子·外物》所谓“小说”，是指与“大达”不相干的“小道”，即不可与经世之论相比的世俗浅见，并非文体概念的界定。这是公论。

汉代目录学家刘向、刘歆父子和史学家班固借“小说”一词用于学术源流和图书目录的分类、以“小说家”与诸子九家并列第十，从此，确定为诸子学派之一的专用名称、成为中国目录学史上的经典性概念。自《隋书·经籍志》采用《汉书·艺文志》的图书分类法，删繁并简，确立经史子集四部图书分类体系，千百年来代代相袭。“小说家”作为“子部”的构成部分，在目录学家和史学家的视野中，是学术源流的一支，图书目录的一类，而不是文体样式的一种。后人引用《汉书·艺文志》“小说家流”的定义，往往省略“家”字而直称“小说”，与原义相差甚远。《汉书·艺文志》以为，“诸子十家，其可观者九家而已。”表明“小说家”实乃“子余”性质。因为，诸子九家都出自“殷肱之材”，所论可通“万方之略”，而“小说家”不过是“闾里小知者”“刍荛狂夫之议”，没有完整的邦国之论、治乱之术，当然不可与之相比。可见，班固分诸子十家的根据是政治主张与思想体系之别。

至桓谭说“若其小说家，合从残小语，近取譬论，以作短书，治身理家有可观之辞。”①有人以为已初具文体意识。其实，桓谭对“小说家”著述的共同特征的概括，侧重于著述的来源和过程，而非文体特征的描述。其所谓“合”，即“杂合”之意。杂合从残小语，近取譬论，形成条文式的尺寸短书，这与班固谓其“街谈巷语，道听途说之所造也”是一致的。汉代史家以“小说家”命名学术、条理

书目，显然取义于“小说”不关宏旨、肤浅、杂乱琐屑等义，以归纳那些难以归属于正史，也远不及自成体系的诸子九家的短书杂记。简言之，“小说家”是包容极广的学术杂著和流派的泛称。

然而，“小说家”这个泛称却并非没有界定，其界定的标准就是唐代史学家刘知几所说的“小说”“自成一家，而能与正史参行”。②他强调小说在正史之外“自成一家”，这是自汉代对庄子“小说”内涵所作的扩张与延伸，并把“小说家”的著述分为“偏记、小录、逸事、琐言、郡书、家史、别传、杂记、地理书、都邑簿”十类，批评裴荣期《晋林》、刘义庆《世说新语》、干宝《搜神记》等琐言杂记“非圣”“乱神”的越轨行为。这表明他对小说家“与正史参行”所持的标准和规范态度。

传统目录学的“小说家”属史学范畴，而非文学概念。明代胡应麟对此了了分明：“小说，子书之流也。然谈说理道，或近于经，又类注疏者。纪述事迹，或通于史，又类志传者。”③他把小说概念外延到传奇，同时把奇书体文人章回小说《水浒传》《三国演义》称为“演义”而不以“小说”名之：“今世传街谈巷语，有所谓演义者，盖尤在传奇杂剧下”。④其界线是：演义只能与元明杂剧、传奇等戏剧同类相从，不能与小说家相提并论。但他把唐人传奇纳入小说家流，毕竟越过了雷池半步。为此，清纪昀编纂《四库全书总目》时予以纠正，对“猥鄙荒诞、徒乱耳目者”⑤（包括传奇）一概排除于小说家之外重申小说家的传统文化意义是中国君主制“博采旁搜”“闾巷风俗”的采风古制的产物，属于史学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小说家”与以散文形式叙述故事来寄情娱乐的“小说”，实为分属史学与文学两个领域

的两种概念。

把史学范畴的“小说家”（省称“小说”）借来指文学意义上的小说，始于南宋耐得翁的《鄆城纪胜》。他把当时盛行的“说话”艺术按题材分为“小说、说铁骑儿、说经、讲史”四类，其所谓“小说”已涵盖了烟花粉黛、神灵圣异、传奇公案等大部分说话艺术的题材内容，赋予了小说概念以全新的内容。耐得翁之前已有俳优小说、人间小说、市人小说、诙谐小说种种称谓偶尔被用作戏称，但不像耐得翁那样有质的确定性和分类标目的规范性。此后，文学意义的小说与史学范畴的小说分道扬镳，各有所统。胡应麟说：“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⑥明确指出唐传奇作家借小说之体寄寓情怀；明桃源居士《糖人小说序》谓：“唐三百年，文章鼎盛，独诗律与小说，称绝代之奇”，把唐传奇称为小说而与诗歌并列，明洪楩编刊《六十家小说》，小说成了话本称谓，不再是“说话”的隶属属性称谓。自此，对小说理论的探索渐次展开，文学意义上的小说概念得到多方面的阐释。

首先是小说与史学的分界。明初，谢肇浙认为：“凡为小说及杂剧戏文，须是虚实相半，方为游戏三昧之笔。亦要情景造极而止，不必问其有无也。”认为小说与史学的本质区别在于虚构故事还是实录史事，又以“小说野俚之书，稗官所不载”，^⑦划清了作为散文体叙事文学的小说与史学范畴的“稗官”之间的界限。

其次是对小说本体的认识。清初西湖钓史《续金瓶梅集序》云：“小说始于唐宋，广于元，其体不一。田夫野老能与经史并传者，大抵皆情之所留也。情生则文附焉，不论其藻与俚也”。认为小说的价值全在于“情生文附”、“情文并茂”，亦即谢肇浙所说“情景造极”。尽管小说文体有传奇、话本、奇书之别，语言有藻俚之异，但“情至则流”。“西游”阐心而证道于魔，“水浒”戒侠而崇义于盗，“金瓶梅”惩淫而炫情于色，都是从不同角度展示人的心灵世界，这是奇书之所以鹤立于小说之林的主要原因。谓小说以情胜，便与征信纪实的“小说家流”割席分

座，所以，他对中国小说史的断制十分明了：

“小说始于唐宋，广于元”。这与（元）陶宗仪“稗官废而传奇作，传奇作而戏曲继”^⑧的精辟论断，为小说史和小说文本的研究确定了理论走向。他们对小说文体和小说史的见解，已与今人接近。

其三是对小说功能的阐释。著史的宗旨是以史为鉴，小说的作用在娱情明志。谢肇浙所谓“游戏三昧之笔”，正揭示出小说的创作与传播中特有的文化品位。（明）郎瑛《七修类稿》：“小说起仁宗时，盖时太平盛久，国家闲暇，日欲进一奇怪之事以娱之。”已说明小说兴起于闲暇娱乐的需求。传奇体文言小说以其风雅韵致流行于文人士大夫的书斋案头，而话本体白话小说的诞生则意味着小说自书斋文案走向市井民间，完成了小说本质上的通俗化、大众化和娱乐性、商业性的历史变迁。这种小说功能的外化显现，足以证明郎瑛的判断的正确。小说的创作与传播的游戏、消遣和娱乐性质，与以补正史之不足为著述宗旨的“小说家流”判若泾渭。

在以经史文化为主导的古代中国，“小说家流”一直被冷落到子、史之末，真正意义上的小说，则又被排斥在“小说家流”之外而倍遭白眼。尽管从耐得翁到明清李贽、冯梦龙、凌蒙初、金圣叹、毛宗岗、张竹坡、李渔等人渐次深入地研究小说理论与美学，并形成了评点、序跋式的小说理论，但是，直到近代梁启超等人掀起“小说界革命”，“小说”才名正言顺地成为传奇、话本、演义、奇书等各种小说形态的总称。

关于小说研究的两种倾向

由于历史上客观存在两种小说范围和两种小说概念，小说史研究的分歧也便由来已久，集中体现在研究对象的两种选择和小说史断制的两种倾向。历代史评家把“小说家”的“小说”作为研究对象，寓批评于分类；而自耐得翁而下的才子文人，如李贽、金圣叹等，把传奇、话本、奇书作为研究对象，寓分类于评点序跋。两者都没有形成系统的专著，直到鲁迅《中国小说史略》才把小说史的研究系统化，是为经典性的小说史开山

作。但是，《史略》一方面肯定唐代“始有意为小说”，另一方面又承认“古小说”的存在，并在唐人传奇之前列“神话与传说”、“汉代小说”、“六朝小说”、“志人小说”和“志怪小说”等名目，把中国小说的源头上溯到远古神话传说。后来的小说史研究便基本上趋于两种倾向：一种认为小说始于唐代，把严格意义上的叙事文学的小说作研究对象；一种把文学意义上的小说和史学范畴的“小说家”的“小说”不加区别地混合在一起，把小说史的起点上溯到魏晋南北朝、先秦两汉，乃至春秋战国。近十年来，这两种倾向日益集中，分歧的焦点愈加明朗。

不加区分地把史学范畴的“小说”，同散文体叙事文学的小说混为一谈，是以往小说研究中存在的根本问题，也是古今小说理论接轨的主要障碍。侯忠义《中国文言小说史稿》开宗明义就说：“我国的小说，起源于春秋战国，盛行于汉魏六朝。把小说作为独立的文体和艺术形式，是汉代人始具有的观点。”他把汉代图书分类的“小说家”类，看作“独立的文体和艺术形式”的“小说”，把《汉书·艺文志》所列15种“小说家”及历代史学杂著，按记怪、神仙、轶事、琐言、博物、笑话、传奇等分类考证分析。尽管作者着力甚深，对作品的考证论析和对历史线索的疏理达到前所未有的水平，但是，按其观点和通史线索，恐怕当今的小品、相声也可冠为“小说”了。

另一种小说史的研究倾向，从文体自身的演变，客观地描述小说发展的源与流。石昌渝《中国小说源流论》即以最新的研究成果代表着古代小说史研究的新趋势。他认为：“传统目录学的‘小说’与作为散文体叙事文学的小说，分水岭就是实录还是虚构。说实话的（至少作者自以为如此）是传统目录学的‘小说’，编假话的是作为散文体叙事文学的小说。”然后，他从文体传承关系对史传的结构方式、叙事模式和修辞传统加以探索，揭示其蕴涵在深层次的“小说文体因素”及其流变：“中国小说的母体是史传”，史传孕育的小说文体因素，在独立于正史的“杂史杂传中崭露头角，通过志人志怪等‘古小

说’形成胚胎，在文以载道的唐代古文运动中，逞才弄藻的唐才子反其道而行之，把‘古小说’中的一支发展为休闲遣兴的传奇，揭开了作为文学的小说历史的第一页”，“传奇小说的出现，宣告小说文体的诞生”。这一结论反映了中国文学发展进程的本来面貌。

由上述两种研究倾向，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到，划分两个小说概念和范围，使史学杂著和文学范围的小说有一个科学的分类，对于古代小说的研究至为重要。在具体处理小说文类与历史发展的问题时，以下三种现象值得注意。

①“见仁见智”说。如李悔吾《中国小说史漫稿》，一方面切中肯綮地批评了80年代几部古代短篇小说选集选入《左传》、《国策》和《史记》的一些篇章作为小说作品；一方面又认为在小说分类上“这仍然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表现出放弃自己的“尺度”，回避对实质性问题展开深入讨论的宽容态度。

②“童年”说。《中国小说史漫稿》把先秦、两汉，看作小说的萌芽时期，“这一时期的神话、寓言、史传、野史、传说、宗教故事等，都孕育着小说艺术因素，为小说文体的形成准备了条件；同时也露出小说的童年时期形成志人、志怪两大类别的端倪”。“从后汉至唐代以前，是中国小说的童年时期，或者说是小说的初步形成时期。所谓

‘童年’，意味着这一时期被大家称为小说的作品，已初具小说的规模，大体符合小说的基本条件，但同时又是不成熟的。”《漫稿》没有从根本上划清史学范畴的“小说”与文学范畴的小说之间的界限，把“母体”看作“童体”，这正如他所批评的“把‘类似’的当成‘真正’的”，忽略了两种小说的本质区别。

《中国小说源流论》论述得十分明确：中国小说是在史传文学的母体孕育的，作为附属于史传的唐代以前的志怪志人小说，只是小说孕育过程中的胚胎形态。唐代传奇才是脱胎于史传母体而获得独立地位的小说文体的发端，因此，唐以前的“小说”是散文体叙事文学的小说的史前形态。

③“灵活运用”说。《中国古代小说百

“写作思维场”论

——□杨文丰——

当今的写作思维研究，将人类复杂整体联系的写作思维分解为单个的或部分的写作思维来认识。这是敲碎圆镜的方法。笔者认为，客观的研究，应该把写作思维视作一个完整的圆镜系统，从场论的视角进行考察。

一

确立写作思维场的依据是什么？“场”原是物理学概念，是指相互作用的客观存在。我们“可以把思维确定为：人脑对现实的概括、间接的反映；这种反映借助词而实现，并以已有的知识为中介；这种反映是和人对世界的感性认识及其实践活动密切联系着。”^①写作是写作主体按照写作思维进行的系统活动，是写作主体各种思维相互作用及其定向运动的活动。我国知名的思维学学者陶同教授指出：“主体大脑贮存的种种信息是通过生理的物质和能围绕统一的思维线索相互作用而形成的。脑中任何一思维的闪现都是思维场中种种因素共时性相互作用的整体功能和结果。”^②具体来

说，写作思维活动中主要存在四种相互作用：一是思维与知识、经验等之间的相互作用。写作是创造性活动，写作思维必然会涉及主体所掌握的知识及写作经验，也得考虑与当时已有的写作经验和理论有什么关系，用什么手法和途径去实现等等。二是写作思维与思维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写作活动是多种创造性思维活动的结果，其间，至少有两种以上思维会发生相互作用。三是新信息进入思维领域之后，即使不是和所有思维起相互作用，也会与至少一种思维产生相互作用，如对其接纳或拒绝，限制或交流，左右或利用等。四是任何写作新思维都产生于或离不开各种相互依存的思维群整体，因为，正如格式塔心理学指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产生于各种相互依存事实的整体，以及这些相互依存的事实具有一种动力场的特征，这就是场论的基本主张。”^③

写作思维场的确立，也可从电磁场、引力场等“物理场”的特征得到印证。物理场的基本特征有：①存在于空间区域；②场内因素之间具有相互作用；③场本身具有能量、动量和质量，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和

科全书》对古今“小说”概念采取“加以灵活运用”的原则，在具体做法上，这部书全部收入了宋代以前的包括《汉书·艺文志》所列“小说家”15种在内的所谓文言“小说”，对宋元的文言小说则大部收入，明清两代的文言小说却有选择地收入。因而出现了《国史补》与传奇并列，《缀耕录》与话本同存，何良俊《语林》同笑笑生《金瓶梅》齐驱的史与文混杂的局面，另一方面，又没有一以贯之。这不能不说这是这部集大成之作的最大遗憾。

① 《文选》卷三十一，江文通《拟李都尉从军诗》

注引《新论》。

② 刘知几《史通》卷十《杂述》。

③④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的《仇流绪论》、《庄岳委谈》。

⑤ 《四库全书总目·小说家类》。

⑥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卷三十六。

⑦ 谢肇浙《五杂俎》卷十五。

⑧ 陶宗仪《南村辍耕录》。

作者李日星，广东五邑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529020

责任编辑：陶原珂

实物相互转化。④写作思维场也有这些基本特征。首先,写作思维场存在于大脑这一空间区域;其次,写作思维场内各思维之间,思维与知识、经验之间也确实存在互相影响、互相制约、互相排斥和交融等作用;其三,写作思维场也存在着能量、动量和质量,写成的文字是它们转化为实物的标志。写作思维场的能量,在一定程度上可通过写作主体的表现得到形象的昭示,如,诗人写诗时的迷狂、激动、速度及顺畅程度等,便是写作思维场能量大小的表现。物理场中的动量与速度有关,其方向就与速度的方向相同。写作思维场是具有思维流向和思维速度的场。写作思维场的流向,即是思维的指向,思维的速度则表现为写作思维的效率。写作思维场的质量,可看作是写作思维场效应的质量,它也可外化为写作的质量。

确立写作思维场,并不否认个体思维对写作活动的影响,而是将写作活动中的各种思维置于一个客观上存在相互作用的综合环境,即场之系统中去考察。在写作思维场这个系统之中,若没有个体思维的作用,也就没有各个体思维之间的相互作用,因而也就没有了超个体的整体写作思维场了。

二

写作思维场,是各种思维、信息以写作为目标指向,共时空性地产生相互作用、整合,从而产生出整体效应的动态功能系统。写作思维场以场的形态存在,是由基础与信息场、发散思维场和收敛思维场三个子场构成的复合场。各子场由本身的构成因素相互作用而形成。各子场的内涵及与写作思维场的关系如下。

基础与信息场主要由写作主体的资质秉赋、观察力、兴趣、情绪、意志、气质、生活经历以及知识等要素构成。知识隶属于信息。其中知识又是一个由经验、理论和方法构成的综合化、整体化、系统化的体系。师承关系等,也归入这一体系。写作主体的知识结构,作为中介,对写作思维场起着极大的制约作用。前苏联心理学家捷普洛夫指

出:“一个空洞的头脑是不能进行思维的。”缺乏与写作指向有关的知识,等于缺乏思维的原材料,“巧妇难为无米之炊”,难以使思维继续进行。反之,知识越丰富,思路就越灵活,判断也就越准确。可见,知识又是使写作思维场有序性进行的基础和保证。情绪则可以通过智力因素间接地影响写作。“情绪是人对客观事物的态度的内心体验,是由客观事物引起的。”⑤能够引起强烈情绪反应的事物,容易记住。情绪愈丰富,写作思维场中的想象就愈活跃。基础与信息场基于本身各构成因素的变化和相互作用,呈现动态变化性。写作主体在时间序列中因受时代氛围、教育等的影响,会推动基础与信息场的重塑。基础与信息场和写作思维场及其它子场之间,亦产生相互作用和影响,产生动态变化,在动态变化中影响着写作主体的写作活动。

基础与信息场对写作思维场的贡献主要是基础作用,而要使写作思维灵活、新思想层出不穷,则不得不依赖于发散思维场。发散思维又名辐射型思维,它围绕某个问题沿多个方向想开去,从所找到的解决问题的多种方式中选择最佳方案。发散思维的基本方法包括逆向思维、侧向思维、想象、联想、灵感、直觉、假说等,⑥它们是发散思维场的构成因素,互相作用、影响、交融。一个写作题材进入写作思维场,写作主体为了确定是否值得写,它既可产生直觉判断,也可产生假说或想象活动;假说之中又同时有想象和直觉在相互作用。正是这些发散思维方法的相互作用、影响和交融,构成了发散思维场。发散思维场根据各构成因素的动态变化和运动,构成了自身的内部运动。发散思维场的能量、动量和质量,皆体现在所产生的思路上。发散思维场最大的特点和功能在于善于冲决思维定势,能积极、主动地开拓出新思路。

收敛思维场由各收敛思维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和相互交融产生。常见的收敛思维有分析与综合、比较与类比、抽象与概括、归纳与演绎、定性与定量等。收敛思维是纯理性思维,它的产生必须以发散思维为前

提。⑦有了发散思维提出的诸多新思想、思路、问题，收敛思维场才可进行扬弃、评价、选择、提炼、组织和确认。

复合型的写作思维场中的三个子场，既相对独立，又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配合、互相影响。其相互关系可由下图表示。

发散思维场 ⇌ 收敛思维场



基础与信息场既为发散思维场提供基础信息，也为收敛思维场的决策预备了信息等水准和条件，起着基础场的作用；发散思维场既是收敛思维场的前提，也对其他两子场起到影响、促进等作用。发散思维场起着“思维发生器”的作用；收敛思维场既是写作思维场的“决策机关”，也对其他两个子场起到影响、促进等作用。三个子场相互联系、影响和作用，不仅构成了写作思维场，也促进着写作思维场的演化，并产生出场效应。

三

写作主体进行写作活动，写作思维场的场效应就产生了。写作思维场的场效应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立意为文。“为文”是指写作思维场以成文为根本指向、目标或结果，还需考虑不同文体的规范体式。“立意”即确立为文的中心思想或基本意向，以及选字、组句、构段、结篇的指导思想。文意的隐显、朦胧、深刻、肤浅等，皆由写作思维场的立意倾向决定。意是写作的前提，通过字句而得以表现。同时，立意也对写作思维场运行起到一定的引发导向作用。朱光潜先生就曾在《作文与运思》一文说道：“写成的字句往往可以成为思想的刺激剂。我有时把一段话预先想好，可是把它写下来时，新的意思常源源而来。”

(二)整体性。写作思维场效应的整体性，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写作思维场中的任何一个行为，均是整体效应的结果，而整体效应得靠各子系统或各思维因素的

共同作用才能产生。任何单一思维方式（如想象），都是受思维场中其它思维的作用才能产生的。当然，其间有的作用可能转化了，有的也可能中途消失了。二是写作思维场的所有作用均发生在同一相关的空间区域，即因而富有空间整体性，这是必然的。三是写作思维场中的各种相互联系和作用，“具有时间整体性，即在系统整体的演化发展过程中，发展的每一步都具有继承性和延续性。”⑧

(三)能动性。写作思维场效应的能动性，是指促使写作主体进行写作的思维、写作以及对生理反应产生影响的能力和作用。能动性产生的原因，一方面是写作思维场内部各因素、各子场之间，存在着不断的运动和相互作用，促使着写作思维场的演化和发展。另一方面是写作思维场与外界环境之间存在着不断的物质、能量与信息的交换，这些外因通过内因也对写作思维场产生作用，共同构成了写作思维场的能动性。写作思维场的能动性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使写作具有明确的目的性和计划性。目的性与立意为文性相关，它使主体对所写的作品具有总体构想和实施步骤。二是使写作呈现主动创造性。写作主体面对的写作题材、词语很多，主动地根据最有利于表达写作的中心和文体的需求，作出主动的选择、改造和创造。三是使写作对写作主体的生理活动产生影响。科学事实已经证明，人的心理，一方面依赖人体的生理过程，另一方面又积极地作用于人体的生理过程。对于写作主体来说，“脑越用越灵”是合乎规律的。

(四)混沌性。在混沌学者看来，世界的本质是非线性的，三体相互作用就会进入混沌。“混沌状态，即宏观混乱、微观有序的状态。所以混沌亦不是一片混乱，而是有序和无序的统一，是乱中有治，是决定论系统当中自身产生出来的随机性。”⑨对混沌的描述，学界尚未统一，常见的涉及有序与无序、稳定与非稳定、完全性与非完全性、确定性与非确定性等方面。有的学者已发现了非线性系统由有序向混沌转化的常数为 4.

6692016090。⑩写作思维场作为系统，也同样存在着混沌性，对写作思维场来说，混沌的主要表现有：整个写作思维场中各子场皆有许多因素、规律在其中起作用，它们相互联系、交互作用、纵横交错，造成了整体无规律或失向性状态；写作思维场中此部分状态有序，另一部分却无序，有序与无序共存互扰，又倾向妥协。对一篇文章的整体如何写有基本倾向，而面对文章的局部如何写尚未明晰，或局部如何写明晰，整体如何写尚不明晰，等等。混沌状态有个最显著的特征，这就是“蝴蝶效应”，意思是说，今天一只蝴蝶在北京拍动一下空气，就足以使下个月纽约的一场暴风雨为之改观。”⑪写作思维场效应中确实是存在蝴蝶效应的：一篇散文作品，开篇首句文字高雅或粗犷，影响所至，可使整篇文字风格皆高雅或粗犷。

五)跃迁性。跃迁性是指写作思维场从常态不经过逻辑推理直接跳跃到高级态或极态状态的特征。写作思维场的跃迁性表现为直觉和灵感。在写作中，直觉是写作主体的写作思维场在一瞬间便判断、理解、把握和领悟出并非刻意追求过的事物的“主要矛盾”，并作出主观结论的场效应。当写作对象与写作主体的内在信息“相碰”时，便可跳过逻辑推理，立即产生“共鸣”和“理解”，使写作思维场直接跃迁到直觉状态。而灵感的出现，同样没有经过正常的逻辑推理。灵感是写作主体的意识和潜意识高度清晰、敏锐而异常积极地涌现，并与相关的信息实现最佳妙的融合，指向性创造能力突然跃迁到高级态或超常态时的心理状态。灵感是写作思维场中各因素之协同性突然

跃迁，生产能力瞬间达到超常发挥，可一气呵成作品或克服创作难关时的场效应。直觉和灵感，绝非个别思维因素的行为，而是整个写作思维场非逻辑性的总体效应。直觉和灵感作为写作思维场的跃迁性效应，说明写作思维场作为非线性系统，在发生演化的继承性和延续性的渐变的同时，同样存在着突变。这是写作思维场演化过程中的一种思维跳跃和中断。

①曹日昌主编《普通心理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0年8月版，第256页。

②陶同《大智慧——思维场控制学》，知识出版社1991年11月版，第14页。

③K. Lewin, *Field Theory in Social Science*, Harper & Brother Publishers, New York, 1951, P. 25.

④参见《辞海》及有关物理教科书。

⑤王极盛著《科学心理学》，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7月版，第62页。

⑥⑦游国经、钟定华主编《创造性思维与方法》，人民日报出版社1996年11月版，第13、43页。

⑧湛敏《试论系统科学思维方式的特点》，人大复印资料《科学技术哲学》1997年第5期。

⑨潘炳至、杨辉《论混沌思维》，人大复印资料《科学技术哲学》1997年第9期。

⑩⑪(美)詹姆斯·格莱克《混沌学》中译本《序二》、《序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

作者杨文丰，广东省科技干部学院讲师(510640)

责任编辑：陶原珂

关于《广州话正音字典》

□詹伯慧

从1990年开始运作的广州话审音工作，经过粤、港、澳审音委员们共同努力，于1994年年底大致完成；从1995年开始，我们的工作转到编纂《广州话正音字典》上来，在原来“广州话审音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了“广州话正音字典编纂委员会”，下设编写组，具体负责编纂字典的工作。1997年年初初稿基本编就，同年5月定稿基本完成。以下介绍本正音字典的内容和特色。

一、收字

《广州话正音字典》因为是字典，原则上只收单字。尽管我们在审音的阶段曾讨论、审订过数以万计汉字的粤读，其中包括一部分不大常用的汉字，但是考虑到目前粤语在社会应用上实际情况，为了突出实用性，也为了适当节约篇幅和加快编纂速度，以常用汉字为基础，加进一些粤语中专用的方言字作为这本字典收字的范围。常用字以《现代汉语词典》中的单字条目为依据，剔除个别仅具别一方言义而在粤语中不用或生僻字无粤音可读的字目，其余单字字目一概收录。这样一来，单字目就接近一万，说是“常用”，实际上也有一些并非常用的字了。

《广州话正音字典》不采取音序排列，而是以部首和笔划的顺序排列字目，同一个汉字即使有不同的音义，也都统摄在一个字目之下。这样一来，单字目的数目就比《现代汉语词典》少了一些，只有8000多个。至于粤方言的特殊用字，我们尽量收录，如“餸”、“𠵼”、“呖”等等，个别连绵词的特殊用字如“由甲”（蟑螂）等，自然也都会在这本字典中有所反映，而借用同音常用汉字表示粤语特有含义时，我们只将此含义作为该字目下的方言义项列出。例如“𠮾”字在粤语中有“蛮横”义与之同音，就借用此同音汉字来表示

而未另造方言字，即在“𠮾”的义项中加上这一粤方言义项而已。就这样，粤方言中以单音节出现的方言词汇，分别以自创粤语字和在同音汉字内设立粤语义项这两种方法录入本正音字典之中。实际上，《广州话正音字典》收字的范围，也只限于两个方面：一是《现代汉语词典》中的单字，二是粤方言区人民大众根据粤方言社会应用的需要创造出来的粤语方言字。在8788个总字目中，粤语特有的方言字目有196个，它们分别按部首、笔划顺序插于字典当中。

在同音汉字内列入粤语特有的方言义项方面，如现代汉语的“现在”一词在粤语中有“而家、宜家、依家”三种写法，我们不赞成花功夫去寻本字、“正本清源”的做法，因为，同音代替既是人民大众的习惯用法，我们只需在约定俗成的范围内斟酌选定有分歧的几个同音字中的一个就行了。

《广州话正音字典》还计划分“简体字立字目”本和“繁体字立字目”本。前者所收字目除方言用字外，凡见诸《现代汉语词典》的，一律以国家公布的简体字为准，而以该词典的汉字形体为依据，繁体字及异体字在简体字目后以○列出。

二、注音

《广州话正音字典》中每一个字的注音，都贯彻审音时拟定的原则：首先都以今音为基础，既考虑语音发展、语音结构的规律性，也考虑语言应用的通用性。特别重视那些已经深入人心、家喻户晓的读音，对一些不合古音及反切的字音，只要已在社会上广泛使用，也考虑承认现实，适当加以保留，或作“俗”读看待。例如“𠵼”这个字，按照粤音规律应读作tʃau35，但时下不少人读为tʃa55，我们就不能无视语言应用中的这一现实，故

把 $\text{tʃa}55$ 音作为俗读音和传统的 $\text{tʃau}35$ 并收。

《广州话正音字典》的注音,为了避开印刷(打印)中遇到的困难,使用一个只用 26 个拉丁字母而不必加进其它字母、不必对拉丁字母作“改造”,同时又比较接近国际音标的注音方案。为此,我们选择了 1990 年香港语文教育学院在《常用字广州话读音表》中使用的国际音标注音系统。这个系统对国际音标表上某些非拉丁字母的符号作了适当的更改,如用 ng 代替 ŋ ,用 a 和 aa 分别代替 ə 和 a ,使我们的注音音标能够只在 26 个字母范围内运作。

另外,我们原则上对每个字目都标出直音字,没能找到声韵调俱同的字,就找声韵相同的字而在该字右上角注明应改读的声调,如“跑 paau2 (驰 2)”,声韵同,调不同。实在无法找到直音字的,也就只好阙如了,如“罿 aang1”,就只好不标直音了。

这本《正音字典》每个字目在首先注出广州话音读及其直音字以后,以《现代汉语词典》为依据列上该字的普通话音读,这是非常必要的。与此同时,出现在本字典中的粤方言特殊用字,因为是普通话中未有的字,也就不必注普通话读音了。标注普通话读音,只注汉语拼音,不另注普通话的直音。

既然是《正音字典》,我们不能不尽量减少异读,能“定于一”的即定于一。异读的情况很多,取舍之间往往很费斟酌。对于多音多义的字,一般收录常用的义项及其读音,从音随义转的原则出发,将不同音读分别(一)(二)(三)……列出,再在每个音读下注明所表示的意义。比较麻烦的是同义异读的一字多音现象,虽然几个不同的音并无别义作用,但却不能一概只留其中一个。有的异读属古今的不同,有的异读属正俗的不同,有的异读属于“文白异读”,有的异读属专名的特有读法(“名从主人”)……,我们不回避语言现实,而实事求是地看待这许多的同义异读字。该保留的仍适当保留,凡经过广州话审音委员会讨论过的读音,一般都作为第一注音来对待,然后再考虑列出一般不可舍弃的其它异读音,分别以“古、俗、又、

文、白”等字眼加以标识。

有的字目在粤音中并无异读,但在普通话有不同读音,我们保留普通话异读,不因粤音无异读而随意舍弃。如“差”字在广州话只读 $\text{tsa}1$,在注普通话音时就要将 chā、chà 都列出,在不同的音后说明不同的义项。

《广州话正音字典》是汉字的音读字典,每个收入本字典的字目,都要首先注出广州话的读音,再注上普通话的读音,以便读者对照学习。因此,不论所收的汉字作为语词在广州话中是否使用,我们都给注上一个粤音,以免一些粤方言区的人遇到粤语不大使用的字(词)时,不知该念什么音。例如“浇水”的“浇”字,广州话口语中根本不用,因为广州话只说“淋水”。但我们仍给“浇”字定音为 $\text{giu}1$ (娇)。这样,人们在使用粤语碰到这个字时,便不至于读不出音来。

我们在注音时尽量吸收前人已有的成果,这不仅是尊重科学的态度,也是“从众从今”的态度在注音中的体现。在我们所收的 8000 多个字目中,凡是已经出版的粤音字典中收录了的,我们首先参考这些字典,如果这些字典中都标为一致的音,我们决不轻易怀疑,轻易舍弃。香港教育署语文教育学院于 90 年代初编纂的《常用字广州话读音表》中收字 4761 个,我们的字典中所收的字目只要是这 4761 个中的,一般都会参照这本《读音表》,尽量和它的注音取得一致。此外,对于某些稍为罕见一点的字目,我们一般都会参阅《汉语大字典》,以确定一个合理的折合音。因为,《汉语大字典》是迄今为止被公认注音比较齐全(分中古、上古、现代三段注音)的一部大型工具书,在注音方面适当吸取它的研究成果,是完全必要的。

三、释义

《广州话正音字典》在释义方面不求义项的完备,每一个常用字字目只酌收其常用的义项而舍弃一些非常用的义项。这就带来了什么是常用义项,如何“酌收”常用义项等一系列问题。由于字目的义项多少很不平衡,我们采用比较灵活的办法,在《凡例》中提到义项的取舍时,用“无论是不同音读

的各种字义，还是同一音读的各种字义，均酌收其常用义项”来表示。正因为这一灵活，出自多人之手的这部《字典》，在义项的多寡取舍上，难免有不够平衡之处，可能有的字目漏收了该收的常用义项，有的字目却又多收了并非常用的义项。尽管编写稿汇总后我们在审订稿时也注意到这个问题，作了一些必要的增删，但可能仍有一些欠妥之处。只好日后再进一步完善了。

这本《字典》的释义有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是录自《现代汉语词典》的单字字目，占全书的绝大多数，释义时仍以现代汉语通用的书面语释义，以简明易懂为原则；一种是少数属粤方言特殊用字，未见诸《现代汉语词典》的。这类方言字目属方言特色的体现，先释以方言义，举方言例，再在（）中附上普通话对译。那些使用现代汉语通用汉字而具有某一粤语义项的，则在此义项前以“方”表示，仍用通用的书面语释义。

为了尽量做到简明扼要，除虚字、某些方言字及个别古籍用字外，一般字目释义，只举例词便可明白的，就不举例句了。例词、例句的选用适当考虑到能够反映粤方言地区的实际情况。

《广州话正音字典》虽然是单字的字典，但在释义时遇到一些单字无从释义的字目，如连绵词及某些地名用字，我们在列出该字目后先把复音词列出，然后再释义，而以“见X字”方式处理。这样既不破坏单字词典的体例，也解决了汉语中确实存在的单字无法释义的问题。如“袈”字，我们这样处理：

袈：【袈裟】ga1 sa1 隹沙]jiáshá

和尚披在身上的法衣。

裟：sa1 纳]shā 见“袈”字【袈裟】。

粤方言特有的方言字不能单独释义的连绵词，如“油甲（蟑螂）”，也照此法释义。

在释义方面，我们也都注意参阅《汉语大词典》，因为这部“源流并重”，收字和义项最多的大词典，在我们释义中遇到麻烦时，同样可以给我们许多启发。

四、检索

《广州音正音字典》用部首排列字目，因

为所收的字目基本上来自《现代汉语词典》，我们的检索体系基本上也仿照《现代汉语词典》书前的部首检字系统，但有一些必要的调整。

①《现代汉语词典》是词典，正文以音序排列，多音字以音分列，而同音同形而完全不同义的字，从词的角度出发，也分列。

《正音字典》不管同一字目有多少不同的义，是否属于几个不同的词，或有多少个读音，都一律只在字典内以一个字目出现一次。

②《现代汉语词典》的部首检字表中，为方便读者查检，同一个字目常有在不同部首中同时列出的现象，如“凹”字同时在“丨”部和“匚”部出现，“嘉”字同时在“士”部和“口”部出现，而《正音字典》在部首目录中，一个字只出现在一个部首中，因此，《现代汉语词典》的部首检字目录中列出约9452个字目（不包括繁体字），其中有860个左右是第二次或第三次出现的。《正音字典》的部首目录中减去这860个，再补充196个广州话特殊用字，总共就有8788个，这个数字也就是我们《正音字典》所收录的字数。

③除部首检字外，《广州话正音字典》同时编列了音序检字表，方便读者从音的角度检索。《音序检字表》分为两种：一种是《广州话读音索引》，使用本字典注音方案，按26个拉丁字母次序排列广州话音节；另一种是《普通话读音索引》，采用汉语拼音方案，也按拉丁字母次序排列普通话音节。字典中所列196个广州话特殊用字，未有普通话读音，在《普通话读音索引》中附列于最后。

④《广州话正音字典》所收每个字目，都按部首笔划次序编列序号，以方便查检。

我们希望这本集合粤、港、澳粤语学者智慧，在共同审音的基础上编纂出来的《广州话正音字典》能够受到粤语使用者和研究者的关注。《字典》出版以后，务请各位专家多提意见。

作者詹伯慧，暨南大学中文系教授
510632)

责任编辑：陶原珂

读《孙中山基金会丛书》

□陈锡祺

当我拿到第一批《孙中山基金会丛书》时,感到一种难以言传的喜悦和激动。我从事孙中山研究40余年,第一次看到有这么多研究孙中山的著作在同一个出版社同时出版。对丛书的学术水准,事前我就很有信心,见书以后,我发现书的内容比我预计的还要好,而书册装帧、印刷质量之佳,在同类书籍中更属上乘。这套丛书,的确是为孙中山诞辰130周年纪念活动献上的一份厚礼。

在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历史上,孙中山有极为重要的地位。也许,在孔夫子之后、毛泽东之前,没有哪个历史人物能像孙中山那样,在生前身后对中华民族的发展都起到那么巨大的作用。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孙中山的光辉业绩和伟大思想,越来越被后人怀念和理解;其意义超越了时间和空间的局限,成为全人类的宝贵财富。无论在中国(包括内地和台、港、澳地区)还是在外国,孙中山都是最受研究者注意的历史人物之一。近20年,在我国内地所出版的研究孙中山的著作就数以百计,所发表的学术论文达数千篇。孙中山研究也成为学术交流的重要课题。仅在孙中山家乡中山市翠亨,就举行过4次大型的研究孙中山的国际学术研讨会。孙中山研究因其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成了史学研究中一个特别活跃的领域,其成果之丰硕、交流之频繁以及政府、社会重视的程度,都是历史学其它方面难于比拟的。

尽管孙中山研究已经取得可观的成果,但这并不意味着难以再有重大的进展。问题是既要对以往的成果做总结,也要发掘新的资料,拓展新的领域和课题。孙中山基金

会成立几年来,一直把支持开展孙中山研究作为一项主要任务。正是本着总结和创新的目的,孙中山基金会与广东人民出版社一起策划了《孙中山基金会丛书》的出版计划。在基金会理事会的支持下,经过编委会、出版社、作者的共同努力,终于使第一批丛书在孙中山诞辰130周年到来之前如期同读者见面了。

第一批丛书的作者,在我国内地的孙中山研究界颇有代表性。这10本书,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我国内地孙中山研究的当前水平和新的进展。金冲及同志的《孙中山和辛亥革命》和张磊同志的《孙中山:愈挫愈奋的伟大先行者》两书,既收录了他们两位当年的成名作,也收录了他们近年的新论文,从中我们可以窥见两位孙中山研究专家的学术历程。他们的研究各有特色,自成体系,侧重点也不相同,而他们的很多观点,在国内同行中已得到广泛的认同。黄彦同志视野广阔、见解深刻、思路缜密、治学谨严,无论是旧作还是新作,都不固成说,予人很多启发,而他在收集、整理、考订、编纂孙中山的史料方面,更有其独特的贡献。从《孙中山研究和史料编纂》一书我们可以体会到他治学的一些特点。姜义华同志才华横溢,在近代文化研究方面建树良多,他的《大道之行——孙中山思想发微》一书,从研究孙中山在本世纪初如何为中国发展提供了总的造型的角度,对孙中山思想提出了不少独具慧眼的精辟见解。段云章同志在各位作者中与我共事时间最长。三四十年间,他专注于孙中山研究,在很多问题上发表过论著。《孙文与日本史事编年》,是他花费了多

年心血的力作,资料丰富,考订精审;对研究者来说,这是一部可以放心引用的可靠专著。李吉奎同志的《孙中山与日本》,则是另一部全面、系统、完整地研究孙中山同日本关系的专著。他研究这个课题近 20 年,发表了不少专题论文,本书可以看作他多年研究的总结和发展。其特点是重视发掘孙中山与日本关系中的内在因素,揭示和分析一些重要而以往人们不甚了了的问题。因为日本是同孙中山关系特别密切的国家,他先后 14 次踏上日本的土地,在日本度过大约 13 的革命生涯,所以,《孙中山基金会丛书》第一批书目中,有两本研究孙中山同日本关系的专著,也是合理的。林家有同志以往在研究民族主义、第一次国共合作等课题取得很多成果。《孙中山振兴中华思想研究》一书,在他以往研究的基础上,再进一步研究孙中山与中华民族的发展,孙中山的民族主义、民权主义的发展及实践,孙中山的经济建设、文化教育主张,孙中山的国情观等问题,富有说服力地揭示了孙中山“振兴中华”思想的丰富内涵和社会意义。邱捷同志的《孙中山领导的革命运动与清末民初的广东》一书收录的论文,既有对孙中山各个时期革命活动的研究,也有对清末民初广东社会经济一些开创性的探讨,而后一部分的论文,对了解孙中山革命活动开展的社会背景很有帮助。刘曼容同志是一位青年学者,她的专著《孙中山与中国国民革命》,在一系列理论和具体问题上都作了有创见的研究,该书的附录“孙中山与国民革命学术史概述”,则是对这个研究领域的一个全面的学术总结,对研究者颇有参考价值。

题材和形式的多样性,也是这套丛书的优点之一。在 10 本书中,既有专著,也有论集,还有译作。这次的译作,是李志业、王美嘉、郑泽隆编译的《孙中山与广东——广东省档案馆库藏海关档案选译》一书。这是一部有价值的史料书,它不仅提供了大量直接反映孙中山革命活动的资料,而且提供了许多孙中山革命活动的背景资料,例如当时广东各界对重大事件的反应,在广州的外国人态度等等。这本书的出版,使我们进一步

认识到,有关孙中山史料的发掘,还有不少工作应该去做。

为了把这套丛书出好,基金会建立了专著系列、论集系列、资料系列、译著系列 4 个编委会,都由年富力强、研究有素的学者组成。据我所知,在各位正副主编的主持下,各编委会都以极为认真负责的态度开展工作,对拟入选的书稿反复讨论。所有审稿人全力以赴,对每一部书稿认真进行审查,提出大量的修改意见。有些是数易其稿,才送交出版社的。这就保证了丛书的学术质量。广东人民出版社为这套丛书安排了最优秀的编辑、校对和设计人员,保证了丛书的出版质量。可以说,这套《孙中山基金会丛书》,是学术界和出版界成功合作的一个范例。

对这套丛书的印刷、装帧,我还想多说两句。对学术著作的出版质量,不少学者都感到不满和无奈。一些著作,内容不错,但印刷质量之差、装帧之简陋,令人遗憾。把我们前些年出版的学术著作,和在台、港地区出版的学术著作放在一起,印刷装帧质量的反差实在太大了。我们的一些学术著作,还有校对粗疏、错字甚多的问题,令人难以卒读。但这批《孙中山基金会丛书》,同境外出版的学术著作相比并不逊色。国内外一些学者得到这套丛书时,首先就称赞书的印刷质量,阅读后则对丛书的内容和水平给予相当高的评价。在报刊上,对这套丛书已有多篇书评发表,都作了充分的肯定;当然,也指出了不足之处和提出一些希望。

总之,第一批《孙中山基金会丛书》,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是优秀的图书。因为我阅读这 10 本书所花的时间并不一样,理解有深有浅,所做的简短评价未必准确,而且肯定不全面。我只希望,我的意见能对读者起些提示作用。我相信,每一位认真去阅读这套丛书的读者,都会有自己的体会,都会从每一本书中获得收益。

作者陈锡祺,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
510275)

责任编辑:郭秀文

世纪伟人与国之瑰宝

——《孙中山与宋庆龄》图册读后

□李文海

璀璨的双子星座——孙中山与宋庆龄》是一部具有重大学术价值和深远社会意义的大型图册。该书的优点和特点，集中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题材重大。孙中山是伟大的爱国者、我国民主革命的先行者。宋庆龄作为一位伟大的爱国主义、民主主义、国际主义、共产主义战士，堪称本世纪最杰出的女性。用丰富的内容和生动的形式，反映这对世纪伟人和国之瑰宝的光辉一生，展示他们的思想与实践以及人格魅力，无疑能使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对中华民族一个多世纪以来，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实现国家繁荣富强和人民共同富裕的艰苦卓绝的斗争历程，有较为具体深入的了解，从中得到实际的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的教育。

第二，立论科学。该书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特别是毛泽东、邓小平的有关论述，更是编纂工作所严格遵循的准则。科学的理论和方法的运用，使得该书在叙述和分析人物活动和历史事件时，能够客观地反映历史的真实，并透过历史现象，揭示历史的本质。既生动地展示了他们战斗的一生，恰如其分地评价了他们的思想和实践，实事求是地确认了他们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同时围绕他们的活动，对近代历史的若干方面提出了独创性的见解。

第三，内容全面。孙中山和宋庆龄的政治生涯是漫长而丰富多彩的。前者的经历跨越了19、20世纪，贯穿了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两个阶段；后者则把自己的活动延伸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阶段，时间跨度更长。因之，必须搜集大量的图片和文字资料，加以审慎地分析鉴别，确认其真实性

和典型性，并且前后呼应，既指出不同历史时期的不同特点，又揭示其发展过程的内在联系和必然规律。特别值得指出的是，该书把孙中山同宋庆龄的活动，有机地溶汇起来。他们的活动本来就是密不可分的，尽管并肩战斗的时光仅仅10年。事实上，这对战友、同志和伴侣的相互影响是终其一生的。孙中山曾给予少年和青年宋庆龄以深刻影响，他们的结合使她接近了“革命的中心”。但是，他们之间的影响并非单向的。在孙中山后期的奋进中，宋庆龄显然给予了积极的影响和作用。而在孙中山逝世之后，正是宋庆龄高举孙中山的旗帜，继承和发扬他的革命思想和精神，并使之与新时代和新斗争相接合，从而，为团聚进步的人士投入更高层次的斗争产生了不可替代的巨大作用。真实地再现他们这种相濡以沫、相互扶持的关系，无疑是一件难度极大的科学任务。该书在这个重大课题上，作出了开拓性的贡献。

第四，形式生动。该书在科学性和生动性的结合上，作了可贵的努力，并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就。全书搜集并采用了近千幅珍贵的文物照片和文献资料，配以20余万字的文字说明，使得许多重要的观点得到形象的体现。这个特点，将较之一般的史学著作发挥更为广泛的社会功能。

该书的主编为资深的孙中山、宋庆龄研究专家。他们不仅吸取了最新的研究成果，选录了大量的新资料，而且溶入了他们长期研究的心得和创见。严谨的学风和文风，在该书中得到颇为充分的体现。

作者李文海，中国人民大学历史系教授
(100872)

责任编辑：郭秀文

伟大人格的真实写照

——读《历史转折关头的叶剑英》

□ 马中柱

常见的历史人物著作，一般是以直接叙述事迹、略加评述的写法。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的张江明同志所著《历史转折关头的叶剑英》，则具有独创特色，他把历史事实从矛盾的陈述中清理出来，并加以科学的阐释，把叶帅在历史转折关头的伟大人格真实再现出来。

首先是作者对有关史实在去伪中存真。古话说：“峣峣者易折，皎皎者易污。”在人格世界中，具有伟大人格的历史人物，容易被那些人格不高，甚至丧失人格的人所误解、所妒忌，他们把这些历史人物的光辉事迹，大说成小，有说成无，正确说成错误，使历史人物的伟大人格被贬低、受污损。张江明同志用大量篇幅做了去伪的工作。去伪才能存真。在广东土改工作中，任华南分局书记的叶帅，根据中央提出的建国后和建国前的土改政策有发展、有区别的精神，结合广东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政策，拟出“全省着眼，三县着手”的方案，从1950年10月到1951年3月在兴宁、揭阳、龙川三县进行土改试点，取得良好成绩，受到中南局的肯定。但在1952年7月华南分局扩大干部会议上，被一些发言者认为“三县土改”是“改良主义”、“和平土改”，并指责叶帅“带头搞地方主义”。这些人趁势在第二批土改中，把“左”的一套作法推行开来，造成了严重恶果。叶帅又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彻底唯物主义大无畏精神，提出克服和纠正“左”的倾向，“保证运动的正常发展”。这又一次被那些搞“左”的人攻击为“右倾动摇”。很显然，如果不扫除这些虚妄不实之词，叶帅坚持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与广东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实事求是科学态度，对党对人民的高度负责精神，将被历史的灰尘所掩盖。张江明同志在书中冷静地分析那些攻击者的论据，简明地反复说明事实的真象和中央文件的根据，还历史的本来面目，使叶帅伟大人格的真实，面貌更清晰、更受人景仰。

其次，从对有关史实的阐释中，把叶帅的伟大人格显现出来。《历史转折关头的叶剑英》，不但对史实去伪中存真，而且对史实作出科学的阐释。如对叶帅“在广州起义中的杰出的贡献”一节，不拘泥

于一项项的具体贡献的描述，而着重于阐释贡献中的思想、智慧和胆略，阐述了在起义之前，叶帅在中国革命最危急时刻（1927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时，所确立的“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信念”；以后又阐述了叶帅高瞻远瞩、为准备广州起义保存了革命“火种”和一支起义的“主力军”，并以“要到敌人心脏去暴动”、“调虎离山”、“稳住敌人”等谋略，使广州起义得以举行；起义之后，不但亲临前线指挥战斗，而且深谋远虑，同叶挺、聂荣臻等共同建议将革命队伍拉出去，转向农村，与农军汇合。使叶帅在广州起义过程中的大仁、大智、大勇跃然纸上。如果单纯叙述事实是难以把叶帅的伟大人格显现出来的。

第三，读者能够在该书中受到深刻的道德人格教育和熏陶。书中对叶帅的伟大人格，从“是然”到其“应然”，会使读者从中认识到叶帅的伟大人格是以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为基础的，他终生英勇奋斗，或亲临前线，指挥若定，或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之外，或擘划建设，或反“左”纠偏，……他不怕挫折，不计祸福，完全以党和人民的利益为依归。正如叶帅自己在《咏竹》诗中所说：“人生贵有胸中竹，经得艰难考验时。”

人格是美德之母。叶帅的伟大人格，毛泽东生前曾有过“诸葛一生唯谨慎，吕端大事不糊涂”的好评。所以，他能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转折关头，履险如夷，屡建奇功。在张国焘要危害党和军队的关键时刻，他冒死把“密电”送给毛主席，“救了党，救了红军”；在西安从事统战工作，“坐于虎口”之上，化敌为友，在党中央毛主席领导之下，协助周恩来同志，促成“西安捉蒋翻危局，内战吟成抗日诗。”“文化大革命”后期，“带头除害”，在粉碎“四人帮”，割去长在党身上的“毒瘤”中“起了决定性作用”。……这些光辉事迹的道德指向和人格力量，将成为中华民族千秋万代的好榜样、好教材。

作者 马中柱，广东省委党校教授
§10053)

责任编辑：罗 莹